

哥林多后书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概论

著者：使徒保罗。

受书人：哥林多教会。

著书时地：约主后五十七年，写信马其顿。

前书是在以弗所写的（林前 16:8），但后书却是离开以弗所之后，在马其顿的某处写的（参林后 2:12-13）。按徒 18:1-17 记载，保罗第一次到哥林多住了十八个月，然后离开哥林多到以弗所（徒 18:19-20），再经耶路撒冷回安提阿（徒 18:20-22）。到开始第三次游行布道时（徒 18:23），经过了加拉太，弗吕家等地方，再到以弗所（徒 19:1）。在那里大约前后住了三年，哥林多前书大概在这段时间内写的。

写了前书后，不久可能就在同一年间，因银匠底米丢领导他的同业起来反对保罗，引起以弗所的大动乱，保罗几乎因而受害（徒 19:23-41；林后 1:8）。事后，保罗离开以弗所到马其顿去（徒 20:1），就在马其顿的某处写了哥林多后书，前书既是主后五十七年写的，后书大概是在五十七年下半年写的。

注意，按徒 20:1-3 所记，保罗离以弗所到马其顿时，曾「走遍了那一带地方……然后来到希腊」。按理就是在这一段行程中，使徒保罗最后一次到哥林多。行传记载保罗到哥林多的行踪，除了徒 18 章之外，就只有徒 20:1-3 可以作根据推想他是再到过哥林多了。而后书必定是在保罗最后一次到哥林多之前写的。因为此后他就回耶路撒冷，又在那里被捕，直到被囚在罗马，按 8-9 章，保罗要求哥林多信徒把以前承诺为耶路撒冷圣徒奉献的钱早日预备，免得他向别处教会夸奖他们的话落了空（林后 9:1-5）。可见本书写在保罗末次到哥林多之前，而罗 15:25-29，保罗往耶路撒冷的路上时，提到已经收了亚该亚人（哥林多属亚该亚省）的捐款，证明那时他已经到过哥林多，而徒 21 章记载保罗已经到了耶路撒冷。这样，关于保罗第二、三次到哥林多有三种可能：

1. 第二、三次都包括在徒 20:1-3 之内。
2. 徒 20:1-3 是第二次，第三次没有记载。
3. 徒 20:1-3 是第三次，第二次没有记载。

但按 12:14;13:1 的 **第三次** 看来保罗已经两之次到过哥林多。但第二次是在甚么时候，使徒行传没有说明。

一. 著书原因与目的

保罗写了前书，打发提多送去，后来在马其顿得着提多带回来的好消息，叫他得着不少安慰（林后 7:6-7,13-14），甚至前书中保罗曾严厉责备那犯奸淫的人，也已经认真悔改了（参林后 2:5-8）。但虽然大部份哥林多信徒顺服了保罗的教训，还有少数的人说毁谤的话。而且在哥林多教会中显然有些假传道，

为利混乱神的道，想占夺保罗工作的果效（林后 2:17;3:1;10:13-15），因而故意挑剔保罗的不是。又因保罗起初是想先到哥林多才到马其顿，最后再回来跟哥林多人同住些时，然后才去耶路撒冷（林后 1:15-16）；但后来保罗在写前书时，却说他要先经马其顿然后到哥林多（林前 16:5）。于是那些人就毁谤保罗，说他的主意忽是忽非，行事凭血气（林后 10:2），又嫌他的信写得太严厉（林后 10:10），本人却气貌不扬，言语粗俗（林后 10:10），甚至说他是用心计牢笼他们（参林后 12:16），就连保罗「使徒」的资格他们都还有怀疑。所以保罗继续写了本书，解释他为甚么没有按照最初的计划，先经哥林多才到马其顿的原因；这不是凭人意的忽是忽非（林后 1:15-22），而是照着神的帅领，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林后 2:14-15）。他也安慰那悔改的信徒，劝勉会众接纳赦免他（参林后 2:5-8;7:8-13）。此外又劝勉信徒要尽力奉献，顾念别处教会信徒的缺乏（林后 8-9 章）。在劝勉之中也有不少针对不顺服的人所发出的警告（1:23;10:6-11;11:13-15;12:20-21;13:1-2）。最后他用了相当多的篇幅为他使徒的职分辩护，这显然也是因为哥林多人的益处。

本书与前书最明显的分别是：前书解答并指导信徒不少关乎教会行政和记律方面的问题，而本书相当偏重于为著者自己和他同工行事的辩解，对于传道人该有怎样的人生观，对待信徒和主的工作该有怎样的态度，以及信徒与传道人要怎样相待等问题，都有非常实用的教训，例如：

使徒忍受苦难的态度和对于苦难的价值观（1:3-11）。使徒胜过苦难的能力，盼望和见证（4:7-18;11:16-33;12:12）。使徒诚实靠神，忠心传扬基督的工作态度（1:12-14;2:17;3:1-6;4:1-6,17,18;7:2-4）。超世而入世的人生观（5:1-10;6:1-18）。使徒对财物清洁而严谨的态度（7:2-3;8:16-24;11:8-13;12:13-18）。使徒高超属灵的经历和平凡的外貌（12:1-6;4:10-12;10:10;11:6;参 5:12）。使徒处事认真而又具有宽宏的心胸（13:1-3;2:1-8;6:11-13）。使徒既有严父的权威，又有慈母的心肠（13:1-3;12:14-15,20-21）。这些都是使徒保罗成为影响历史最大的传道人之成功要诀。

二. 章题

第 1 章——苦难的益处

第 2 章——基督的香气

第 3 章——荐信与帕子

第 4 章——宝贝之能力

第 5 章——为基督而活

第 6 章——神仆的表样

第 7 章——合神旨之忧愁

第 8 章——捐献的原则

第 9 章——乐捐的原则

第 10 章——保罗的温柔

第 11 章——使徒的愤恨与苦难

第 12 章——乐园的经历

第 13 章——末后的劝勉

三. 全书分析

第一段 保罗的脚踪 (1:1-2:17)

一. 引言 (1:1-2)

二. 苦难中的颂赞 (1:3-11)

1. 苦难使我们认识神的慈悲 (1:3)
 - A. 苦难使我们认识神的慈悲 (1:3)
 - B. 苦难本身就是神的「慈悲」(1:3)
2. 苦难使我们得着各种的安慰 (1:4-5)
3. 受苦可使别人后益 (1:6)
4. 苦难使我们对人有信心 (1:7)
5. 苦难叫我们认识主的救恩 (1:8-10)
6. 苦难叫信徒热心代祷 (1:11)

三. 为主奔劳的行踪 (1:12-24)

1. 良心的见证 (1:12-14)
2. 遵行神旨的行程 (1:15-22)
 - A. 亲切的表白 (1:15-16)
 - B. 保罗的意念 (1:17)
 - C. 所传的真道 (1:18)
 - D. 所传的基督 (1:19)
 - E. 所传的神的应许 (1:20)
 - F. 小结——神的印证 (1:21-22)
3. 结论 (1:23-24)

四. 乐意宽容人的心怀 (2:1-11)

1. 爱的快乐与忧愁 (2:1-4)
 - A. 立意要大家没有忧愁 (2:1)
 - B. 以信徒的悔改为快乐 (2:2-3)
 - C. 爱心的伤痛 (2:4)
2. 劝勉信徒收纳悔过的人 (2:5-11)
 - A. 为犯罪的人「几分」忧愁 (2:5)
 - B. 劝戒信徒宽恕那犯罪的人 (2:6-7)
 - C. 在责备之中要显出爱心 (2:8)
 - D. 解释写前书的用意 (2:9)
 - E. 你们赦免谁, 我也赦免谁 (2:10)
 - F. 不要让撒但有会 (2:11)

五. 显扬基督的香气 (2:12-17)

1. 保罗到特罗亚与马其顿的行程 (2:12-13)

2. 各处显扬基督的香气 (2:14)

3. 香气的两种作用 (2:15-17)

第二段 福音的执事 (3:1-7:16)

一. 福音执事的荣光 (3:1-18)

1. 荐信 (3:1-3)

A. 谁需要荐信 (3:1)

B. 谁是「荐信」(3:2)

C. 怎样成为好荐信 (3:3)

2. 新约执事的荣光 (3:4-11)

A. 藉基督凭信心的事奉 (3:4)

B. 靠神的恩典, 不凭自己 (3:5)

C. 凭精意不凭字句 (3:6)

D. 属灵的, 不是属死的 (3:7-8)

E. 称义的和定罪的 (3:9)

F. 结论 (3:10-11)

3. 帕子 (3:12-18)

A. 蒙在摩西脸上的帕子 (3:12-13)

B. 蒙在以色列人心中的帕子 (3:14-16)

C. 敞着脸的新约信徒 (3:17-18)

二. 福音执事的尽忠 (4:1-18)

1. 如何忠心尽职 (4:1-6)

A. 不丧胆 (4:1)

B. 不行诡诈 (4:2 上)

C. 不谬讲神的道理 (4:2 中)

D. 只表明真理 (4:2 下)

E. 对灭亡的人所尽的责任 (4:3-4)

F. 不传自己, 只传基督 (4:5)

G. 结论 (4:6)

2. 如何显明基督 (4:7-12)

A. 宝贝为甚么放在瓦器里 (4:7)

B. 宝贝怎么显出能力 (4:8-9)

C. 借着死显明生命 (4:10-12)

3. 怎样凭信心说话传道 (4:13-18)

A. 凭信心不畏艰苦 (4:13)

B. 凭信心知道信徒都必复活 (4:14)

- C. 凭信心凡事益人荣神 (4:15)
- D. 凭信心等候永远荣耀 (4:16-18)

三. 福音执事的人生观 (5:1-21)

- 1. 为基督而活的盼望 (5:1-5)
 - A. 帐棚与房屋 (5:1)
 - B. 房屋与衣服 (5:2-3)
 - C. 脱下与穿上 (5:4)
 - D. 圣灵的凭据 (5:5)
- 2. 为主而活的人生观 (5:6-13)
 - A. 凭信心不凭眼见 (5:6-7)
 - B. 愿意与主同在 (5:8)
 - C. 立志讨主喜悦 (5:9)
 - D. 准备在基督台前显露 (5:10)
 - E. 敬畏主 (5:11 上)
 - F. 赤露敞开 (5:11 下)
 - G. 凡事求神荣耀 (5:12)
 - H. 小结——颠狂与谨守 (5:13)
- 3. 为主而活的理由 (5:14-17)
 - A. 主爱的联结 (5:14-15)
 - B. 我们已经成为新造的人 (5:16-17)
- 4. 为主而活的使命 (5:18-21)
 - A. 使人和好的职分 (5:18)
 - B. 使人和好的道理 (5:19)
 - C. 使人与神和好的使者 (5:20)
 - D. 使人与神和好的根据 (5:21)

四. 福音执事的表样 (6:1-18)

- 1. 珍惜现今的机会 (6:1-2)
- 2. 显明神仆的表样 (6:3-10)
 - A. 在各种痛苦中 (6:4 下-5)
 - B. 在各样品德上 (6:6-8 上)
 - C. 在人所不能了解的事上 (6:8 下-10)
- 3. 保罗的表白 (6:11-13)
- 4. 分别为圣的生活 (6:14-18)
 - A. 与不信者原不相配 (6:14 上)
 - B. 不能相合的事实 (6:14 下-16 上)

C. 圣经的根据 (6:16 下-18)

五. 福音执事的安慰 (7:1-16)

1. 真诚的劝告 (7:1-4)

A. 洁净自己 (7:1)

B. 要心地宽大 (7:2)

C. 保罗的关切 (7:3-4)

2. 争战中的安慰 (7:5-12)

A. 在马其顿的困境 (7:5)

B. 丧气中所得的安慰 (7:6-7)

C. 忠告者的忧与喜 (7:8-9)

D. 没有后悔的懊悔 (7:10-11)

E. 显明了哥林多人的热心 (7:12)

3. 因提多受礼遇而得的安慰 (7:13-16)

第三段 爱心的捐献 (8:1-9:15)

一. 称赞马其顿教会 (8:1-5)

1. 捐献是神所赐的恩 (8:1)

2. 在穷乏中的捐献 (8:2)

3. 尽力的捐献 (8:3)

4. 请求给予捐献的机会 (8:4)

5. 先把自己献给主 (8:5)

二. 劝勉哥林多信徒 (8:6-12)

1. 怎样劝提多 (8:6)

2. 怎样劝哥林多信徒 (8:7-8)

3. 基督的榜样 (8:9)

4. 当照「愿作的心」办理 (8:10-12)

三. 解明主内相通之理 (8:13-15)

四. 介绍三位代表 (8:16-24)

1. 提多 (8:16-17)

2. 一位弟兄 (8:18-21)

3. 另一位弟兄 (8:22-24)

五. 夸奖与劝勉 (9:1-5)

1. 夸奖 (9:1-2)

2. 劝勉 (9:3-5)

六. 乐捐的赏赐 (9:6-15)

1. 多种多收 (9:6)

2. 蒙神喜爱 (9:7)
3. 多蒙恩惠 (9:8-10)
4. 凡事富足 (9:11)
5. 可以叫神得到荣耀 (9:12-14)
6. 说不尽的恩赐 (9:15)

第四段 使徒的职权与见证 (10:1-13:14)

一. 保罗的温柔和权柄 (10:1-18)

1. 不凭血气只靠神能 (10:1-5)
 - A. 保罗的谦卑和勇敢 (10:1)
 - B. 不是凭血气的勇敢 (10:2-3)
 - C. 在神面前的能力 (10:4-5)
2. 保罗怎样运用权柄 (10:6-11)
 - A. 要信徒跟他同心时才运用 (10:6-7)
 - B. 为造就信徒而运用 (10:8)
 - C. 在需要时运用权柄不空言威吓 (10:9-11)
3. 保罗的「界限」(10:12-18)
 - A. 跟那些「自荐的人」不同列 (10:12)
 - B. 照神所量给他的「界限」(10:13-14)
 - C. 不仗别人的劳碌夸口 (10:15-16)
 - D. 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 (10:17-18)

二. 保罗的愤恨与苦难 (11:1-33)

1. 保罗的愤恨 (11:1-3)
 - A. 「愚妄」(11:1)
 - B. 「愤恨」(11:2)
 - C. 警告 (11:3)
2. 保罗的责问 (11:4-9)
 - A. 可以容让另一个福音吗? (11:4)
 - B. 保罗比不上别的使徒吗? (11:5-6)
 - C. 「白白传……福音」错了吗? (11:7)
 - D. 保罗没有资格接受教会的供给吗? (11:8-9)
3. 不得已的自夸 (11:10-15)
 - A. 挡不住的「自夸」(11:10)
 - B. 爱的拒绝 (11:11-12)
 - C. 假使徒的诡诈 (11:13-15)
4. 保罗自命为愚妄 (11:16-23 上)

- A. 请求信徒把他当作愚妄 (11:16-17)
- B. 请求忍耐保罗的自夸 (11:18-23 上)
- 5. 保罗的苦难 (11:23 下-33)
- A. 肉身的各种危险 (11:23 下-27)
- B. 心灵的各种负担 (11:28-29)
- C. 小结 (11:30-33)

三. 超自然的经历 (12:1-21)

- 1. 三层天的启示 (12:1-10)
- A. 启示与乐园 (12:1-4)
- B. 保罗的夸口 (12:5-6)
- C. 刺和恩典 (12:7-9)
- D. 小结 (12:10)
- 2. 使徒的凭据 (12:11-13)
- A. 被逼作「愚妄人」(12:11)
- B. 两样凭据 (12:12)
- C. 「不公之处」(12:13)
- 3. 父母般的爱心 (12:14-18)
- 4. 凡事为造就信徒 (12:19-21)

四. 末后的劝勉 (13:1-10)

- 1. 警告 (13:1-3)
- A. 指证犯罪者的原则 (13:1)
- B. 必不宽容犯罪的人 (13:2-3)
- 2. 劝告 (13:4-6)
- A. 与基督同软弱 (13:4)
- B. 要省察自己的信心 (13:5-6)
- 3. 求告 (13:7-9)
- A. 求神叫他们一件恶事都不作 (13:7-8)
- B. 求神叫他们进到「完全」(13:9)
- 4. 表白 (13:10)

五. 末了的话 (13:11-14)

- 1. 保罗的愿望 (13:11)
- A. 「愿弟兄们都喜乐」(13:11)
- B. 「要作完全人」(13:11)
- C. 「要受安慰」(13:11)
- D. 「要同心合意」(13:11)

- E. 「要彼此和睦」(13:11)
- F. 「仁爱的神必同在」(13:11)
- 2. 信徒的问安(13:12-13)
- 3. 祝福(13:14)

——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一章

第一段 保罗的脚踪(1:1-2:17)

诗篇 119:71:「我受苦是与我有益」,可以作为本章的钥句。保罗在这里讲到他自己亚细亚受苦难的经验,一方面安慰信徒,一方面表明他自己在苦难中所学习的功课。同时也是向那些对他还有疑问的哥林多人解明他为甚么本来想先到他们那里,后来却先到了马其顿去。

一. 引言(1:1-2)

1-2 本书的问安语与前书稍微不同的是:

1. 前书的引言比较长,不论写书人的自称和受书人的称呼都比较长,而且还加上很多的形容;但本书却比较简短,显然保罗在前书所用的自称和对哥林多人的称呼都是解释性的,所以在称呼之中也解释了他自己是甚么人,又说明哥林多教会信徒是甚么样的人(参前书注解),所以在本书保罗只用比较简略的称谓。

2. 前书提到一个人名叫所提尼。圣经没有记载他甚么来历,大概是保罗的代笔人。本书却提到提摩太,是前书未提的,可能写前书时提摩太刚刚被打发出去有短期的任务,而写本书时提摩太已经回来。

3. 本书的受书人是写给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而前书的范围似乎是更大一些,除了写给哥林多信徒,也给「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其实,这不是说只有前书才是致给所有信徒的公函,而本书则是限于亚该亚各处的众圣徒,前书所以加上很长的称谓,是因保罗特别要解释教会是甚么——教会不只是一个地方性的集合,也是各地方信徒的集合,无论在甚么地方的信徒,只要他们是求告主耶稣基督的名的人,基督是他们的,也是我们的,虽然信徒分散各处,但是主耶稣基督是一位。保罗一再强调这一点,因为前书特别指责哥林多信徒的分争和结党。

但本书的目的,则是要使哥林多信徒知道他们对他们附近的教会所有的责任,按地理上的地位来说,哥林多是一个中心,亚该亚在希腊半岛的南部,哥林多是南部半岛的中心,所以保罗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时注明:「并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这表示哥林多教会有责任让亚该亚遍处的众圣徒也都知道使徒的教训,哥林多教会应负责把神交托给保罗的信息,传给亚该亚遍处的圣徒,虽然神是全能的,但是被神所使用的人并不是全能的,所以,神的恩典、信息和各样属灵的祝福,总是要由少数先蒙恩的人传到更多的众圣徒。所以无论是教会,是个人,我们得到神

的恩典，都有责任把这种恩惠传递到别的教会和别的地方去。

在前后书引言里有一相同点，就是无论前书或后书，保罗都提到「神的教会」，特别强调教会是属神的，因为哥林多人分争结党，没有真正认识教会是属神的。他们的观念还是以为教会是人的；所以他们会说「我是属保罗的……我是属矶法的……我是属亚波罗的」。如果我们真正知道教会是属神的。我们就对于神所使用的仆人，无论他们对教会有甚么贡献，或各人的贡献怎样不同，也不至于因他们的缘故分派分党了。

- 2 这是保罗向各教会问安惯用的祝福的话，既然是他一再重复的话，似乎默默地告诉我们说，要蒙福，得平安，只能借着耶稣基督从神那里得着，所以他只能够这样重复地向众教会祝福，因为除了神，没有平安，除了耶稣基督，神的恩惠平安，没法临到我们。

二．苦难中的颂赞（1:3-11）

在这一段经文里，保罗讲到他受苦的种种经历，主要的历史背景记载在使徒行传第 19 章，就是保罗在以弗所受逼迫的事。保罗经过大苦难之后，在这里回忆受苦的经历，说出他在受苦中所得到的益处，这证明他实实在在的承认诗人所说的话：「我受苦是与我有益」。有许多基督徒常常在口头上和理智上知道受苦是与他有益，可是在受苦之中，他还是有许多怨言，这些怨言表明他还没有真看出受苦是与他有益。要不然，他就不会发怨言了。所以，在这一段经文里，保罗给基督徒很好的教训，因为我们在世界上，难免有各样的苦难，主耶稣也曾经说过：「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在我里面有平安。」（参约 16:33）所以，我们对苦难抱甚么样的态度，实在对我们灵性生活、人生的态度，有很大的影响。

1．苦难使我们认识神的慈悲（1:3）

A．苦难使我们认识神的慈悲（1:3）

- 3 没有苦难，我们不知道神是发慈悲的，父因为我们没有苦难，我们无法亲身体会，神怎样在各种绝境险境中向我们发慈悲，给我们合时的帮助。但当我们经历痛苦，甚至生命垂危的时候，得到神的搭救，我们就真知道，神是发慈悲的父了。

B．苦难本身就是神的「慈悲」（1:3）

- 3 另一方面，苦难本身就是神发慈悲的另一方式，是神的爱的另一种表现。在我们受苦难的当时，虽或不觉快乐，如来 12:11——「凡管教的事，当时不觉得快乐，反觉得愁苦，后来却为那经炼过的人，结出平安的果子，就是义。」但是当我们经过了苦难，却并没有因苦难真正受到亏损；反而从其中得到属灵的祝福和好处，不是物质钱财所能带给我们的，那时我们就知道，苦难本身也是神的一种慈悲。

就好像一个雕刻家要雕刻一块木头的时候，必须要用各种刻刀，在木头上削去该削的部分，划出各种痕迹，才能雕刻出各种图案。在他完成雕刻后，那块木头便成为美妙伟大的艺术品。而在还没有完成作品之前，他划下的每一刀，刻下的每一个图案，或是每一线条，都是他的一种「慈悲」，是他对这块木头的好意。

同样，神也借着各种患难，使我们成为祂的杰作；不单是我们成为祂的杰作以后，祂才是慈悲的，就是在祂让我们受苦的时候，祂也是慈悲的。每一种苦难，就好像每一道刀痕；这些刀痕虽然叫我们的心灵、身体或钱财遭受各样的痛苦和损失，但是，它们都是神的慈悲。因为没有这些打击、挫折、患

难和管教，在我们的经历里面，或我们的属灵生命里面，就不会有这种属灵的痕迹，如同那位艺术家留在那艺术品上的美妙图案和线条，我们就不能够成为神的「杰作」，显不出祂在我们身上的奇妙作为。所以保罗在经过苦难以后，他称颂神「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

2. 苦难使我们得着各种的安慰 (1:4-5)

4-5 「我们在一切患难中，祂就安慰我们」，这是保罗自己亲身经历过的。他在以弗所时，因银匠底米丢所挑起的暴乱，几乎「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下文 8 节)，但神却保守了他的性命。至于他在以哥念、路司德、吕高尼(徒 14:1-7,19-20)、腓立比(徒 16:22-34)、帖撒罗尼迦(徒 17:1-9)，神也都使他在患难中得着安慰。就以哥林多教会来说，虽然内中有反对他的人，有使他「忧愁」的犯罪信徒，但神还是照样叫他得着「安慰」(林后 7:6-7)。所以这句话不只是保罗的见解，也是他的见证；不只是他的「讲论」，且是他的「结论」。

「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神可能藉人安慰我们，也可能亲自叫我们自己领悟神旨而得安慰。但那得着神所赐的安慰的人，必然是受过患难的人。惟有在患难中受过神安慰的，才知道怎样去安慰遭患难的人。

13:11，保罗劝告哥林多人「要受安慰」。有些人在苦难中不肯受安慰，故意要摧毁自己，这样的人不能得着神的安慰。因为这种不受安慰的态度，就是对神所允许的苦难消极反抗，以致自暴自弃。这种态度常使信徒在受苦中受魔鬼欺骗，未从苦难中得益，反而受害。

「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所谓「基督的苦楚」，就是因基督而受苦、与基督曾受的苦楚类似的意思。当我们正在为基督受苦时，可能还不觉得是神的好意，但当我们因此而「多得安慰」时，就知道是神的好意了。苦难虽然叫我们在身体、物质、精神上多受损失，却叫我们在灵性上多有收获。获得属世的财富尚且要付代价，获得属灵的财富，更要付代价了。这样看来，神绝非不公平，祂叫我们比别人多受苦楚，是要使我们在灵命上多有成就，多得安慰。

总之，这 4,5 两节，是解释第 3 节的话，说明为甚么神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因为患难就是一种机会，让我们能够多得神的安慰。我们经过一切患难，领略祂的安慰，就知道神的慈悲了！

3. 受苦可使别人后益 (1:6)

6 保罗在这里似乎把苦难的价值和意义一层一层地，说得更深、更高。苦难不但叫我们个人对神有更深入的认识，叫我们的灵性得到更丰富的经历，而且还能够叫我们用从苦难中得到的安慰，去安慰那些遭遇各样患难的人。

苦难的最高意义，不单叫受苦者得着益处，叫神得荣耀，还要使一切属神的人都得到益处。每一次我们受苦的时候，为主的名受冤屈、受欺负、受误会、受患难，我们总要记得，这「苦」不单是为我个人受的，也是为别人的益处而受的。

在一切的患难中，我们得到神的安慰之后，就学会了怎样用神所赐给我们的安慰，去安慰那些跟我们遭遇同样患难的人。我们受过人的误会和冤屈，吃过亏，被人欺骗、反对、讥笑，领略了其中的痛苦，又得到神的安慰，看见神的公义和神的作为，确知神是信实可靠的，就能够用同样的经历，去安慰那些跟我们受一样痛苦的人。

安慰人不是单单凭口头上能说几句安慰同情的话，还要有受苦的经历。你经历过别人所受的苦难，就能够用你的经历去安慰他们。这些经历是我们属灵的产业，这种属灵的产业是必须付出代价换取的。

所以我们每逢受苦的时候，总要想到我们并不是损失，反倒是加倍的得着。因为不但我们自己可以得到神的安慰，还可以被神使用，去安慰遭遇各样患难的人。

「我们受患难呢，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得拯救。」为甚么保罗受患难，会叫哥林多信徒得安慰？这意思是：哥林多人既关心保罗，为他祷告，后来又看见神的拯救和保护，就因保罗曾受患难而得安慰了。

不但受患难是这样，就是「得安慰」也是这样——「我们得安慰呢，也是为叫你们得安慰」。如果保罗和他的同工在苦难得拯救和安慰——也就是他们的苦难得蒙神的看顾，已经转危为安了——他们这样得着安慰，也是为了叫那些为他们担心的信徒得着安慰，好叫他们不用再为保罗挂心。

注意，全节是表现信徒与神仆之间的亲密关系。没有那种亲切的关心，也就得不着那种安慰了。哥林多信徒，虽然有反对保罗的，但也有许多人是敬爱神的仆人的。保罗在本书中所讲论的教训，常根据部份信徒已发生的情况，对全体信徒作原则性的指导。不论是失败方面或成功方面，保罗都把那些原本是局部的或个人的成败，转变成适合全信徒的教训，向他们讲解。

4. 苦难使我们对人有信心 (1:7)

7 为甚么保罗对哥林多人有那么确定的盼望呢？因为他自己受过苦楚，而且在苦楚中确实经历到神的安慰。所以他很确定的知道，现在哥林多人既同样受苦楚，当然也必定同样得到安慰了。

「你们既是同受苦楚」原文「同受」是 *koinoi* 就是「分享者」，或「同受者」的意思，是名词。英文 N.A.S.B. 本句译作 as you are sharers of our sufferings，所以不是指时间方面同时受苦，而是指保罗与信徒之间在基督里的关系说的。当保罗在为基督受苦的时候，哥林多人既与保罗同在基督里，站在同一立场上，也就与保罗一同有分了。

保罗写这书信时是在以弗所为基督受患难。哥林多人当然不会到以弗所去，与保罗同受患难；但他们既然是基督的肢体，是教会，也难免会因十字架的福音受到各样的苦楚。虽然不同时间不同地，所受苦楚的深度也不同，但究竟都是为基督而受苦。只要哥林多人同样的为基督受苦，他们也必像保罗那样，从神那里得安慰。

总而言之，这一节经文使我们看见，保罗从自己受苦的经历中，经验到神的安慰和慈爱，而在患难中满有盼望；所以他们对在受苦中的哥林多信徒也产生同样的坚定盼望，知道他们也会因苦难得益处，他并不为苦难过份担忧。

在林前 10:13，保罗曾经安慰哥林多的信徒说：「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可见哥林多人也有他们的试探，包括苦难在内。

5. 苦难叫我们认识主的救恩 (1:8-10)

8-9 第 8,9 节是保罗追述他在以弗所时，银匠底米丢挑唆群众引起骚动的光景。当时他们几乎连活命

的指望也没有了。那些群众情感冲动时，甚么事都做得出来，这很容易理解的。徒 19:28 说：「众人听见，就怒气填胸」，甚至满城都轰动起来。这样忿怒的群众，很可能在未经律法审讯的手续之前，就把保罗和他的同工活活打死。所以保罗在这里说：「遭遇苦难，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但事实上他们并没有死，这证明不是靠人的能力，乃是靠那叫死人复活的神。照保罗在这里所七述的遭遇，他们所蒙的拯救，实在是「死而复活」的拯救。

「祂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本句很容易被领会作祂曾救我们脱离灭亡。虽然按信徒的经历来说，主的确曾救我们脱离那极大的死亡，但按本节来说，却不是指得救的经历，而是指上文保罗在以弗所遭遇危险的经历，因为：

A. 原文「极大的死亡」之前没有指件词「那」，新旧库译本译作「这」，以表示是指上文的危险。

B. 「死亡」不一定是灭亡的死亡，可以指任何一次死亡或死亡的危机（参英文 N.A.S.B.）

C. 原文「救」字本节共享了三次，都不是通常新约用以指信徒「得救」或「救恩」的 *swteeria* 而是 *errusato (hruomai)*，是救援，解救，释放的意思。也可以译作「脱离」（罗 15:31）或「搭救」（彼后 2:7,9）。

使徒保罗从他过去得蒙基督奇妙的搭救经历中获得信心，深信现在或将来，主也必同样拯救他。主不只是过去的主，也是现在的主，不论灵性方面或肉身方面，过去或现在，祂都同样拯救我们。

「并且我们指望祂将来还要救我们」，本句固然可以指患难方面的拯救，也未尝不可以指身体得赎方面的拯救。因为不论是肉身或是灵魂的拯救，都包括在基督救赎的恩典之中了。在危难或疾病中得蒙拯救，只不过稍微预尝身体得赎那奇妙的救赎能力罢了。

6. 苦难叫信徒热心代祷（1:11）

11 遭受苦难的人向没有受苦的人提代祷的要求，是难以拒绝的；在受过苦之后劝勉别人要为受苦的人代祷，更能激发信徒的热心。保罗自己既曾为基督受苦，在此劝勉哥林多人用祈祷帮助他们，这样的勉励，当然会发生效果的。哥林多信徒虽然灵性软弱，但仍乐意为这位曾在他们中间受过苦的保罗祷告，并借着祷告帮助他们，就像跟他们一同劳苦作工那样。

「叫许多人为我们谢恩」，因保罗跟他的同工们能胜过各种苦难，完成神所托付的工作，所以许多人就为他们谢恩。

「就是为我们因许多人所得的恩」，指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因许多人的代祷，而得着神的恩助与看顾。

他们在极大的危险中得救，固然是出于神的恩典，但也是哥林多人祷告的果效，所以神容许祂的仆人遭受苦难，确有祂的美意，叫信徒学习祷告，并经历祷告蒙应允的喜乐。当他们看见神垂听祷告，神的仆人们虽经过苦难却得蒙拯救时，就从心里为他们发出感谢。所以神使「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 8:28）。

总而言之，使徒的脚踪是受苦的脚步——为福音的见证受苦，为信徒的益处受苦，为学习怎样专心倚靠主受苦，为着使信徒在灵性上有更好的操练而甘心受苦。从使徒们受苦的经历中，可见我们如果为

基督受苦，必不徒然。我们应该效法使徒脚踪，在苦难中献上颂赞。

问题讨论

比较本书的引言与前书有甚么异同。

从本章 1-11 节留心基督徒对「苦难」要存甚么态度？

神为甚么容许信徒受苦？本段经文可见信徒受苦有甚么益处？

三. 为主奔劳的行踪 (1:12-24)

这一段中，保罗向哥林多教会解释他自己的行程。因为保罗本来想先经过哥林多才到马其顿去，但是后来改变了计划，先到马其顿，才到哥林多。他不是不要去哥林多，而是要迟一点去。想不到哥林多信徒竟有人因此议论保罗，说他的行踪「忽是忽非」，他所起的意念似乎不是从神来的。所以保罗在这里对他的行踪不得不有所解释。这也给我们看见，忠心事奉神的人，一切生活动作都会受到信徒的注意；教会中的假信徒、假师傅，也想在他们身上找把柄。

注意，保罗并没有甚么品德上的错误，人家尚且挑剔他的不是，说他的闲话，今天信徒的行事若确有不是之处，当然更难免受人的毁谤了。

1. 良心的见证 (1:12-14)

12 保罗说：「我们所夸的」，这意思是：他以为光荣的，能坦然向哥林多人表白的，就是他和他的同工们是「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这是他们自己的良心能作见证的。

凭着良心行事为人，这也是保罗事奉神的一项原则。他向公会的人申辩的时候说：「弟兄们，我在神面前行事为人，都是凭着良心，直到今日」（徒 23:1）；在巡抚面前受审时，他说：「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徒 24:16）。

4:2 保罗也讲了类似的话：「乃将那些暗昧可耻的事弃绝了，不行诡诈，不谬讲神的道理，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我们虽然不能「凭良心」得救，但凭清白的良心事奉神，却是使徒留下的榜样。我们在人面前所说、所行、所表现的，自己的良心是否能为我们作见证，证明是诚实的？别人听见、看见我们所做所说的，是否只是表面上赞许，而内心却不「阿们」呢？

「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在世为人」，就是凭着神那样的诚实——绝不装模作样。有些人的「圣洁、诚实」都是做给人看的，不算得是在神的圣洁和诚实里面行事为人。

怎样才能凭神的圣洁、诚实在世为人呢？「不靠人的聪明，乃靠神的恩惠」。如果要凭着神的圣洁和诚实做人，却不靠神的恩惠，反靠人的聪明，结果不是落到不诚实，就是被人看为愚蠢。但是感谢主，我们在世为人不是靠人的聪明，乃是靠神的恩典和拯救。

照着世界的人生哲学做人，当然要运用属世的手段；但如果我们要按照属灵的原则做人，按照圣经真理所领悟的人生观做人，就得倚靠神的恩惠，否则可能既得不到世人的称许，也得不到信徒的尊重。

「向你们更是这样」，哥林多人既然对保罗有猜疑，可见他们不但善于挑剔别人的不是，而且又容易结党分争，所以，保罗和他的同工在他们中间更加战兢、小心，更要不要靠人的聪明，只靠神的恩惠了！

13 「并不外乎你们所念的、所认识的」，就是不外乎他们所读的、所能了解明白的意思。（「所认识」英译本 N.A.S.B. 译作 understand）。保罗所写的，不外乎他们所读的书信，因此本句的意思就是：保罗已经把该写的都写给他们了。保罗所写的也不外乎他们所能理解明白的，也就是说，按他们所能明白认识的，都写给他们了。

「我也盼望你们到底还是要认识」，和合本的译法「到底」二字很容易被误解作「究竟」。其实这「到底」就是完全明白认识的意思。保罗所写的，既是他们所能理解明白的，使徒就希望他们真正完全明白他所写的，不要一知半解。

14 这一节包括两种的夸口（夸口就是引以为荣耀的意思），一种是信徒以神的仆人为他们的荣耀，另外一种则是神的仆人以信徒为荣耀。神借着祂的仆人赐下各样属灵的恩惠，正如保罗和他的同工们都是神忠心的仆人，是时代不可少的工人。可是哥林多人对使徒们认识得不够深，只有「几分」认识；他们不十分知道，这就是神赐给他们莫大的恩典。另一方面，神的仆人以信徒作为荣耀。保罗说，他和他的同工们在主耶稣的日子要以哥林多信徒为夸口。为其么呢？因为哥林多的信徒是保罗和同工所建立的教会，他们能够得救，能够成为神的儿女，是保罗劳苦的功效。虽然他们之间有各种失败，但使徒在主面前为他们有信心，相信神会在他们身上继续工作，以致保罗能以他们为荣耀。这些话对哥林多人来说，既使他们惭愧，又叫他们受激励。

2. 遵行神旨的行程（1:15-22）

这一段中，保罗解释为甚么他没有照原定的计划到哥林多去。按 16,17，保罗曾经答应哥林多人，他很快就要到哥林多，然后才去马其顿，再从马其顿回到哥林多，跟他们住一些时候（林前 16:5-7），然后去犹太。可是后来他的计划改变了。他先到马其顿，才到哥林多。到了哥林多以后，本想直接去犹太，后来又有阻碍，便又到马其顿去，再往特罗亚，亚细亚一些地方（徒 20:1-6）。因这缘故，就有人批评保罗的行踪，是「忽是忽非」。保罗在这里解释的总意是说，虽然行踪的计划有改变，但是他或来或去，要到甚么地方，甚么时候动身，甚么时候留下，总是有一个中心目的，这目的就是叫神得荣耀，叫信徒得益处。正如 15 节所说的「叫你们再得益处」。这样的意念他从来没有改变过。

使徒并不像神一样绝无错误。他对于环境的估计和看法，所定的各种计划，当然不能是「一成不变」——即使情势环境改变，也不许更动。因为他的目的不是一定要自己的计划成功，而是要荣神益人。保罗没有这么快去哥林多的缘故，一方面可能是因为以弗所的动乱对当时的亚该亚也有相当的影响；另一方面，就是哥林多教会内部的情形也不安定，保罗认为迟一点去似乎比他当时就去更好，因而稍为改变行程。而哥林多教会就有人用这事作把柄，毁谤保罗。

A. 亲切的表白（1:15-16）

15-16 在这几节经文可见保罗的确希望能到哥林多，跟信徒们有更多的交通。这个意念是根据他的信心，就是第 15 节所说的：「我既然这样深信，就早有意到你们那里去。」他所「深信」的是指上文 14 节所说的，就是 he 已深深地相信并知道，无论是哥林多人，或是使徒保罗和他的同工们，都知道他们有一天要在主面前为对方欢喜并感到光荣。

保罗深信神借着他在哥林多人身上所做的工夫，不会落空。所以当有一天到主的面前，他看见哥林多

信徒能够昂然无愧地面对主，就会为他们觉得欢喜而光荣。哥林多人也会因为有这样一位神仆在他们中间工作，显出神的恩典，因而以保罗为荣。换句话说，保罗深信神会保守哥林多人，也会保守他们（保罗和同工们），教大家能够在见主面的时候欢喜。既有这样的「深信」在保罗心里，他就很想能预先尝到这种属天的快乐，所以他早有意经过哥林多往马其顿去，然后再回到哥林多，跟哥林多人住一些时候，让他们为他送行（16节）。这些都是非常亲切的话，像对知心朋友所说的。

B. 保罗的意念（1:17）

17 从17节开始，保罗就把他行踪改变的计划和神的旨意，神的信实，以及他自己所传的道，连起来讲。他的行踪，当然是由他所起的意念决定。他所起的意念，和他对于神旨意的明白当然有关系。那么，神的旨意岂会「忽是忽非」呢？

本节是保罗用反面的口气为自己解释，他这样改变行踪，岂能跟从情欲所起的意念相提并论呢？他改变计划，并非反复不定的，而是根据信徒的益处和神的引导而定的。

怎么说他改变计划不是「反复不定」呢？保罗在下文解释说「岂是从情欲起的，叫我忽是忽非么」，这说明他计划的改变，和普通人从情欲所起的欲念而「忽是忽非」不同。他不是没有宗旨，但他的宗旨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主的羊群。

「情欲」在这里的意思不一定是指淫乱，污秽一类的事，而是指从肉体私欲所起的意念，是出于自私，求自己利益的，那样的意念常常叫我们忽是忽非。有的人想要去那里作工，或者不去那里作工，要答应甚么工作或者不答应甚么工作，全是根据自己的利益；起初觉得对他有好处而答应的工作，后来再盘算一下，好处太少，就借故推掉了。这就是从情欲而起的「忽是忽非」的意念，这种意念不是出于神的感动。保罗说他所起的意念不是这样忽是忽非的意念。

C. 所传的真道（1:18）

18 在这里保罗从为他的行踪辩解，讲到他所传的道。虽然保罗的行踪好像跟他所传的道没有直接关系；但实际上，不少信徒常以传道人的行动为标准，来判别他们所传的道。所以保罗在这里解释的时候，特别强调他是「指着信实的神」说的，他向哥林多人所传的道，并没有「是而又非」的，也就是没有含糊或似是而非的情形。为甚么有些人说的话会似是而非呢？这是因为他要两面讨好，既不敢背乎真理，又不想得罪人，他虽然明白真理的正意，却也知道人不喜欢听，于是就把信息讲得含糊一点。所以保罗在这里指明，他所讲的道绝对没有含糊，而是清楚肯定的，并且他知道他的神是信实的，他绝不是那等明知真理却又想讨人欢喜的传道人。

D. 所传的基督（1:19）

19 上节偏重于他们所传的「信息」，本节偏重于他们所传的「神」，不但神的道是信实的，神本身也是信实的。我们的神不会一下子是，一下子又非，「在他只有一是」，这意思就是祂对于任何错误，绝对不会摸棱两可，只有真正的「对」、真正的「是」，才会被祂认为「是」。

这些话引用到保罗的行踪方面，用意是：假如保罗改变行程的计划是出于自己的任何私心，这绝对不会被神所认可，因为神只承认合祂旨意的行动。换句话说，如果保罗这样改变行程是凭自己的意思，就必定没有神的同在，得不到神在他工作上与他同工的证明。但徒20:1-12记载，就可以证明保罗在徒20:1-3突然先到马其顿才到希腊的行程，确有神的同在；因为犹太人未能陷害他（徒20:3-6），他在特罗

亚还行了一个叫死人复活的神迹（徒 20:6-12）。若他的行程改变是出于私意，怎会得到神这么明显的同在？

E. 所传的神的应许（1:20）

20 这一节经文是讲到神的应许，不但使徒所传神的道是真实的，使徒所传的「神」是真实的，而且使徒所传神的应许也是真实可靠的。

「神的应许，不论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这「在」字应该是「在里面」的意思，中文圣经没有把「里面」翻出来。这应许在甚么里面才是「实在」？才是「是」呢？在基督里。我们所有好处，只能在基督里得到。信徒已经有在基督里的生命，但还要生活在基督里，才能够经验到神应许的实在。

「实在」原文是「阿们」，英文 N.A.S.B. 译本用大写 Amen。我们借着耶稣基督支取神的应许，神就会说「阿们」，这样就叫神因我们得荣耀。

我们支取神的应许，才能叫神得荣耀，才证明神救赎功效的伟大。我们怎能支取神的应许呢？靠着基督，基督就是使神一定会向我们说「阿们」的关键。

Amen 按杨氏汇编新约共享了一百五十次，其中五十次英文圣经照字音译作 Amen「阿们」，另外一百次却译作 Verily，就是「实在」或「实实在在」。

F. 小结——神的印证（1:21-22）

21-22 使徒在此提到神赐圣灵给一切信徒，证明我们都是属神的；作为上文讨论的一个结论。

我们怎么知道自己已经属基督，有资格支取神的应许呢？因为祂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

注意 21 和 22 节的比较——「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这「膏」和 22 节的「用印印了我们」是指同一件事情，就是指神赐圣灵给我们。我们领受圣灵，就是祂用膏膏我们，用印印我们。这是最明显的一节经文，说明了旧约的膏油预表新约的圣灵（参约一 2:27）。在我们身上有神两方面的印记，都是借着同一位圣灵成就的，一方面祂用膏膏我们，就是用圣灵把我们分别为圣，因为在旧约的时候，凡被圣膏油抹过的东西，就已经分别为圣归神了。另一方面「用印印我们」，表示我们是在祂的权下，受祂的管理和保护，是归属祂的。当我们在甚么东西上盖了我们的印，就表示那样东西是归属我，是在我的权下。「印」有时也代表盖印者的权力和责任，例如在信件、法令上盖印，就表示盖印者在行使他的权力，为他所发的命令负责。所以我们是祂用印印了的，就表明我们是在祂权力的支配和保护下。

既然每一个信徒都受了神的印记，理当专一属神，听从祂的旨意行事。保罗在此提出这最普通的原则，说明他们既是神的仆人，他们的行踪当然也以顺从圣灵的引导为前题，而不是凭自己的意思。

「在我们心里作凭据」，注意：「凭据」小字注明「原文作质」。圣灵在我们心里被当作「质」。「质」和「凭据」意思有点不同。「质」不只是凭据，而且是抵押品。应许者如果不兑现所应许的，抵押品就归给对方，所「质」比普通的「凭据」意思强得多。

神用甚么为凭据保证我们一定得救？保证祂的应许必定不会落空？祂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质」，凡领受圣灵的必然得救。

「凭据」*arrabon* 就是抵押品的意思。英文 N.A.S.B. 作 *pledge* (抵押品)，新约除本节外仅弗 1:14; 林后 5:5 用过。

注意，保罗提到神赐圣灵给我们，不附带任何信福音以外的条件。凡是在基督里的信徒，神就赐圣灵给他们。所以我们接受圣灵，不需要加上别的条件。但圣灵充满跟受圣灵有点不同，有圣灵住在心中的人不一定常常被圣灵充满，要常得圣灵的充满必须经常倒空罪恶，在神面前常保持完全奉献的心，圣灵就会随时充满。

3. 结论 (1:23-24)

23-24 这里保罗说，他没有先到哥林多的另一原因：「是为要宽容你们」。这意思就是说，保罗不先去哥林多，是要给他们一点悔改的机会。他希望哥林多人受他所写的前一封书信感动而悔改，等他们悔改之后他才去，而不愿意在他们还没因上一封信悔改时，就到他们中间处罚那些犯罪的人。所以他说他没有到哥林多去，是为要宽容他们，让那些犯罪的人有悔改的机会。

「呼吁神给我的心作见证」，保罗以上的意念，是很难证明的，所以他只能呼吁神给他的心作见证。哥林多人虽然对保罗存着坏心眼，却还不至于连保罗在神前向他们表白也不信。实际上保罗是众教会所敬重的神仆，不过因为哥林多人的多疑，他才加上这一句话罢了！

这两节经文的总意是说，保罗愿意信徒都能够欢喜快乐，保罗如果去哥林多处处罚那些犯罪的人，那么大家都不会愉快，所以保罗情愿等他们都悔改了，大家再见面更好。

「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这句话大概是指保罗恐怕哥林多人认为，他和他的同工干涉他们太多了。保罗是一个传道人，在信仰上要指导信徒，然而信仰跟生活是有密切关系的，比方哥林多人分争，犯奸淫等等的事，他们可以说这是私事，不必人家来管，但是信仰必须在生活上产生影响，如果信仰跟生活没有关系，那就算不得是信仰。所以保罗为着要帮助他们在信心上长进，在信仰上站立得住，就必须干涉他们的生活。本节可能针对那些觉得保罗在生活上过份干涉他们的人说的。所以保罗在这里解释「我们并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乃是帮助你们的快乐」，就是帮助你们离开罪恶，过一个喜乐的生活。

「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也不是越俎代庖地替信徒作主，叫他们悔改，用这样近似勉强的方法叫人悔改，是支配别人的信心，那人纵使表示悔改也是被动的。「辖管」原文 *kurieuo* (新约共享过七次：

1. 路 22:25 译作「掌权…的…主」。
- 2.3. 罗 6:9,14 「作……的主」。
4. 罗 7:1 译作「管」。
5. 罗 14:9 「作……的主」。
6. 林后 1:24 译作「辖管」。
7. 提前 6:15 译作「主」。

反之，保罗只是劝告他们，然后给他们宽容的机会，让他们的信心有自发性的觉醒，凭这样的信心他们纔能站得住。所以保罗延迟到哥林多，给他们时间思想保罗的劝告，帮助他们尝到悔改的喜乐。

问题讨论

凭良心行事可以作为我们事奉神的原则吗？使徒保罗曾多次提到他是凭良心行事的，那些经文记载在甚么地方？凭良心事奉神的真正意义是甚么？

保罗怎能以哥林多信徒为夸口？这话是真诚的吗？那是为甚么？

保罗为甚么改变他的行程？他为自己解释的话中表现了怎样的一种亲切感？

保罗说他所传的基督「只有一是」，真理只有一是，我们要怎样应用这原则？保罗对哥林多人说：「我不是辖管你们的信心，乃是……」是甚么意思？——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二章

四．乐意宽容人的心怀（2:1-11）

1．爱的快乐与忧愁（2:1-4）

本段经文充分表露出使徒保罗的爱心，从字里行间，不断流露出一种父亲的爱心；他因为爱哥林多的信徒，而为他们忧愁，也因为爱他们而为他们快乐。在事奉主的工作中，如果没有爱神爱人的心，有许多「忧愁」是可以免了的，因为既不为信徒的灵性挂心，当然也不会有什么担忧的事。照样，如果没有爱神爱人的心，许多在基督里的喜乐，也不可能尝到；因为不为信徒犯罪忧愁的，也不会为信徒悔改而喜乐。但在这里，使徒为哥林多人深深尝到事奉主的「乐中苦」与「苦中乐」。这两种滋味都是忠心爱主的工人才能体会到的。

A．立意要大家没有忧愁（2:1）

1 本节的意思是，保罗已经自己立定主意，他再去哥林多的时候一定要不用带着痛苦的心情去，也不要让哥林多人因为听说保罗要来，而担心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他定了主意，要大家都愉快地见面他才去。但怎样才能叫保罗不带着痛苦的心情去，哥林多人也不用担心保罗来的时候会处罚他们呢？那就是哥林多教会中犯罪的人悔改了。所以，全节的意思就是保罗立定主意，要迟延去哥林多，等哥林多人悔改，这样就不用痛苦尴尬的场合中相见了。

B．以信徒的悔改为快乐（2:2-3）

2-3 第2节的意思是：如果我在前书责备的话（如林前5章;6章）叫你们忧愁，无非因你们中间有人犯罪的缘故。这样，除了那犯罪的人诚心悔改以外，谁能叫我快乐呢？

保罗的快乐是什么呢？就是看见犯罪的信徒诚心悔改。他的忧愁与快乐不在乎物质方面的得失，全在乎信徒灵性方面的长进或退后。

「我曾写信给你们」这句话是指前书（参林前4:21;5:1-2）。「恐怕我到的时候，应该叫我快乐的那些人，反倒叫我忧愁」，即那些在保罗预料中可能悔改的人反叫他失望。这句话也可能是指那些教会领袖，执行教会纪律的人（林前5:1-2），没有按照保罗的意思对付罪恶，他们对自己在神的事上失责并不在意，因而叫保罗失望。但保罗始终表现出他对哥林多人的信心，虽然有人犯罪，有人反对保罗，他却深信他们在基本上还是有基督徒当有的表现而且也会像保罗那样，为教会灵性的堕落而忧心，为教会的复兴而快乐。所以，保罗相信如果他为那犯罪的人悔改而喜乐，哥林多人也必然跟他同样喜乐。保罗既

把哥林多信徒的忧愁看作是自己的忧愁，也就深信哥林多人会以保罗的快乐为他们的快乐了。

C. 爱心的伤痛 (2:4)

4 本节说明保罗所写的哥林多前书，虽然满了责备的话，却是「心里难过痛苦，多多的流泪」而写成的。责备若不是出于爱心，就只不过是一种败坏人性的发泄而已！先爱之深后责之严，才是父亲的心，使徒保罗在这里所表现的正是这样的心情。所以他向哥林多人解释他写前书，不是发泄怒气，故意叫他们难过，而是因为「格外的疼爱你们」。

2. 劝勉信徒收纳悔过的人 (2:5-11)

全段的总意是叫哥林多人不要过份苛责那已经悔改的人，应当收纳他、赦免他，免得他灰心跌倒，在此分六点研究：

A. 为犯罪的人「几分」忧愁 (2:5)

5 「若有叫人忧愁的」，这是原则性的讲法，表示这里所讲的也适用于一切犯罪的人。但按当时来说，就是指哥林多教会犯罪的人，特别是林前 5 章犯淫乱的罪娶自己继母的那个人。（下文第 6-7 节讲到犯罪的人受了责备，也用单数的「他」，暗示所讲的就是林前 5 章的犯罪者。）

「也是叫你们众人有几分忧愁」，保罗说这样犯罪的信徒不但叫保罗忧愁，也叫哥林多教会的众人忧愁。教会中任何信徒犯罪，不但传道人觉得难过，教会其他信徒也该同样觉得难过。保罗这样说的意思，表示他前一封信那样厉害的责备，不单是表达保罗个人的痛心，也表达了哥林多教会其他爱主信徒的痛心。这些话表示保罗并没有把所有哥林多信徒都看成灵性很软弱的，其中也有不少与使徒同心的。

「是叫你们众人有几分忧愁，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犯罪的人所犯的罪愈严重，就叫别人为他担忧得愈多。要是犯罪的人事后有几分悔改的意愿，也就叫为他忧愁的人减轻「几分」心灵的负担。保罗在这里特别解释：「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是要和缓以前那封信中的严厉语气，表示那犯罪的人所犯的罪虽严重，却不是无可挽回，或不肯悔改的；保罗对他有信心，相信他会悔改。这样哥林多的会众也不用过份苛责那犯罪的人，免得他担当不起，自以为罪恶太重而自暴自弃。

但本节的主要困难是，这里所说的「几分」，到底是程度上的「几分」，还是数量上的「几分」？按和合本与新旧库本，很自然地叫人理解为程度上的几分；然而吕振中本译作「一部份」，那就变成指数量方面——是哥林多人中有一部份人难过忧愁。英文 R.S.V. 译作 Some measure（数量方面），N.A.S.B. 却译作 some degree（程度、等级方面），这是因为原文 meris 可以用作数量、程度，甚至时间方面的「部份」。所以，这「几分」既可指数量也可指程度。

B. 劝戒信徒宽恕那犯罪的人 (2:6-7)

6 所谓「受了众人的责罚」，就是指哥林多教会的人都同心指责那犯罪的人，以致他成为众矢之的，这样的指责其实已经是一种责罚，对于一个愿意悔改的人，已经够严厉了，所以不用再过份责备。

从第 7 节看来，保罗说这话的背景，大概是因为听到提多的报告，知道那犯罪的人已经愿意悔改，而且很多信徒也都为这事觉得羞耻惭愧。

7 对于不肯悔改的人，教会应该加以惩罚；但是对于已经肯悔改的人，就不要过份责备，免得使犯罪的人自以为没有盼望，不能得到赦免，因而自暴自弃，灰心跌倒。

「沉沦」*katapino*（新约除本节外还有六处用过这字，太 23:24；彼前 5:8；启 12:16 都译作「吞」；林前 15:54；林后 5:4；来 11:29 译作「吞灭」。只有本节译作「沉沦」，它的实际意思不是指沉沦以致灭亡，而是指那犯罪的人，既知罪自责，又受人过份的指责，就可能因此灰心消极，而被这种过份的自责所吞没，无法重新起来了。按 N.A.S.B. 译作 *overwhelmed*，就是「击溃」或「不胜悲伤」的意思。R.V. 译作 *swallowed up*，就是「吞没」的意思。

C. 在责备之中要显出爱心 (2:8)

8 保罗在本书中的口气，比前书温和很多，由此可以看出保罗的爱心，好像一个慈母责打了她的孩子以后，心里觉得刚才的责打似乎用力太大——孩子坏，不得不责打；责打了，自己又觉得心痛，这正是保罗当时的心情。他深怕哥林多教会其他信徒不肯饶恕那犯罪的人，所以一再劝他们要向犯罪的人「显出坚定不移的爱心来」，也就是要显明他们虽然责备那犯罪的人，但仍是爱他的，并没有放弃他。哥林多人初时包容犯罪的人，后来却苛责过甚，全是因为没有保罗那种爱心，又放弃了真理的标准。

D. 解释写前书的用意 (2:9)

9 这意思是他所写的前书除了责备犯罪的信徒以外，还有一个作用，就是看看那些没有犯罪的信徒，是不是同心对付罪，顺从保罗的教训。等到他听了提多的报告（林后 7:6-7,13-14），知道哥林多人实在顺从神的意思，跟他同心，就大得安慰。

为什么今天的教会不能按真理来处理犯罪的信徒？

因为大家都不站在真理的一边。保罗因此写哥林多前书，不单责备那犯罪的信徒，也责备那些包容罪恶、不同心对付犯罪者的人（林前 5:1-2）。现今教会的情形比哥林多教会更不如，因为哥林多教会虽有许多坏事，但多半的信徒到底还是站在真理那一边。现今的教会却轻忽真理的准则。

E. 你们赦免谁，我也赦免谁 (2:10)

10 其实，保罗以他使徒的身分，大可不必等待哥林多人同意，只管按照真理的权柄，执行教会章程，处罚犯罪的人。但保罗却不肯轻率地用他的权柄，他愿意等哥林多人跟他同心而行，愿跟着他们一起赦免他们所要赦免的人。

「在基督面前」，意思是他的赦免是真实的赦免，是基督所同意的，是因为基督已赦免了，所以保罗跟教会也愿意赦免。

注意，这绝不是说保罗或教会有赦罪之权，

1. 赦免在此指不惩罚，不再苛责（参 1:23,2:6）。

2. 注意本节下半节保罗的赦免是因在基督面，前基督已赦免了，所以保罗也不再惩罚了。

有时候我们对犯罪而悔改的人，似乎比基督更公义，基督已经赦免了的，我们还不赦免！这是今天教会的两种偏差——

1. 对正在得势的信徒，纵然犯了罪也不敢劝责，甚至为他掩盖。

2. 对没有地位势力的信徒犯了罪，纵使他已悔改，还是苛责过甚。

F. 不要让撒但有机会 (2:11)

11 这意思就是在我们责备犯罪信徒的事上，不要给撒但留机会。虽然责备犯罪的人是好的，教会同心不容纳罪恶是一件可喜的事，但是假如我们做得过份，对于一个愿意悔改的人责备得太厉害，以致他灰心丧志，那就中了魔鬼的诡计。对犯罪者过份严厉和过于姑息，都不合真理与爱心的原则，结果都会引起各种愤懑不平，而使教会陷于纷争之中。

问题讨论

如果别的肢体快乐或忧愁，长进或退后，你会像保罗那样为他们快乐，为他们担忧吗？

第 5 节说：「我说几分，恐怕说得太重」是什么意思？

第 7 节所说：「倒不如赦免他」的「他」是指谁？「免得……沉沦」是什么意思？

保罗在林前 5 章很严厉责备哥林多教会不处罚犯罪信徒，在这里却又劝他不要过于苛责，究竟是怎么回事？

五. 显扬基督的香气 (2:12-17)

1. 保罗到特罗亚与马其顿的行程 (2:12-13)

12-13 这里保罗说他「从前为基督的福音到了特罗亚」，是指甚么时候？徒 16:8 曾经提到保罗到特罗亚，那是他头一次到欧洲，在还没有到腓立比之前，曾在特罗亚看见马其顿的异象。这里所说的到特罗亚不会是那么早的事，因为这 12 节是和 13 节连起来的。13 节说：「那时（就是 12 节保罗到了特罗亚的时候）因为没有遇见兄弟提多，我心里不安，便辞别那里的人往马其顿去了。」可见这时保罗已打发提多到哥林多去，因他既改变了行程计划，不先到哥林多，而先到马其顿才到哥林多，这样他自己是从以弗所北上，同时打发提多去看望哥林多教会。当他北上到了特罗亚时，在那里等候提多的消息。

所以这里不会是使徒行传 16 章所记载的事，因为那时候保罗还没有到过哥林多，还没有建立哥林多教会。那么这里所说的「到了特罗亚」，应该是使徒行传 20 章所说的（徒 20:1-2），就是保罗在以弗所受底米丢骚乱之后，离开以弗所到马其顿去。从以弗所北上到马其顿，必然经过特罗亚，本节所指的应该就是这一次到特罗亚。按徒 20:1-2 曾提到保罗走遍马其顿一带的地方，然后到了希腊（徒 20:2 下），（可能在这时候到过哥林多，但圣经没有明说），然后再回到马其顿，又从马其顿的腓立比坐船到特罗亚（徒 20:3-6），再南下米利都，回耶路撒冷去。

注意：原文没「从前」这个字，只有下句的「到了」，表示曾到过而已。N.A.S.B., K.J.V. 与 R.S.V. 都译作 when I came to Troas（当我到了特罗亚时）。

保罗在这里特别提到徒 20:1-2 未详细记载的行程，还是继续为他的行踪辩解：

A. 他虽未先到哥林多而先到了特罗亚（往马其顿必经之地），绝不是贪图安乐或逃避苦难，因他在特罗亚还是为福音受苦。

B. 他虽然延迟到哥林多，他的心却一直挂念他们，甚至急着想遇见提多，好得知哥林多教会的消息。可见他的行踪不是求自己的益处，他延迟到哥林多绝不是不爱他们，而是遵从神的引导，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

按下文 7:5-7，后来他到了马其顿才遇见提多而得着安慰。

2. 各处显扬基督的香气 (2:14)

14 这节经文的本意原是保罗替自己解释的。他在此表明无论他到那里都有一个目的，就是要叫主的名得荣耀，更重要的是他那样改变行程，也是顺从神的帅领。他怎么能够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呢？因他到处顺从神的帅领。如果他是为自己的面子，怕受人议论，一定会照自己的计划，来决定行程，那就不一定能在各处显扬基督的香气了。

他这样顺从基督的帅领，就在他的行程中更加认识基督，无论到甚么地方，都留下得胜的经历和美好的见证。

本节也有当时特别的背景。当时的罗马军队，如果一个将军打胜仗回来，他就走在他的士兵和俘虏的前面，凯旋进城，并且在游行时，群众要烧香欢迎。保罗可能借用当时的习惯，来描写基督的战士，顺从基督的帅领而得到胜利的情形。所以这里说「在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实在就是在各处留下得胜的见证。

3. 香气的两种作用 (2:15-17)

15-16 「我们」包括保罗和他的同工，也可以泛指一切信徒。无论是向得救的基督徒或向不信的灭亡者，我们都应该随时随地显出基督徒应有的美好见证，并宣传十字架的福音，这样就是显扬基督的香气。这种香气有两方面的作用：对于信的人，就成了活的香气叫他活；对于不信而拒绝的人，就成了死的香气叫他死。这意思是，十字架的福音，对于接受的人就成了他们得救的盼望和喜乐，对于拒绝的人就成了他们被定罪的根据。基督徒为基督所显出美好的见证也是这样，没有成见的人会因而受感蒙恩，存心敌挡神的人，反而因信徒的好行为而生出嫉妒和毁谤。

「这事谁能当得起呢」，这是一句感叹语，意思可能是：

A. 对于拒绝不信的人，他的结局是多么可怕呢？

B. 对于这同样的香气，竟然会产生两种完全不同的结果，神这样奥妙的作为，谁能作得那么适当呢？

C. 对于基督十架胜利之救法，接受的便得救，拒绝的便灭亡，谁能改变或阻挡神规定的这种原则呢？

17 本节可作为第一段保罗行踪（1章;2章）的总结。

保罗说了这么多话，就是要叫信徒明白，他的脚踪不像那些假师傅，为利混乱神的道，或为利改变他们的行踪，而是由于要诚实地凭着神的引导决定他的脚步。他是在神面前，靠着基督传讲神所交付给他的信息。

问题讨论

这几节所说保罗到特罗亚，应该是行传中那一次的行程？他提到这段行程主要的目的是什么？

到处显扬基督的香气是什么意思？对当时的保罗来说是指甚么事？应用在今日信徒身上是指怎么回事？

为甚么「香气」会有两种相反的作用？

17节「许多人，为利混乱神的道」是指谁？保罗为甚么要这样自辩？——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三章

第二段 福音的执事 (3:1-7:16)

一· 福音执事的荣光 (3:1-18)

1· 荐信 (3:1-3)

A. 谁需要荐信 (3:1)

1 这一节保罗解释他在上文 2:14-17 所作的见证，不是在举荐自己或为自己吹嘘。他也不像「别人」那样，要靠有名望之人的荐信，或需要教会证明他的身分。保罗在这里不是说写荐信有甚么不对，他只是要哥林多人知道他根本不是靠人的举荐来为自己宣传的传道人。因为他的工作生活和他所表现的见证，就是他的荐信了。反之，那些在灵性上没有见证的人，倒是要夸耀名人的荐信，来巩固自己的地位。从本节看来，大概有些假师传带着「荐信」到哥林多工作，反而在哥林多信徒跟前毁谤保罗没有荐信，而哥林多人竟糊糊涂涂地相信这等人的毁谤，对保罗的职分起了疑心，所以保罗才会这样解释。

B. 谁是「荐信」(3:2)

2 「你们」指哥林多人，就是使徒保罗最好的荐信了。哥林多教会既是保罗建立的，怎么还需要荐信呢？别人到哥林多教会可能有这样的需要，保罗却当然不用荐信。哥林多信徒竟然分不清这样简单的道理，而受人摆弄。所以保罗说「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信」，有哥林多教会的存在，有哥林多人信主的事实，就是最好的证据，证明保罗是神的工人。他们竟然忽略了保罗工作的实际表现，而去追查他有甚么证明资历方面的文件证据！

另一方面，不但使徒保罗，就是一切事奉主的人，也都要有这样的认识，我们不是靠资格，衔头，有名望的大教会，或是甚么名人的支持，来取信于教会；而是凭着实际生活工作的表现，使众教会自然产生信任的心，才是我们最有用的荐信。

按哥林多信徒这方面来说，他们的一举一动，就是在介绍保罗和他的同工。他们是众人所知道所念诵的，所以他们不应该把保罗举荐错了。保罗是那样的属灵，那样的爱主，而他们是那么属肉体，那么高抬自己。他们这种表现，不但对不起他们自己，也对不起那在他们中间劳苦的神仆们。

C. 怎样成为好荐信 (3:3)

2 哥林多信徒不但是保罗的荐信，更是基督的荐信。他们的见证不但可以见证神的仆人们的工作，更能叫人看出耶稣基督救赎功效的伟大。第 2 节保罗的着重点是在哥林多信徒那一方面，怎样表现出好的生活来，举荐使徒。本节的着重点是使徒们或传道人方面，他们怎样修成这封荐信，怎样在哥林多信徒身上下功夫，使他们成为一封荐信。保罗说他修成这封荐信，「不是用墨写的，乃是用永生神的灵写的，不是写在石版上，乃是写在心版上。」注意这下半节表示使徒们向信徒所作的工作，不是单注重字句和外表，像用墨写字，仅仅是一种知识上的教导而已；他们乃是与神的灵同工，在信徒身上工作，使信徒得着基督的生命，并且生命长大，有基督的样式。所以说「乃是写在心版上」，使他们

心灵深处受到神真理的感动，将这真理深深刻在他们的心意里面。神所要求于每一个信徒的，不只是外表的改变，理论上的赞同，而是整个心思观念的更新。不论思想或情感方面，都绝对降服神，从内心深处甘心遵从祂的旨意。这正是使徒带领信徒时在灵命上所注重的。

2. 新约执事的荣光 (3:4-11)

这一段是保罗向信徒说明他的职分，也就是新约的「执事」，如何比旧约的执事更有荣光。他特别把旧约的摩西拿来跟新约的使徒比较，显然是哥林多信徒看重使徒职分的荣耀，也就是新约传道人职分的荣耀。保罗要这样说明，大概因为：

A. 哥林多人对于尊重神的仆人，还没有正确的态度，他们所尊重的，是他们自己所拥戴的传道人，而不是真正地尊重一切神仆。

B. 从 2:17;3:1;10:14-15 看来，哥林多教会似乎有些假传道在诱惑信徒，毁谤保罗。大概他们所传讲的道理，偏于拘守旧约律法，因而故意高举旧约的神仆，并藉此贬抑新约使徒的崇高地位。

在此提到新约执事的特点有：

A. 藉基督凭信心的事奉 (3:4)

4 本章承上启下，一方面保罗说明他凭着信心，所以能够靠着圣灵的工作，把神的话语放在信徒心版上。另一方面「这样的信心」，也是指下文保罗和他的同工所以能作新约的执事事奉神说的。保罗和他的同工都有这样的信心，他们是蒙基督之召而作神的仆人。并且按他们所肩负的使命来说，他们是传扬那旧约神仆们所等候要来临之基督，比起旧约的神仆们更令人羡慕，更有荣光。

他们怎能有这样的信心呢？是因基督而有的。所谓「因基督」，就是因基督的拯救，使他们成为神的儿女，成为有君尊的祭司（约 1:12;彼前 2:9），成为基督的使者的意思。

「信心」原文 *pepoitheesis* 是用于对人的信任，或对己的自信或对事的深信方面。全新约共享过六次

1. 林后 1:15 译作「深信」。
2. 林后 3:4 译作「信心」。
3. 林后 8:22 译作「深信」。
4. 林后 10:2（末句）译作「勇敢」。
5. 弗 3:12 译作「笃信不疑」。
6. 腓 3:4 译作「靠」（靠肉体）。

以上六次英文钦定本除林后 3:4 译作 trust（信托）外，其余都译作 confidence。美国新标准译本 N.A.S.B. 全译作 confidence（自信，信任）。

B. 靠神的恩典，不凭自己 (3:5)

5 这里所说「并不是我们凭自己能承担甚么事」，意即不凭自己的能力才干能担当其么职分。新旧库本译作「并不是我们凭自己的才干承担甚么事」。我们所以能够承担传道的责任，全出于神的恩典。

但旧约的「执事」却可以靠肉身的宗族关系，凭着他们是利未支派的后代，而在会幕里事奉。在会幕任职（民 3:5-13）作祭司的，也是凭着肉身为亚伦子孙的关系而任职。若按这种家族和支派的关系，保罗和他的同工们全都不合条件，因保罗既不是亚伦的子孙又不是利未人。但若按神的恩召，他们就能承担了。

C. 凭精意不凭字句（3:6）

5 「精意」原文 *pneuma* 就是「灵」。但这灵是否普通用法，还是特别指圣灵，不能肯定。英文 K.J.V. 译作 *spirit*，但 N.A.S.B., R.S.V., Williams 等都用大写的 *Spirit*，指圣灵。其实两种译法对解释并没有很严重的影响，如果是普通用法的「灵」，连上句的意思就是：我们能承当新约的执事，不是凭字句，而是凭字句的「灵」，也就是和合本所译的「精意」（应为精义）的意思；而律法字句的精义，也是指基督与圣灵的工作。若按英译 N.A.S.B. 等译作 *Spirit*，就是指圣灵，那解释就是：我们能承当新约的执事，不是凭律法的字句，而是凭圣灵的选立和呼召。

「新约的执事」，执事原文 *diakonos* 在福音书中都译作「用人」、「仆人」或同类语（太 20:26; 22:13; 23:11; 可 9:35; 10:43; 约 2:5, 9 或约 12:26）。在书信中只有腓 1:1, 提 3:8, 12 英文译作 *deacon*。其余八次英文都译作 *minister* 即牧师或圣职人员（如罗 13:4（二次）; 15:8; 林前 3:5; 林后 3:6; 6:4; 11:15（二次）; 11:23; 加 2:17「叫人……的」, 弗 3:7; 6:21; 西 1:7, 23, 25; 4:7; 帖前 3:2; 提前 4:6）。另一次译作 *servant*（罗 16:1）。和合本除腓 1:1; 提 3:8, 12; 罗 16:1 用以指教会选立的「执事」之外，其余大多数用于指使徒和他的同工们，从神所领受属灵职责之「执事」（如罗 15:8; 林前 3:5; 林后 3:6; 弗 3:7; 西 1:23, 25; 4:7; 帖前 3:2; 提后 4:6 等）。

所以「新约的执事」，「福音的执事」，或「基督的执事」都是保罗的惯用语。

「因为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这意思就是：只注重文字表面的意思，死守着律法的条规，却忽略了律法字句的精意，忘了律法各种规条的真正目的乃是叫人活在基督的恩典下（罗 10:4）。像这样一味拘守字句表面意思的结果，徒然扼死了律法的正意，叫人的事奉、工作、属灵的职事都陷于死呆的情境，全无应有的生气。

D. 属灵的，不是属死的（3:7-8）

7-8 保罗在这里把旧约事奉神的职分，说成是属死的职事。怎么知道这里是指旧约的事奉呢？因「那用字刻在石头上」这句话，明显是指十诫说的。「律法」的内容虽然不只十诫，但这里十诫是用作代表全律法。「用字刻在石头上」这句话不但叙述了当时的事实——旧约的十诫是神自己写在石头上，所用的那两块石头是摩西凿出来的（出 34:4, 28）——也同时显示出旧约那一类的「执事」，是根据字句所刻，律法所写的来事奉神的「执事」，是属死的「执事」。

为什么是属死的呢？因为它是叫人死的。在旧约律法下事奉神的人，不能叫那些进前来献祭敬拜神的以色列人真正脱离死亡。因为那不过是救恩的表样，不是救恩的实际。并且律法的目的是叫人知罪而寻求救主，不是叫人靠律法得救，所以被称为「属死的职事」。但是，这样的执事「尚且有荣光」，神还是荣耀了祂的仆人摩西，整个旧约的事奉都以摩西为代表。虽然摩西所领出埃及的以色列人倒毙在旷野，连他自己也死在旷野，没有亲自把以色列人带入迦南；但他还是神所荣耀、所尊重的仆人。当他在山上领受神律法的时候，因为神荣光的照耀，摩西的脸也

发光。

注意，「以色列人因摩西面上的荣光，不能定睛看他的脸，这荣光原是渐渐退去的」，这是根据出埃及记 34:29-35 的记载，当摩西从山上下来的时候，脸上有荣光，以色列人不敢见他，以致摩西脸上要加上帕子才能跟以色列人说话。这里解释了当时「摩西面上的荣光」不是永远的，而是渐渐退去的，也就是一种人眼所能看见属肉身的荣光，不是属灵的荣光。

旧约里的摩西尚且有这样的荣光，「何况那属灵的职事，岂不更有荣光么？」新约职事所领受的是一种属灵的职分，我们不是带领看得见的以色列人离开看得见的埃及，脱离那属身体的死亡。我们是领导那些在罪恶里面的人，离开那属灵的「埃及」，脱离灵魂的死亡。摩西的职事不过表明以后那属灵的职事而已！这样，新约使徒的职分和一切在教会里事奉神的传道人，比旧约那些在圣殿里事奉的人更有荣光了。

注意，保罗在这里不是说新约的任何传道人，都比摩西有更高的属灵地位。他只是按摩西所代表旧约律法下的职分，跟新约教会里面属灵的职分来比较：旧约的摩西是带领以色列人出那看得见的埃及，他所救的以色列人，是脱离身体的死亡；而今天我们是带领人脱离那永远的审判和灵魂的永死。两者相较，救人身体之使命的荣光，当然比不上救人灵魂之使命的荣光了。

E. 称义的和定罪的 (3:9)

9 所谓「定罪的职事」不是指职事本身有罪，而是指在律法底下事奉神的职事，是定人罪的职事，因为律法本是定人罪的。但我们今天在新约的恩典底下所领受的职事，是根据基督的救恩，使一切接受的人得赦罪，得称义。所以这样的职事比那叫人定罪的职事更有荣光。

F. 结论 (3:10-11)

10-11 这是个小结论，说明我们这职事是「长存」的，不是「废掉」的。「那从前有荣光的」，是指旧约律法底下的职事。他的荣光跟属灵的职事比较，就算不得荣光了。旧约的职事已经废掉了，过去了。现在圣殿已经毁坏，没有人照着旧约的律法来事奉神。但是在新约底下凭着圣灵的恩召和旨意事奉神的人，这种荣光是长存的，是永久的。

从本章 3-11，这一小段的主要内容，就是比较新旧约两种事奉神的职事的荣光。使徒为什么要这样比较呢？这当然跟上文的记载有关。本章的开端，暗示有些「别人」凭着教会的荐信，进到哥林多教会，而且竟然毁谤保罗没有教会的荐信。这些人毁谤保罗的目的，是要打击哥林多人对保罗的尊敬，转而敬重他们，接受他们的道理。从 10:12-15 看来，这些人显然有心占夺保罗工作的现成果效。他们的道理大概故意强调旧约的律法，或类似律法形式的事奉（律法主义者，向来都是保罗传道工作的仇敌）。

3. 帕子 (3:12-18)

这段保罗把摩西在脸上蒙帕子事情，作为旧约律法下那一种职分的象征。摩西曾经因为在山上跟神说话，脸上有了荣光，以色列人看见他的时候不敢见他，所以他就在脸上蒙着帕子。保罗把这件事情跟新约事奉神的人之职分作比较，显出旧约如何比不上新约。所以这小段还是继续证明在新约下事奉的职事、人、方式、……都胜过旧约。

A. 蒙在摩西脸上的帕子 (3:12-13)

12-13 1. 新约职事的胆量

「我们既有这样的盼望」，此处是指使徒们这些在新约下蒙召而事奉神的人，他们所领受的职分既然像上文所说，是那样有荣光而又长存的，因为有着这样的盼望，所以就大胆的讲说。这「大胆」是针对哥林多人说的。他们既然以世界的学问为夸口，轻看这些传道人的身分和地位；保罗却在这里表明，他很清楚地认识自己所领受的是怎样的职分。这职分虽然被人看为卑微，却比那些在旧约下按着律法供职的祭司，或是犹太教的领袖们更有荣光。所以保罗和他的同工并不自暴自弃，反而「大胆讲说」他们所该讲的。

2. 旧约职事怎样比不上新约

就以摩西作例子，摩西因为在山上跟神说话，不知不觉中脸上有了神的荣光。他下山的时候，以色列人怕挨近他，摩西不得不用帕子蒙上脸，跟以色列人说话，等到他进入会幕里面跟神说话的时候，才揭开帕子（出 34:29-35）。这件事对摩西个人来说，虽然显出他灵性的高超，但对整个律法下的事奉来说，却正好说明旧约律法底下的职事，是不能够叫以色列人跟神中间没有甚么阻拦的。而且旧约的律法只注重字句，和字句上的规条。以色列人只看见字句，而不明白字句的真正意义，所以他们就死守律法的条规，却不知道律法的真正作用是什么。以色列人因摩西脸上有荣光，不敢定睛看摩西的脸，以致摩西蒙上帕子，这正可以象征使徒写书信时的犹太人，那种不明白律法真意的情形，就好像摩西蒙上帕子，叫他们不能够看见「那将废者的结局」一样。这「将废者」实际上是指旧约的律法，跟希伯来书的讲法非常相似（参来 7:18-19）。此处保罗是要说明在旧约律法底下的职分，是将要废弃的。以色列人因为有一块无形的帕子蒙在他们脸上（就是他们的偏见），叫他们没有看见律法的用处；只看见律法的字句，不明白它的真意。所以他们也不明白律法是表明后来的基督，律法底下事奉神的职事将成为过去。

B. 蒙在以色列人心中的帕子（3:14-16）

14-16 这几节经文讲到在保罗写这书信的使徒时代，以色列人读旧约之时，心里还有一种成见，认为只有他们拥有神所赐的律法，所以他们以律法为夸口。这样的成见一旦还没有除掉，他们就不能够明白基督的救恩。但是他们甚么时候转向主，那使他们不能认识基督的阻隔就除去了。注意 14 节末了一句，是和 16 节的意思合起来的。14 节说：「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16 节说：「但他们的心几时归向主，帕子就几时除去了。」这几节经文里的帕子有两个意思，一个意思是指以色列人对于基督的成见，或因看重律法而有的成见，这成见正如以上所说的，使他们不能够认识救恩。另外一个意思是指神跟人中间的阻隔，这个阻隔就是律法。律法公义的要求若没有得着满足，神人之间的阻隔就还没有除去。

在旧约下的以色列人，为甚么不敢看摩西脸上的荣光呢？为甚么摩西脸上要蒙上一面帕子呢？就是因为以色列人不像摩西那样，可以自由的进到神面前跟神说话。因为律法的威严，叫有罪的人不敢亲近神。但是在基督里，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这种阻隔就除去了。我们不需要怕自己有罪，而不敢进到神面前，因为耶稣基督已经成为我们的圣洁，已经赎去我们所犯的罪。所以神人间阻隔的帕子已经除去了。摩西自己虽然伟大，却没法叫以色列人亲近神，这就是摩西不如基督的明证。

今天的以色列人何时转向主，这阻隔也就在那时候除去，使他们可以与神有亲密的交通，面对面见主

了。

C. 敞着脸的新约信徒 (3:17-18)

17 新约下的信徒，他们的主是怎么样的呢？

是叫他们得以自由的。新约下的信徒，最要紧的是「主」，不是律法；旧约的职事，最要紧的是「律法」和圣殿，不是祭司。但是新约的主就是信徒的律法和圣殿，是信徒事奉的根据和中心。「主就是那灵」，甚么灵呢？就是那感动摩西，启示摩西叫他把律法写下来的灵。也就是为我们死而复活的那一位。所以我们有这一位主住在我们心里，就不需要再靠那看得见的字句，作为我们生活的标准了。我们是顺从那住在我们里面的主的管理和感动，我们这样顺从祂的灵的管理，就在祂里面得以自由了。

有一次耶稣跟门徒经过麦田，门徒摘麦穗吃。法利赛人就批评耶稣的门徒不该在安息日摘麦穗吃。主耶稣却回答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可 2:27-28）。意思就是律法是主设立的，祂知道应怎样守律法。没有人比祂更明白律法的精义是什么。但在此注意的是，律法也是从主而有的，正像新约是由主设立的一样，都是出于主。使徒保罗的意思跟主耶稣的意思是互相衔接的。那位感动摩西写律法的主，现在正住在新约信徒里面。那位启示摩西和众先知，叫他们写下许多可以表明以后要来之基督和祂的救法的主；也启示了新约的众使徒，叫他们解明旧约律法的精义和功用。这一位主的灵住在我们里面，我们还不自由么？还要受律法的束缚，不顺从主的灵么？

18 「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证明我们没有帕子蒙在脸上，我们用不着怕见主的荣光。在旧约的时候，只有摩西一个人可以敞着脸去见神，以色列人不但不敢敞着脸见神，甚至见摩西也不敢；但是今天在基督里的任何人，可以敞着脸到神面前。我们虽不是看见那眼睛能见的荣光，却看见主救赎的奇妙作为，主本身的圣洁和美好。我们常到神的面前接受祂的光照，就像人常从镜子里看见自己有需要修饰的地方那样，叫我们的灵性生命渐渐变成主那样荣美的形状。

问题讨论

保罗的「荐信」跟「别人」的荐信有甚么不同？信徒该怎样成为基督的荐信？

凭「精义」不凭字句是甚么意思？

为甚么保罗称旧约的圣职是「属死的……定罪的」职事？

摩西脸上蒙帕子的执事怎么显得不如新约的「执事」？甚么是蒙在以色列人心中的帕子？

综合全章的意思，分点列出新约的「执事」怎样比旧约的执事更有荣光？——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四章

二. 福音执事的尽忠 (4:1-18)

本章中的「宝贝」，实际上就是指耶稣基督自己和祂所成的救恩。保罗在本章证明那活在他里面的基督，

如何在各样环境里作了他的力量和帮助，以致他能够为福音尽忠努力，始终如一。

1. 如何忠心尽职 (4:1-6)

这几节连续上文第 3 章的意思，继续讲到新约的职事（新约信徒的事奉）。但这里保罗是偏重于讲到他自己（或指传道人那一方面）怎样为主尽忠。第 3 章已经讲到新约职事的荣耀。保罗既作新约福音的使徒，该怎样为主尽忠呢？最重要的是在传福音真理方面为神尽忠。所以，这几节的主要意思是见证他怎样为真理的忠心尽职。

A. 不丧胆 (4:1)

1 「不丧胆」当然是不惧怕的意思。这和 4:12 所说到的「大胆讲说」意思类似。在消极方面是不轻看自己的地位，不自暴自弃。因为我们是从神受了托付，而且主所交托给我们的真理，是属天的启示，不是人间的哲理，我们不该把它看作是卑下的。

这「不丧胆」也是指保罗在传说真理受到逼迫反对的时候不丧胆。在传道工作中，的确有许多教内教外的邪恶势力，会叫我们丧胆。保罗并不否认那许多令人丧胆的事可能来临，但他却要我们想到神的怜悯——「既然蒙怜悯」——神既然曾经怜悯我们，难道在以后的遭遇中不会帮助我们么？我们既蒙受神的恩典，为什么还退缩胆怯呢？神如果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罗 8:31）

B. 不行诡诈 (4:2 上)

2 上 在此「不行诡诈」是特别指传讲神的道那一方面说的，在传讲真理的时候，不投机取巧，不一味迎合人的欢喜。不行诡诈跟弃绝「暗昧可耻」的事有关连。「暗昧可耻」的事就是卑贱的事，自私而含有罪的成分。一有了私心，在行事上就暗昧了。为什么要讨人的欢喜，不敢照真理行事呢？为什么明知是错误的，还去袒护它呢？为什么明知是对的，却不敢明说呢？可能是因为私心，这就是在传讲真理上行诡诈。

C. 不谬讲神的道理 (4:2 中)

2 中 「不谬讲」包括了两面的错：第一种错是因讲的人没有把真理认识清楚，所以讲错。第二种错是虽然清楚明白真理，可是不想按他所认识的来讲，故意牵强附会，迎合人的喜欢，以致谬讲神的道，这种人更是不可原谅。

所以传讲神的道的人，都有责任寻求明白他所讲的真理，明白了，就不该为利益或情感，为自己或别人而故意谬讲。

D. 只表明真理 (4:2 下)

2 下 「只将真理表明」这意思就是没有在真理以外擅自增加或者减少什么。我们讲解神的道，目的不是要讲我们自己的兴趣，或讲别人的兴趣，而是要把真理的本身说得清楚。「只将真理表明出来」，全句所表现的语气十分重要，跟上文的「诡诈」刚好相反。忠实传讲真理的人，是不能存丝毫私心的。

当我们专一的把真理表明出来的时候，信徒的良心会知道我们是不是一个忠心传讲真理的人。「把自己荐与各人的良心」，注意保罗不是说把自己荐与各人，而是说「荐与各人的良心」。那就是说，就算别人在情感上反对我们，或在畏惧恶势力之下表面上拒绝我们，但在他们良心里，还是接受我们的。使徒并不在乎人在外表上怎样恶待他，却要人在良心上承认他是神的忠心仆人。

E. 对灭亡的人所尽的责任 (4:3-4)

3-4 忠心传讲真理，应该包括对内按真理造就信徒，对外宣扬纯正的救恩。这两节经文说明保罗对不信的人已做到一个地步，就是：如果这些不信的人还不明白福音，或不接受福音，绝不是保罗和他的同工没有把真理讲得透澈清楚的缘故，而是那些灭亡的人自己硬心不信的结果。这是一切事奉主的人的好模范。基督徒怎样才能向神向人觉得良心无愧呢？就是要把福音传得完全而透澈，保罗和他的同工正是这样传的。

「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这些不信的人所以不信，是因他们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所谓被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也就是被世界的各种物欲、主义、虚伪的宗教、学说、各种的偏见……弄得不会分辨福音真理的宝贵，也不明白救恩原理的奇妙。他们留恋这世界的罪恶，醉心于各种物欲的引诱，听从魔鬼的试探，以致他们心灵的眼睛瞎了，看不见福音的真光。

「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不是基督福音的光不照着他们，而是他们不开启自己的心门，以致福音的光没有法子照到他们。

「基督本是神的像」本句似乎跟这里的论题不连贯，其实本句的意思还是紧接上文的。许多不信的人说他们不能够认识神，因为他们看不见神；但使徒指出耶稣基督就是神的像，祂就是让人可以看见、可以认识的神。可是他们却故意不接受基督，也不接受祂在世上所说所行的一切。

F. 不传自己，只传基督 (4:5)

5 为什么保罗在哥林多教会被人轻看，甚至有人以为他没有什么学问？因为保罗立了志向，在他们中间，只传耶稣基督和祂钉十字架。他不传自己，只传基督。假如我们在教会里面工作，人家虽然不知道我们的学问、灵性、恩赐等等怎样比别人更好，但如果我们因我们的工作而更加认识基督，我们就不必因自己的不为人知而觉得灰心，那正是我们的成功。反之，假如我们惟恐别人不知道我们在属灵或者属世方面的成就，那么在我们传道的工作中，就可能变成不是只传基督的人了。

不过保罗在这里向哥林多人讲这些话有劝戒开解的口气。哥林多人因为保罗专心传基督，不传自己的学问，因而以为他没有学问，甚至怀疑他使徒的资格。对于有属灵程度的信徒，不难认出一个人是否自吹自擂，还是忠心高举基督。但对于一个没有属灵程度的信徒，难免单凭外貌看人，很容易崇拜那些很技巧地为自己宣传的人，而轻忽那些忠心高举基督的人。对于这些口才知识充足，灵命却像婴孩的哥林多信徒，保罗不得不苦口婆心地劝戒他们，不要单凭属肉体的眼光来看他。所以不被他们认识，正是因为他不传自己，只传基督。并且他为基督的缘故，像仆人那样地谦卑事奉主——「作你们的仆人」，难道存这样态度事奉主的人，反而该受他们的轻看吗？

G. 结论 (4:6)

6 注意比较 3 章末节的话，可知本节是保罗所作的见证。3:18 说：「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本节保罗说他和他的同工已经得着神的光照了。他们所以不传自己，不丧胆，不行诡诈……，就是因为他们已经得了光照，知道他们自己算不得甚么。并且知道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惟有忠

心传扬耶稣基督，才能够把神荣耀的光照在人面前。如果传扬他们自己，就不能够把神荣耀的光反照出去了。

2. 如何显明基督 (4:7-12)

使徒保罗在这段经文中把基督比作「宝贝」。基督住在我们心中，就是我们里面的宝贝。这宝贝能够叫我们胜过各样的环境，在各种患难里面得胜。从前富有的人，常常把他们的宝贝藏在瓦器里面，然后再把整个瓦器埋在地底下。保罗可能借用这样的事，作为一种比喻的讲法，说明基督怎么样住在信徒的心灵里面。保罗和他的同工都为福音经历过苦难，而且他所受的苦难比别人更多。他既然能够胜过那许多的患难，许多恶劣的环境，证明那莫大的能力是出于那住在他里面的基督。正如宝贝放在瓦器里面，不是瓦器有甚么价值，乃是瓦器里的宝贝才有价值。不是瓦器叫人羡慕，乃是宝贝才会叫人羡慕。瓦器所以会被人很珍重地收藏在地底下，不是瓦器本身，乃因瓦器里面的宝贝。照样，保罗和他的同工能够为基督和福音，受各样的苦难、逼迫，不是因为他自己算得甚么，乃是基督住在他里面的缘故。

A. 宝贝为甚么放在瓦器里 (4:7)

7 保罗先把「宝贝放在瓦器里」的目的说出来，神为甚么把这个宝贝放在瓦器里面呢？不是要显出我们瓦器的尊贵，乃是要显出这宝贝的能力奇妙。所以我们应该做一个能够彰显基督的「瓦器」，而不是显示自己的器皿。我们一切所做的，都是要证明显在我们身上的能力，不是出于我们自己而是出于神。我们能够胜过各种的逼迫患难，都是主的恩典。

对于哥林多教会来说，他们对使徒保罗的各种猜疑、毁谤（参林后 12:16-17），甚至无知地接受「别人」的挑拨；怀疑保罗为甚么没有教会荐信，把保罗看得比那些诱惑他们的人还不如。保罗却没有因此灰心。他能够忍耐他们，正是因为那住在他里面的「宝贝」之能力。

B. 宝贝怎么显出能力 (4:8-12)

8-9 当保罗第一次游行布道的时候，在以哥念、路司得、安提阿几个城市里，都受到犹太人的逼迫（徒 13-14 章）。在路司得的时候，犹太人挑唆众人用石头打他，甚至以为已经打死了，岂知他却靠神的大能又再起来传道（徒 14:19-21）。后来到了腓立比（徒 16 章），他因为赶出一个使女身上的鬼，被人陷害而下在监牢里，两脚上了木狗，又被人打了许多棍，但是他们唱诗祷告直到半夜，地大震动，甚至监牢的门全都开了，于是他带领狱卒全家信了主。再离开腓立比到帖撒罗尼迦，有三个安息日在那里传福音（徒 17:1-9）。那些不信的犹太人，召集市井匪类，搭伙成群，要逼害保罗，他终于被逐出帖撒罗尼迦城。然后到以弗所（徒 19 章），又受银匠底米丢的反对，甚至全城都轰动起来。保罗在 1:8-9 说过，那时「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

所以本章 8-9 节，实在就是简略的形容他许多次为福音所受的逼迫，但却在各样危险的环境中得到神的拯救。虽然四面受敌，到底没有被困住，神终于从上帝给他开出路。虽然心中难过，却没有到失望的地步。被人逼迫，但没有被神丢弃。虽然被人打倒了，但没有死亡。这些都是他本身宝贵的经验。虽然只有几句话，但已经够叫我们深深的觉得惭愧了。因为我们跟保罗比较，相差太远了。我们不但很少，甚至没有被人赶逐，或挨打过，就是受人毁谤也不过是偶然的事。

我们受这样轻微的逼迫，却常觉无力得胜，担当不起，甚至怨天尤人，不愿意再走十字架的道路。

10-12 这三节经文是相同的意思，但是保罗一步一步地把相同的意思说得更清楚。10 节说「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怎么带着耶稣的死呢？就是站在像主耶稣被人钉死的那一种光景。也就是常常带着耶稣十字架仆人的记号。被世人看作是「世界上的污秽，万物中的渣滓」（林前 4:11-13）。但就在这样软弱、卑微的情形下，使徒保罗把福音传遍了小亚细亚和东欧，以致影响整个世界的历史，拯救了无数的灵魂，实在显明了他的工作是出于基督的能力。

「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由于使徒们那样甘心为基督站在被人轻贱，被世界丢弃的地位上，却还勇敢、忠心地传福音，基督荣美的生命，就借着他们，在这看得见摸得着的肉身之生命上显明出来了。

11 节就是第 10 节的解释。「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就是解释第 10 节「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的意思。所谓「带着耶稣的死」就是常被人看为是该死的，常处于几乎被处死的地位上。本节下半「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是解释第 10 节下半「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这二节的下半节意思很接近。而 11 节下半特别加上「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只是强调这肉身的生命是必死的而已。基督曾在肉身显明了神的大爱与大能，现在祂却要用我们这些还在肉身活着的人，显出祂的大爱和祂的荣美生命。

保罗甘愿为基督的缘故，被人看作卑贱，并且一心相信基督的能力和拯救。他实在经历了与基督同钉死的经历，实在的承认他本来就是应该交于死地的，当他经历十字架的死的时候，基督那荣美的生命，也就显明在他必死的身上了。

12 节的「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这「发动」原文 *energeof*，在中文圣经中多半翻成「运行」，如林前 12:6,11;弗 3:20;但在罗 7:5 则译作「发动」；林后 1:6 译作「能叫……」，雅 5:16 译作「发」（所发的力量）。

「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就是说当死在我们身上作工运行的时候，生就在别人身上作工运行。

英文 N.A.S.B.译本，本节译作 So death works in us but life in you.（即：这样，死在我们里面工作，生命却在你们里面工作）。

在基督十字架救赎的工作中，不但把我们的罪跟祂同钉死，也把我们的旧人跟祂同钉死。祂不但担当我们的罪，也钉死我们的旧人。当我们让基督在我们身上作钉死的工作时，生命就在别人身上工作，使别人因我们得着生命的供应，圣灵就在他们的身上运行作工，叫他们受感动得造就（加 2:8 的「感动」和这里的「发动」同字）。

3. 怎样凭信心说话传道（4:13-18）

这宝贝在瓦器里面所发出的能力，不但能够叫保罗忠心地尽他的职分，胜过各样的苦难，更能够叫他在人看来是绝望的环境里面，凭着信心说话。从 13-18 节的经文中，我们看见保罗虽然为福音受许多痛苦，但是他却满有盼望，而且深以他所领受的职分为荣耀。

A. 凭信心不畏艰苦 (4:13)

13 本节经文是引证诗 116:10 的话。诗人在危难之中，信赖神是救他命的，是救他脚免跌倒的；所以他确知自己要在耶和華面前行活人之路。保罗借用这些话，表示他也像诗人那样，凭着信心说话。这样，他凭信心说些甚么话呢？按上文，他在各样艰苦中忠心的传讲基督，不传自己；在各样的患难中，相信主的拯救，主也实在拯救了他；且也相信虽然为基督「被交于死地」，却能够叫别人在生命上得着供应。他不但凭信心说了上文的话，也凭信心继续说以下的话。

B. 凭信心知道信徒都必复活 (4:14)

14 这是关乎他自己以及他所做的工作方面的信心。他相信神怎样叫基督复活，也必定叫他和耶稣一同复活，而且也会叫那些接受他所传之福音的人复活，一同站在主的面前。保罗深信所有的信徒都必定复活得救。所以他虽然在工作中遭遇到各样的患难，和叫人绝望的环境，还能够因信说话。因他知道他有美好的盼望，自己所作的工也不会徒然。

C. 凭信心凡事益人荣神 (4:15)

15 本节解明了保罗为甚么甘愿为基督「被交于死地」，为福音冒死工作。因为：

1. 他凡事为信徒们的益处。
2. 他喜欢看有更多的人领受神的恩惠。神的救恩更加扩展，得救的人越发增多的时候，就会有更多人献上感谢。
3. 他要叫神得着荣耀。

这样为求神的荣耀和求人的灵性得益处之人生观，不但激发许多信徒的爱心，也激发了自己勇敢为基督受苦的心志，这样的生活态度，是基督徒所该效法。

D. 凭信心等候永远荣耀 (4:16-18)

16 16 节的头一句和同章第 1 节的末了一句是一样的话。第 1 节说：「我们既然蒙怜悯，受了这职分，就不丧胆。」第 16 节是总结从 12-15 节的话。

12-15 节说明保罗能够不丧胆的理由，在这里他就下结论说，我们所以不丧胆，因为我们有美好的盼望。虽然外体会毁坏，身体为基督的缘故会衰败，因受各样的逼迫、危险、患难，会一天比一天「毁坏」，但是由于这些患难的锻炼，却使我们的内心「一天新似一天」，更像基督的荣美，更向神真诚坚贞。

17 保罗把今生外体所受的苦楚，算为「至暂至轻」的苦楚。这些「至暂至轻」的苦楚，会使我们的属灵生命得到「极重无比」，又是「永远」的荣耀。所以，保罗不丧胆，不懊悔，不因所受的苦难发怨言。他有属灵的眼光，已经看到这样为基督受苦是合算的，因为所受的是「至暂至轻的苦楚」，所得着的却是「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人不会为基督受苦，或不肯甘心乐意为主受苦，都是因为没有保罗这种属灵的眼光。我们对永世中会得到的荣耀没有保罗那种实在的感觉。

18 这一句话应该是所有基督徒的人生观，我们不是顾念物质界的一切，乃是顾念那不能见的和属天的一切。这也就是信心的生活，信心的工作。

本节的意思跟约一 2:17 相似——「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惟独遵行神旨意的，是永远长

存。」

问题讨论

试用最简单的话说出全章的中心思想是什么？

根据 1-6 节从消极、积极两方面作比较，说明保罗怎样为福音真理尽忠？

宝贝放在瓦器里比喻什么？保罗传道的经历中，有什么实际的见证，证明他在各种恶劣环境中，显出基督的能力？

4:11-12 怎样解释？——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五章

三. 福音执事的人生观 (5:1-21)

1. 为基督而活的盼望 (5:1-5)

保罗在这段经文里，把身体比作帐棚来讲到将来更美的复活身体，这是保罗的盼望，也是每个基督徒的盼望。

A. 帐棚与房屋 (5:1)

1 这节经文是一种比喻的讲法，「帐棚」就是比喻我们血肉的身体。「天上永存的房屋」就是指将来复活荣耀的身体。帐棚只是暂时居住的，房屋是为长久居住的。保罗在这里是要说明我们肉身生命是暂时的，好像人住在帐棚里那样；而复活的身体却像房屋那样是长久的居所。

「帐棚」这讲法，显然有旧约的背景。信心之父亚伯拉罕答应了神的呼召，离开本乡，在异地支搭帐棚，等候承受神所应许的迦南地业。从此「帐棚」的生活成了亚伯拉罕等候神为他所预备的家乡的表记。他因顺服神的呼召而过寄居的生活，盼望一个更美的家乡（来 11:15-16）。所以在新约圣经中，就用「帐棚」来比喻我们今生的生活，也就是住在肉身里的生活。这样，帐棚实际上就是象征我们的肉身。除了保罗把身体比喻作帐棚之外，彼得也曾这样讲过（彼后 1:13-15）。总而言之，「属地的帐棚」是暂时的，惟有天上的房屋——复活的身体，才是永久的。既然如此，我们不是只为肉身活着，更是为盼望荣耀的复活而活着了。

注意第 1 节的话跟上文有连带的关系。

4:16-18 讲到：「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已经说明了今生是暂时的。所以本节紧接上文，意思就是信徒对于世界的享受，荣华……不必太认真，因为这一切都要过去。我们所认真的是那天上永久的房屋，关乎来生永世的事情。为基督而活的人，都该有这样美好的盼望，不然就比世人更可怜了。

B. 房屋与衣服 (5:2-3)

2-3 保罗又在这里用天上的房屋和「衣服」一同比喻将来复活的身体。这复活的身体不只是「房屋」，也是「衣服」。说它是「房屋」，是跟帐棚比较，房屋是永久的，帐棚是暂时的；说它是「衣服」，因它要成为我们的荣耀。衣服能遮盖羞耻，又能表现荣美。

「叹息」指人在肉身活着时，因肉身的各种需要和各种软弱而有的烦恼，或各种力不从心的限制。自从亚当犯罪以后，人类就要汗流满面才得餬口，劳苦叹息成为在肉身活着的人的普通现象。基督徒在身体还没有得赎的今天，虽然心灵可享安息，身体仍不能摆脱人所共有的「叹息」。例如：为着身体有衣食住行等需要，我们就要谋生奔波，于是人与人之间难免发生许多误会，许多利害的冲突，这些都会叫我们「叹息」。我们也因为肉身受到时间和空间的阻隔，想见的人见不到，想做的事做不成，许多理想无法达到，许多盼望变成失望，这些也都会变成我们的「叹息」。

但我们在这帐棚里不是徒然叹息的。这样的叹息，是教导我们更深切渴慕得到那天上的房屋。在第 3 节末句，保罗忽然间把房屋和衣服混起来讲。「好像穿上衣服」，原文没「衣服」这字，但下文第 3 节说到「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显明是指衣服说的。我们所得的这荣耀的身体，不但像房屋可以给我们居住，可以让我们安息，而且像衣服一样，可以遮盖我们的赤身。

「倘若穿上，被遇见的时候就不至于赤身了。」新旧库译本把「被遇见的时候……」译作「就不至于发觉……」。英文译本 R.V., R.S.V., K.J.V., N.A.S.B. 都译作 Shall not be found naked. 这样看来，这复活的荣耀身体，就是叫我们能够在神的面前站立得住，不至在基督台前时，才「发现」自己不配站立在荣耀的神面前。耶稣基督是我们的义袍，祂遮盖我们罪恶的羞耻，同时穿这件义袍的人也一定能够得到复活荣耀的身体，叫我们可以活在永世里面，不觉得羞愧。换句话说，人如果没有这荣耀的身体，就根本不能够活在神那边，不能够上天堂，因为没有复活身体的就像没有穿衣服一样。所以第 3 节说明了荣耀的身体，不只是我们的盼望，且是我们活在天上的基本条件。

照林前 15:39-42 的记载看来，复活的身体各有不同的荣光，显明各人荣耀的大小不一样。

C. 脱下与穿上 (5:4)

4 本节前半部都有点像第 2 节的话，不过保罗在这里进一步解释基督徒人生的意义。我们在肉身活着，好像在帐棚居住，固然是叹息劳苦，然而我们却不悲观。「不是愿意脱下这个」意即：不是希望早一点不住在这肉身的帐棚里。肉身所给我们的劳苦叹息，并不是叫我们悲观而不想活，而是叫我们更羡慕基督里那荣耀的复活。「愿意穿上那个」就是得到天上的房屋——复活的身体。

「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这「必死的」当然是指血肉的身体。这身体被生命吞灭了，意思就是完全改变成为永生的生命，完全隐没在复活的生命里了。

全节的意思就是：神让我们活在肉身里，遇到各样的困难，各样的劳苦，不是叫我们过一个悲观的生活，乃是叫我们更羡慕那天上复活荣耀的身体。我们既然有血肉之躯而经历人生的各种烦恼痛苦，也就能够体会到，这必死的身体改变成为复活之身体的美妙了。我们肉身虽然是必死的，但因在肉身活着的时候已满有复活的盼望，所以这必死的肉身之各种悲观和令人叹息的事，反而更增加对复活生命的渴慕，并且可以在这肉身的各种限制和烦恼之中，预先体验那复活之生命在我们里面的能力，使我们胜过这必死之身体的各种痛苦。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

D. 圣灵的凭据 (5:5)

5 「为此」是为什么，为着叫那必死的被生命吞灭这个目的。是谁把生命栽种在我们里面呢？是神。神把祂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又加以培植。这生命起初好像是一粒种子包在外壳里，生命受到肉身的限制；但是到了时候，这种子就会冲破外壳而发芽，长出新生命的形状来，那就是我们将来复活要得到荣耀身体，那时候神永生的生命就完全表露出来。今天我们住在肉身里面，就好像这种子还包在外壳里面，死还没有完全被生命吞灭。但我们是已经有这种生命的，而给我们这种生命又培植这生命的就是神。

「培植」原文 *katergazomai*，在英文钦定 K.J.V.多半译作 *work*，但中文和合本有多种译法，如：「惹动」（罗 4:15），「生」（罗 5:3;雅 1:3），「发动」（参罗 7:8），「叫」（罗 7:13），「作」（罗 7:20），「行……」（林前 5:3），「成就」（林后 4:17），「生出」（林后 7:10-11），「显出」（林后 12:12），「成就」（弗 6:13、雅 1:20）。

「祂又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我们怎么知道一定会得到荣耀的复活，必死的身体一定会被生命吞灭而进到荣耀的复活里呢？因为祂赐圣灵给我们。祂把圣灵放在我们里面，就是我们必定能够复活的凭据（参弗 1:13-14）。

既然肉身的生命是暂时的，复活的身体才是永久的房屋，我们又已经有了必然复活的盼望。所以我们不该只为肉身而活，乃要为我们死而复活的主而活。

2. 为主而活的人生观（5:6-13）

A. 凭信心不凭眼见（5:6-7）

6-7 「时常坦然无惧」，就是向神常存无愧的良心。如果有任何亏心之处就不能向主坦然无惧了。「时常坦然无惧」表示良心常清洁无罪，这是为主活的人应该有的存心。「并且晓得我们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所谓的「相离」是指身体的相隔离。我们还活在肉身之中时，身体成了一种阻隔，使我们不能完全与主同在，却叫我们学习「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我们虽然没有跟主面对面相见，但我们相信祂的信实，借着信心经历祂的同在。

「凭信心不凭眼见」，是新约信徒行事为人的原则。林前 1 章已经告诉我们，犹太人要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求神迹就是凭眼见，求智慧就是讲理智、讲逻辑，要通得过理智的才信。这两样都不是信心的原则，都是要凭人的观感和才智来考验神的存在，不是凭信心认识神的作为。但是今天信徒行事为人的原则，不是凭眼见，乃是凭信心。所谓不凭眼见而凭信心有两方面的意思：

1. 在行事上，不凭眼睛可见的超然神迹或凭据，只凭信心，察验圣灵的引导，学习认识那不可见的神。
2. 在今世的事上不凭眼前所见的得失祸福，而与世人争逐名利、肉欲，只凭信心，信赖神的公义，盼望将来的福祉。

B. 愿意与主同在（5:8）

8 注意，这里第二次提到坦然无惧。在第 6 节已提过一次，为什么我们能够坦然无惧呢？根据第 6 节是因为圣灵住在我们里面，作我们的凭据，叫我们知道我们必定能够从死里复活，得着属天的房屋，就是荣耀的身体。本节继续上文的意思，虽然今天我们住在身内，是与主相离，不能

像在荣耀里跟主同在那么好。可是我们还是坦然无惧，因为我们活着是凭信心，不是凭眼见。「更愿意离开身体与主同住」，保罗在这里再一次表现他的心愿，虽然活在身内是凭信心，与主相离，可是他更愿意离开身体，就是「脱下这个，穿上那个」而与主同在。这思想与他在腓 1:23 所说的相同：「我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真正爱主的人，必想望与主同在。爱必使我们想念所爱的人。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常常流露出思慕主的爱，可见他能够样不顾命地劳苦传道，不是受事业心的驱策，而是受主的爱的驱策。

C. 立志讨主喜悦 (5:9)

9 「所以」可以表示本节是对上文讨论所作的一个结论，但也可以表示本节是解释上文的原因。按上文 6-8 节讲到两种意愿：一种是住在身内，与主相离，却凭着信心行事为人。另一种是更愿意离开这身体，与主同住。这两种意愿都是在他向神坦然无惧的态度中产生的。在此保罗说出他为什么无论是「住在身内」，「离开身外」，都可以向神坦然无惧。因为他和他的同工们，立定了心志，凡事要讨主的喜欢。只要能凡事讨主的喜欢，就无论与主同在，或活在世上都可以向神坦然无惧。

要讨主喜欢，很可能无法得人喜欢，也要舍弃自己的喜好和偏见，专心遵行神的旨意。

D. 准备在基督台前显露 (5:10)

10 「我们众人」不是所有的人，而是特指信徒。「基督台前」指基督对信徒的审判。按林前 4:5：「所时候未到，甚么都不要论断，只等主来，祂要照出暗中的隐情，显明人心的意念，那时各人要从神那里得着称赞。」这意思是当主耶稣来的时候，祂要显明人心的意念，叫凡服事祂的人，从祂那里得着称赞。祂要判断我们各人所做的事。所以这里所说的「基督台前」，是指基督再来的时候，在信徒中间所行的审判。在罗 14:10 保罗也说过类似的话：「你这个人，为甚么论断弟兄呢？又为甚么轻看弟兄呢？因我们都要站在神的台前。」「神的台前」显然是对信徒说的，整段话都是教训信徒将来怎样向神交账。但在神的台前或基督台前，跟启示录中白色大宝座的审判（参启 20:11-15）不同，那是名字不在生命册上之人的审判，是对灭亡的人正式判决而进入火湖的审判（启 20:15）。

E. 敬畏主 (5:11 上)

11 上 「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指上节主要按各人所行的报应人说的。为什么保罗和他的同工们要劝勉人？因为知道主是可畏的。主不但是慈爱的，也是公义的，祂愿意在现今赦免人的罪，但也要在将来审判死人活人。祂不仅审判世界，也要审判信徒。祂是可爱的，也是可畏的。

「劝」 *peithomen* 是 *peitho* 的多数式，有劝告、说服、赢取的意思。英文标准译本，如：K.J.V., N.A.S.B., R.S.V. 都是译作 *persuade*（劝服）。使徒既知道主是可畏的，所以要劝服人归信基督，又劝服信徒要遵从神的旨意，忠心事奉祂，不但是出于爱心，也出于敬畏的心。这话是特别针对哥林多人说的。因为他们随便批评神的仆人，又重看这个轻看那个。所以保罗在这里说明他和他的同工是存敬畏主的心事奉祂的，言下之意，是要提醒哥林多人，在事奉神的工作上，不可狂妄自大，随意批评。

F. 赤露敞开 (5:11 下)

11 下 「在神面前是显明的」即在神面前是赤露敞开的，没有什么遮掩的。使徒和他的同工，在服事主的路上，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隐秘或暗昧的行事，无论什么事都光明磊落，真诚无私，是神

所完全知道认识的。他们的劝告，教训没有别的意图。

「盼望在你们的良心里」，本句中的「盼望」，在中文方面很容易被误读成名词。其实这「盼望」就是「我盼望」的意思，英译 N.A.S.B. 作 I hope that we。保罗和他的同工在神面前既是光明磊落服事主，他希望这种态度，在哥林多人的良心中，也认为是光明的。换言之，希望哥林多人的良心，也能够明了他们的事奉是清洁真纯的。

所以本节描写了神仆两方面的生活：一方面是在神面前对神良心无愧。另一方面是在人面前让人了解我们事奉主的真诚心志。我们不但要存心光明清洁地事奉神，也要尽可能避免人的误会，开解人心中的猜疑。

G. 凡事求神荣耀 (5:12)

12 本节包括两种人：上半节的「你们」是指哥林多信徒，下半节那些「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就是不信的人，可能是不信的犹太人，他们内心不信，口里又说毁谤的话。上半节是向信徒解释，他这样的表白不是在「举荐自己」，也不是为自己宣传，而是为信徒的益处，叫他们因着使徒和他的同工们有这样美好的见证（可夸之处），就可以回答那些不信而毁谤他们的人。

保罗虽然对哥林多信徒说了好些责备的话，但他始终以把他们看作自己一家人的态度来责备，跟那些毁谤他们的不信者完全不同。他虽然责备哥林多人，却始终是在站在哥林多信徒一边的。凡事为神的益处，不意气用事。

H. 小结——颠狂与谨守 (5:13)

13 「颠狂」原文 *existeemi*，原意是惊奇，或神智失常，这字在新约中共享十七次，和合本译法如下：译作「惊奇」共十一次（太 12:23; 可 2:12; 5:42; 6:51; 路 8:56; 24:22; 徒 8:9, 11, 13; 9:21 及徒 12:16）。译作「希奇」共两次（徒 10:45; 路 2:47）。译作「惊讶」共两次（徒 2:7, 12）。译作「颠狂」共两次，除本处外，另一次是在可 3:21。

以上各次英文 K.J.V. 本分别译作 *amazed*, *astonished*, *wondered* 或 *bewitched*（意指惊奇而困惑）。

但在 K.J.V. 可 3:21 则译作 *is beside himself* 本节则译作 *be beside ourselves*（意即忘形），Williams 译本本节译作 *go crazy*（即神态失常）。

这一节经文的意思不大明显，「颠狂」到底是什么？有两种可能：

1. 指保罗在神面前那种亲密的交通，渴慕认识神的经验，这包括他在林前 14 章所讲的，他在神面前说方言的经验，意思就是他个人在神面前虽然可以非常自由、亲切的跟神交通，甚至会使不了解的人惊奇以为他们是颠狂了（忘形或失态），但虽然这样，他在哥林多人面前还是要谨守。因为一般信徒不一定有保罗这种高深的属灵经历，因而以为怪。
2. 指保罗和他的同工受神恩典激发，为神工作大发热心，为救人灵魂不顾一切的情形，在人看来仿佛是颠狂了。（按可 3:21 这字也用在基督救人灵魂的热心上，甚至祂的家人以为「颠狂」了。）这虽然是好事，但保罗在人前还是尽量谨守，以免被人看作是不正常的。

3. 为主而活的理由 (5:14-17)

在此论到为主而活的理由有两方面：一方面是主的爱为我们所成就的救法，已经把我们众人在祂里面跟祂同钉死了。另一方面是我们已经成为新造的人，旧事已过，一切都变成新的了。所以我们要为主

而活。

A. 主爱的联结 (5:14-15)

14 「激励」原文 *sunechw* 是受压迫、紧迫、团结一起的意思（参 Arndt & Gingrich 经文字汇及 Dr. W. E. Vine 新约字解）。在新约中有时指疾病之临到人（太 4:24;路 4:38;徒 28:8），有时指内心之「迫切」（路 12:50;徒 18:5），在路 19:43 节却译作「困住」。

基督的爱怎样把我们联结在一起呢？怎样激励我们爱祂呢？祂一人替我们众人死，使我们众人的过去都在祂里面同死了。祂的死是祂爱的最高表现，也是祂爱的伟大成就。我们这么多人同蒙救赎之恩，理当受祂爱的激励，仿佛难以自制了整个身心，使我们不再为自己活，只为祂而活了。

15 上节是说明基督的爱为我们所成就的事——为我们死。本节是说明主为我们死的目的——是叫我们不再为自己活，乃是为那曾为我们死而复活的活主。既然这样，为基督而活就是每一个信徒理所当然的人生观了。

注意「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活主」，这里有两种活：一是复活主在天上的「活」，另一种是我们这些蒙恩的人在肉身中，在地上的「活」。复活主虽是活的，但祂不是在地上活，是在天上活，怎么能够叫地上的人知道祂还活着呢？怎么能够使地上的人认识天上主的慈爱和荣美呢？祂需要我们这些蒙恩的人，为祂在地上「活」，叫人们可以借着我们认识天上的基督。

B. 我们已经成为新造的人 (5:16-17)

16 我们要为主而活的第二个理由，就是我们已经成为新造的人了。新造的人，对人对事有新的价值观和新的观察力。为着证明新造的人的确有新的眼光，保罗用自己的见证为例解，他虽然曾「凭着外貌认过基督，如今却不再这样认祂了。」他所谓凭外貌认过基督，实际上就是指他未悔改前对基督福音的误解，只凭成见与传闻，就逼害基督的教会。

16 节上半节的「认」原文 *oidamen*，下半节的「认」原文则是 *ginoskamen* 都是认识或知道的意思，不是承认与否定的「认」。不凭外貌认人，就是不凭外表肤浅的认识判断人的意思。

保罗特别提到「不凭着外貌认人」，与上文有关系。上文第 12 节说：「好对那凭外貌不凭内心夸口的人，有言可答。」可见当时哥林多人中有凭外貌批评保罗，又凭外貌佩服一些另有居心的人（3:1）。这显然是哥林多人灵性上的幼稚肤浅的毛病，属灵的眼光没有深度。所以保罗特别提起他现在不再凭外貌认识基督的见证，提醒哥林多人不要凭外貌看人。

17 可见：

1. 所有未在基督里的人还都在旧造里面。新造指在基督里，旧造指在亚当里。

2. 在哥林多教会里的人，未必都是新造的人，惟有在基督里的人，才是新造的人。保罗不是说在哥林多教会里的人，都是新造的人，而是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

3. 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都该丢弃旧事作新人，有新眼光，过新生活，不再凭肉体的喜好行事。

4. 「新造」显示与旧的创造全然有别。神造亚当是关乎肉身生命的创造，未有神的生命。但基督里的「新造」者，却是注入神生命的创造，使一切成为新造的，他都成为神的儿女，所以我们应该有新的

人生目标——为主而活。

4. 为主而活的使命 (5:18-21)

A. 使人和好的职分 (5:18)

18 上文提到所有在基督里的人，都已经成了新造的人。本节说明在基督里的人，都领受一种职分，就是劝别人与神和好的职分。先是自己与神和好，然后劝人与神和好，所有藉基督与神和好的，也藉祂领受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但 18 节下半节，保罗比较偏重于说明使徒或传道人的职分，是一种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劝人和睦是八福之一，劝人与神和好的职分，可说是蒙福的职分，也是所有称为神儿子之人的天职（太 5:9）。

B. 使人和好的道理 (5:19)

19 本节有三项重要的事实：

1. 神主动要人与祂和好。
2. 神主动地为人预备了可以跟祂和好的救法。
3. 神主动地把和好的道理托付祂的仆人们，差他们去劝人与神和好。

甚么是使人与神和好的道理？

「就是神在基督里，叫世人与自己和好，不将他们的过犯归到他们身上」的道理。人类犯罪以后，无法跟神和好，反成为仇敌。人的罪使人与公义的神对立，只有借着耶稣基督的救赎，才使人得着神的赦罪而与神和好。

本节虽然只讲到人与神的和好，没有提到人与人的和好，但人与人的关系不和，完全是由于人与神的不和好而起。所有的罪都使人与神不和，也使人与人不和。例如「贪心」的罪，不但得罪了神，也必得罪人，叫人受亏损。所以人与神和好而胜过罪恶的结果，也必改善了人与人的关系。

C. 使人与神和好的使者 (5:20)

19 本节与 18 节不同的地方是：本节所注重的是人，18 节所注重的是职分。保罗说他自己基督的使者，他怎么作一个使人与神和好的使者呢？他好像一个传达的器皿，让神借着祂向人说话。另一方面保罗这个器皿很能体会神的心肠，他用很恳切的态度求人与神和好，所以他说：「我们替基督求你们与神和好。」这句话就是描写保罗传福音到哥林多去的时候，他那恳切的态度，好像是在求哥林多人来信耶稣，来跟神和好，他为基督的福音和人的灵魂，愿尽一切力量。这句话也可以应用在犯了罪的哥林多信徒身上，保罗站在基督使者的立场，劝他们要与神恢复正常的关系。

D. 使人与神和好的根据 (5:21)

21 本节说出了救恩的根本原理，我们怎么样才能够在神面前得称为义，就是基督替我们成为罪，为我们的罪受了刑罚，好叫我们可以得救。

「成为罪」是很特别的讲法，指基督为我们成了该受咒诅的。按照加 3:13：「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参申 21:23）。基督在十字架上时，为我们受了咒诅，被神离弃（太 27:46）。有些英文意译本把「罪」译作 sin offering（如 Williams 译本），就是成为赎罪祭的意思，但一般标准译本仍译作 sin（罪）。

按创 4:7 的「罪」希伯来文 *chattath* 也可以译作赎罪祭（参杨氏经文汇编）。

问题讨论

本章的中心思想是什么？试定出本章的主题，并分析全章。

保罗用帐棚比作身体有什么背景和属灵意义？

对于将来荣耀之身体保罗用了什么比喻？有什么意义？

1-5 节的主要教训是什么？

6-13 节为主而活的人该有怎样的人生观？保罗的人生观可以作我们的榜样吗？效法保罗会不合时宜吗？

试解释 11 节下,12-13 节。

为什么基督徒要为主而活？

怎样才是新造的人？跟旧造有什么不同？新造的人在世上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六章

四. 福音执事的表样 (6:1-18)

全章都是保罗劝勉哥林多信徒的话，但在字里行间，不断流露出一一个忠心神仆的美好榜样。不论对拯救丧失的灵魂，对把握现有的机会，对自己从神所领受的职分，待人宽宏，处事认真，生活圣洁，处处都显出神仆的好见证。本节信息对今天的教会是非常实用的真理教训。

1. 珍惜现今的机会 (6:1-2)

1-2 保罗说他和他的同工们都是与神同工的。他是用与神同工的身分来劝告信徒：「不可徒受祂的恩典。」这样，本节的劝告，就是神与保罗共同的劝告了。虽然我们白白领受神的恩典，没有什么可以拿来报答主的，但是我们总该存着要报答的心志，总要不辜负主的恩典。如此为主活着，自然就会想要为主作些什么了。这并不是说我们能够为主做甚么，而是说我们该有这样的态度来为主而活，总不要作一个徒受主恩的人。

怎么样才能够不徒受祂的恩典呢？第 2 节就是答案。就是要爱惜现今的机会。第 2 节是引证赛 49:8 的话。保罗的意思是既然神在悦纳的时候应允了我们，在拯救的日子搭救了我们，我们也该趁着现在神拯救人的时候，去拯救那些丧失的人。

所以下文说「看哪，现在正是悦纳的时候，现在正是拯救的日子」。这两节经文主要的对象是信徒，而不是不信的。虽然我们常用这两节经文劝人信耶稣，但使徒讲这些话的主要目的，却是鼓励信徒作拯救人灵魂的工作。不但信主要趁着恩门未关的时候，拯救丧失灵魂，也要趁着还有今日。所以本节上半，是神向我们已经施予的恩典，下半是神催促我们去完成的责任。我们既然在神悦纳人的日子蒙了恩，也该趁着神还悦纳人的日子报恩。

2. 显明神仆的表样 (6:3-10)

3-4 上 这意思就是，无论什么事，都不叫人有可攻击或毁谤这职分的把柄。当然保罗的意思不是说无

论什么事情都要妥协，都要包容。这「妨碍」不是说不妨碍人家犯罪，而是「免得这职分被人毁谤」。我们的行事为人，若有不近情理之处，或有亏负别人的地方，就使人有话柄毁谤我们，也就成为别人信福音的拦阻了。

「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消极方面是凡事都不叫人有妨碍，积极方面是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

怎样表明呢？不是摆属灵架子，不是装模作样，也不是自我吹嘘。而是在各种患难、品德、信心、生活上，表现出神仆应有的见证，使人认出他们的确不是贪名图利的世俗小人，而是忠心圣洁的神仆。

下文 4-10 节列举了卅二项事，说明他们怎样凡事为福音作见证，这卅二项可分为三类如下：

A. 在各种痛苦中 (6:4 下-5)

4 下-5 在此所提的十项都是关乎受苦方面的事。神的仆人虽然也会遭遇苦难，却要在患难中显出见证，不论是心灵上的痛苦，经济上的痛苦，身体上的痛苦，都要表明自己像一个神的仆人。在 4:8-12;11:5-33 保罗已很清楚显出，他是一个为基督饱受各种痛苦而且得胜的神仆。

注意：末三项「勤劳、儆醒、不食」，都是偏重于身体方面的劳苦殷勤，缺少休息或饮食说的。英文译本 N.A.S.B. 儆醒译作 Sleeplessness (不睡)。

B. 在各样品德上 (6:6-8 上)

6-8 下 传道人也要在各种不同的情况下，表现神仆应有的品德。惟有在各种不同的处境下，表现出美好的品德，才足以证明他灵性的优美，显明神仆应有的表样。倘若我们只能表现出一两样品德，就显得太贫乏，与一般信徒比较起来，就不够作为众信徒的榜样了。

在此所提的十五种情形，包括：对物质享用方面，真理知识的充实与运用方面，待人的仁爱恩慈方面，对圣灵的引导与能力方面，属灵的争战方面，今世的得失荣辱方面……。神允许祂的仆人遇到各种不同的处境，要应付许多不同的情况，这并不是神没有恩待祂的仆人，反而是看重祂的仆人，要训练他们，使他们有更丰盛的生命。事实上，传道的工作是最不呆板单调，最多变化的。传道人要应付各种挑战和不同的工作。凡靠神胜过一切艰难的，他的人生必定十分丰富而有意义。神的仆人怎样表明自己尊贵的身分？不是凭自我宣传，装模作样，或很技巧地表露学历和资历，而是凭着在各种遭遇中，表现神仆应有的属灵造诣和品格。

C. 在人所不能了解的事上 (6:8 下-10)

8 下-10 在此共提到「似乎……却是」七次。都是要说明传道人若有若干行事，是常人所难以了解的。但神的仆人，却要在这一类事上显明是为遵从神旨意所行的好事，而不是暗昧可耻令人猜疑的坏事。

怎么似乎是诱惑人的，又是诚实的呢？因我们引导人信主，有时要一步一步地诱导他们，好像是诱惑人的，但却是诚实，是出于完全诚实的动机。按各种不同的人，用不同的方法引领他们归信基督。

为甚么似乎贫穷，却是富足；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呢？因为信靠神的人，虽然自己贫穷无有，却还能够随时靠神把仅有的给人。所以虽然贫穷还能帮助人，叫人富足，且借着信心的祷告，可以得着神合时的供给。

3. 保罗的表白 (6:11-13)

11 「口是张开的」意思就是：有话就坦白的说，「心是宽宏的」即保罗能够包容宽恕他们一切的无知。只要跟真理没有违背，与罪恶无关，无论哥林多人的性格如何，学问如何，对保罗的态度是尊敬还是轻看，对保罗来说都是不要紧的。因他的心是宽宏的，他可以容纳。所有事奉主的人，所有在基督里作肢体的人，彼此相处的时候，也都要有使徒保罗这种张开的口和宽宏的心。真诚而坦白，心里不怀鬼胎，不互相猜忌，又愿意包容别人的狭窄，饶恕别人的冒犯。

12-13 使徒保罗要求哥林多人要用宽宏的心对待他，这样的要求，正可证明他的坦白。但坦白真诚，不是单方面就可以的，必须双方面互相真诚坦白。所以保罗很率直的指出哥林多人的错误，他们容不下保罗是因他们所佩服的人，除了他们所佩服的人以外，就不能容纳别人了。

「你们狭窄，原不在乎我们，是在乎自己的心肠狭窄。」哥林多教会里面，有人容不下保罗。可能是保罗所讲的道不合他们的口味，或有人在生活上有错失，受到保罗的责备或忠告。他们没有真心接受，反而存有成见，渐渐就变成反对保罗的人了。因此保罗指出他们这种狭窄，不是保罗有什么要跟他们过不去，而是他们自己心肠狭窄的缘故。总之这里给我们看见，和睦相爱的生活固然需要双方面都坦白且宽容，但第一要紧的是我们自己这一方面先存坦白宽宏的心，保罗对哥林多人正是这样。他自己已经是这样待哥林多人了，于是他就有理由要求哥林多人，也用同样宽宏的心对待他。

「我这话正像对自己的孩子说的」，这句话流露出保罗那种像慈父的心，无论哥林多人对保罗的态度怎样，保罗还是把他们看成自己的孩子一般，他有一颗为父的心。今天的教会里面，也该有这种在主里的亲切。用真情待人，常常是我们得人的最有力方法。只有从内心流露出来的情感，才能够打动人们的心，从保罗身上我常常可以看见这种真情的流露。

4. 分别为圣的生活 (6:14-18)

这几节经文主要是劝勉信徒要跟不信的人有分别。保罗在这里提出为甚么我们要跟不信者有分别的一些理由。

A. 与不信者原不相配 (6:14 上)

14 上 圣经把不信主的人，看作是属魔鬼的。而且这样的话是基督当日指着不信的犹太人说的(约 8:44)。但这并不是一种恶意的咒骂，而是一项人所难以接受的忠告。基督徒既是神的儿子，当然要跟不信的人有分别。所谓「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大概就是指生命和地位上的根本对立说的。不相配和不要同负一轭，到底是指那一方面的事？圣经本身没有指明。但这原则一定是可以用在男女的相配上。特别哥林多人，有些在男女关系上是不正常的。「同负一轭」是以当时的牛马负轭为比喻说的。当时，人们把轭放在两只马或牛的肩膀上，让牠一同耕田或拉车。这样那两只牛必须走相同的方向，共同负重担，否则就不能工作了。

信与不信的，既然在信仰上和人生的目标上有基本的不同，走不同的方向，当然不能同负一轭了。如果要勉强相配，结果必然痛苦。

B. 不能相合的事实 (6:14 下-16 上)

14 下-16 上 以上所提的五个问题都是一个意思，就是说明信的和不信的，基本上立场是对立的。使

徒以信主的人是属「义」的，未信主的人是属「不义」的。虽然不是信徒本身有甚么义，但他们都已认识那义者基督，并站在「义的」一边。信主的人也是属光明的，作了光明的子女，而未信的人基本上还在黑暗里，……。既然有这么不同的立场，有本质上不能融和在一起的差别，怎么能相配相合呢？今天教会提倡合一运动的，必须留意保罗这些教训。我们不能跟那些根本没有生命的人合一，圣经的意思不是要我们跟不信的人合一，倒是要我们跟他们分开。撒但跟基督岂能合一呢？当然不能。所以合一是有先决条件的，就如弗 4:4-6：「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个，……同有一个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所以这几节经文，对于教会不该与不信者合一，已经够清楚了。基督徒也不该与不信者成为配偶。但圣经并没有禁止信徒与外人交往（参提前 3:7;彼前 2:12;林前 5:9-11），却要把他们引到主前（西 1:28），作主的门徒（太 28:19）。

C. 圣经的根据（6:16 下-18）

16 下 这节经文是引自出 29:45-46;结 37:27-28。目的是要证明上文说信徒是属神的人的根据。旧约圣经已明说：「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既是神的子民，神要「在他们中间来往」，他们要跟神有交通，所以就该分别为圣。旧约时神要求以色列人与万民有分别。照样，在新约时代，神要求基督徒跟世人要有分别。

17~18 本处经文是引自赛 52:11 的话：「你们离开罢，离开罢，从巴比伦出来，不要沾不洁净的物，要从其中出来。你们扛抬耶和華器皿的人哪，务要自洁。」按当时先知是呼吁以色列人，要从被掳的巴比伦出来，自己分别为圣，预备事奉神。保罗引用以色列人从巴比伦出来的经验，作为基督徒要从世界分别出来的象征。巴比伦是一切敌挡神的权势的代表，充满偶像，污秽的罪恶，反叛神的文化和属世的虚荣淫欲。以色列人要从巴比伦出来才可「扛抬耶和華的器皿」。照样，基督徒也要从世人的各种罪恶、肉欲、虚荣、世俗中分别出来，不与世人同流合污，这样才与神儿女的身份相称。

问题讨论

怎样才不徒受主的恩典？本章头两节经文是对非基督徒说的吗？

保罗和他的同工，怎样在凡事上显明神仆的表样？对我们的主要教训是什么？

3-10 节中共列举了些什么事？可分作几方面？

保罗怎样向哥林多人表白？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本章 14 节以后的主题是什么？跟上文有什么关系？

14-18 节中列出信徒应该与世人分别的理由和根据。信徒与世人有分别是避世或自鸣清高的观念作祟吗？——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七章

五. 福音执事的安慰（7:1-16）

1. 真诚的劝告（7:1-4）

A. 洁净自己（7:1）

1 本节实际上是连接上文的。「这等应许」，就是上章未了那两节的应许。以色列人若从不洁的民中分别出来，神就住在他们中间，作他们的神，作他们的父。但以赛亚的话，虽然按字面是对以色列讲的，按灵却是对信徒讲的。既然神已经应许只要我们离开罪恶，祂就住在我们中间，作我们的父。所以我们就该洁净自己，过圣洁的生活。所谓「洁净自己」，就是常在主的光中自省，让主的血清除罪污的意思。

「除去身体灵魂一切的污秽」，指肉身与心灵两方面的污秽。N.A.S.B.与 R.S.V., V.R.等都译作 body and spirit。身体的污秽指一切与肉身有关的私欲；心灵的污秽，指内心的不忠、不专，也包括心思方面的罪。但使徒绝无意认为某些罪只污秽身体，不污秽灵魂，因为实际上人的灵魂与身体是紧密不分的，只不过身体是人所能见能摸的，灵魂却是人所不能看见或触摸的。所以身体的污秽偏重于心思方面的事，使徒的意思是各方面的污秽都要洁净。

「敬畏神得以成圣」这是指生活上的成圣。信徒在基督里是已经成圣的，既然我们已经被分别为圣，就该有跟成圣地位相称的品德。这样，成圣的恩典在我们身上才算完满。

B. 要心地宽大 (7:2)

2 保罗为甚么要请求哥林多人收纳他呢？这「收纳我们」的意思就是不要再对保罗和他的同工存甚么成见，不要因为保罗曾经指出他们的罪恶，就把保罗看作是跟他们对立的人。哥林多人要有宽大的心，收纳保罗和他的同工。因为他虽然责备他们，甚或态度严厉，到底还是为主的缘故。保罗和他的同工在生活为人方面，并没有亏负哥林多人的地方，也没有在物质的好处上贪图甚么便宜，或是有什么叫人跌倒的地方。

换句话说，保罗虽然说了一些话语，叫哥林多人很难堪，但并不就是他品格上有甚么错失。他是为主的缘故而说的，不是随便发泄怒气，他自己的生活会是很严谨的。哥林多人应该有宽大的心来接纳他的忠告。

「我们未曾亏负谁，……未曾占谁的便宜」，这是保罗可以向哥林多人提出上文的要求的权威，如果保罗曾经占过他们的便宜，就不能这样要求他们了。哥林多人该因着使徒为人的清洁公正而收纳他们，不该只因他们说了责备或忠告的话就把他们当作外人。

C. 保罗的关切 (7:3-4)

3-4 这两节经文再次表示保罗对哥林多人的关心，甚至他情愿跟那些信徒同生共死。保罗劝哥林多人收纳他，这不是定他们的罪，也不是生他们的气。这不过是保罗把哥林多人看成自己人，所以就很放胆说坦白的話，免得他们跟保罗之间存有甚么成见。

在保罗的劝告中，我们看见保罗跟信徒之间的关系非常亲切，就像有血统关系的同胞骨肉。所以信徒受了他的责备之后，还是觉得很快乐。因他们所感受的是父爱的劝责，而不是审判官判罪。在保罗的书信里面常有这种真情的流露。

「我因你们多多夸口，满得安慰，我们在一切患难中分外的快乐。」这话连续下文，含有称赞哥林多人的意思。保罗为他们夸口，满得安慰，是指他们接受劝告而悔改说的。虽然他们有很多亏欠，但由于他们的悔改，肯听保罗的话，叫保罗大得安慰。劝责人常要准备可能受反击，甚至被朋友看作仇敌。但是一旦发现自己的劝告发生了效力，自己的弟兄从错路上回转，那种安慰和喜乐，只有用爱心劝告

人的，才能体验到。

2. 争战中的安慰 (7:5-12)

A. 在马其顿的困境 (7:5)

5 「我们从前……」很容易叫读者误以为指很久以前的事。其实原文没有「从前」。中文新旧约与吕振中译本都略去这两个字。英文标准译本如N.A.S.B., K.J.V., R.V., R.S.V.也都没有「从前」，只译作For even when we came unto Macedonia (就是当我们到了马其顿时)。所以，本节经文所说的事，应该与林后2:13所提的行程配合，就是保罗在特罗亚没有遇到提多，心里非常挂念哥林多教会，于是到马其顿去，在那里才得着哥林多教会的消息，因而大得安慰。

注意，本节所说保罗到马其顿的行程，一定不在徒 18 章之前，因那时保罗还未建立哥林多教会。而本节与下文 6 节连起来，可知这里所讲的到马其顿，是指从提多听到哥林多教会好消息的那一次。所以必定在使徒行传 18 章之后，也就是徒 20:1-6 之间的事，其中保罗也曾遭受相当厉害的争战，但使徒行传中没有详细记载。

B. 丧气中所得的安慰 (7:6-7)

6-7 圣经没有明记保罗从什么地方，什么时候打发提多到哥林多，但本节及13-15节确定了提多曾奉派去哥林多。又按徒19:21-22看来，当保罗要离开以弗所之前，曾打发提摩太、以拉都到马其顿等地。这样我们可推测保罗大概在离开以弗所前后打发提多到哥林多，预约在特罗亚和他会合（林后2:12-13），但未能相遇，直到了马其顿才相遇。这样提多回程到马其顿时，就把哥林多人怎么样想念保罗的消息，告诉了保罗。使他在争战正激烈，内心正丧气的时候，得着了安慰。这两节经文可见传道人有两方面的安慰：

1. 因关心信徒而得安慰

保罗怎能从哥林多人身上得到安慰呢？就是因为他关心哥林多人。所以当他知道哥林多人有这种改变时就大得安慰。

2. 因信徒的关心而得安慰

哥林多信徒想念保罗，成为保罗的安慰和鼓励。照样，今天教会的信徒，也该关心神的仆人，不要只顾从他们得着关怀。这样，就会给那些劳苦传道的人很大的安慰和鼓励。

C. 忠告者的忧与喜 (7:8-9)

8 「我先前写信叫你们忧愁」，这是指前信对哥林多人的责备，那些责备的话使他们很难过。「我后来虽然懊悔，如今却不懊悔」，这意思是指保罗恐怕自己前信所说的话太重，不知会不会伤了哥林多人的心，因而有些「懊悔」。但他说「如今却不懊悔」，因为他确知那些话已经产生了良好的效果。可见保罗的书信，并非凭他自己缜密的心思，而是出于圣灵的感动与支配。「因我知道那信叫你们忧愁，不过是暂时的」，前书的话虽然叫人难受，但这种难受是暂时的，对他们的灵性到底是有益处的。忠言逆耳，人们虽然都明白这道理，却不容易接受这个事实。基督徒必须冷静地自省，神为什么要藉别人的口指责我们？是否因为我们已经多次不理睬圣灵在我们内心的指责呢？

9 「如今我欢喜，不是因你们忧愁」，这意思是说保罗如今所以欢喜，不是单单因为信徒受责而难过

而已！更是因为他们受了责备以后，就照着神所感动的，为他们的罪忧伤，为这个缘故保罗就欢喜。哥林多人受了保罗的责备，不看作是人的指责，乃看作是神的责备，而在神面前为自己的错失难过。这种态度，使他们的灵性得到复兴。反之，他们如果把保罗的责备，看作是人的恶待，他们的灵性就可能因此受亏损（对保罗怀怨在心）。所以保罗说：「你们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凡事就不至于因我们受亏损了。」

D. 没有后悔的懊悔（7:10-11）

10 这「以致得救」不是指灵魂的得救，而是指他们从失败之中起来，也就是指生活上的得救。因为保罗在这里不是为哥林多人的灵魂灭亡忧愁，而是为他们过去的失败忧愁，所以这里所说的得救，也不是指灵魂的得救，而是指生活上胜过罪恶「得救」。

在这里保罗提到一种忧愁，是「依着神的意思忧愁」，不是普通世俗的忧愁。那就是说如果我们为自己的失败忧愁难过，却没有想到应该回转向神，也没有想到神的恩典够我们使用——事实上我们可以靠着祂的恩典得到赦免，胜过失败——那就只是世俗的忧愁了。这样的忧愁，徒然为失败忧伤，对灵性生命没有益处。

11 11节是保罗根据哥林多人的见证，来说明他们为自己的失败而难过，是一种依着神的意思的忧愁，不是世俗的忧愁。怎么知道他们的忧愁是合乎神的旨意呢？因11节下半节说，他们的忧愁生出了殷勤、自诉、自恨、恐惧、想念、热心、责罚……等事，而不是生出徒然的悲观、灰心、失望、自暴自弃。所以他们的忧愁，是合神旨意而可以蒙主的血洗净的。

在保罗身上我们一再看见，他虽然很有爱心，却不讨好任何人。他不怕得罪人，也不怕被人讨厌。虽然这样，他反而因这缘故得着更多的人。因为那些受过他责备的，后来都知道他的好意，全是出于他真诚的爱心，对他们有益，就更加地爱他了。

E. 显明了哥林多人的热心（7:12）

12 「不是为那亏负人的，也不是为那受人亏负的」，这意思就是他写信不是要特别偏护是与非的任何一方面，乃是要哥林多人体会使徒们的心意，并顺从他们的教训。他的信把哥林多人的态度显明出来，证明他们还是敬爱使徒，愿意接受他的劝告的。本书常见这类解释的话，可能因保罗觉得前书所说的话相当严厉，如今哥林多人既然接受劝告，保罗认为有需要加以解释，免得哥林多教会中的假师傅（林后 11:13-15）利用机会，毁谤保罗。

3. 因提多受礼遇而得的安慰（7:13-16）

13 「故此」指上文保罗因哥林多人的悔改而得了安慰。更叫保罗欢喜的，是他所打发去哥林多的代表提多，获得哥林多人热诚的接待和尊敬。提多既是保罗的代表，若哥林多人因保罗的责备起了反感，必然会用不大欢迎的态度对待提多，但他们却很有礼而热诚地接待提多，这证明他们是真心接纳保罗的劝告。

14 从本节可以看见保罗还没有打发提多去哥林多以前，曾经对提多夸奖哥林多人。奇怪的是虽然保罗所写的前书充满了责备的话，可是他对提多却夸奖哥林多人，而且保罗的夸奖不是假的，是真的。那么为什么保罗在书信中又责备哥林多人呢？因为保罗当面指责哥林多人的错，为的是要挽回他们。可是在背后向别人却提起他们的益处，这不是他的手段，而是他的美德。当然

哥林多人也有好处，并非只有坏处。许多人当面只说好话，背后却说坏话，甚至还可能是捏造的坏话，跟使徒待人的原则恰好相反。

保罗对提多说了些甚么好话呢？在此虽然未提，但是从这几节经文可以推想，保罗大概向提多预测，哥林多人一定会顺从他的话，肯受责备。结果，哥林多人果然像保罗所夸奖的，使他所预测的「成了真的」，所以保罗分外欢喜，就像父母发觉他们的儿女果真是可信任的那样。

15-16 提多到哥林多的时候，哥林多人恐惧战兢的接待他。可见哥林多人虽然犯了很重的罪，可是他们对主仆人的态度，还是非常的尊敬有礼。虽然提多只是一个年轻人，但哥林多人因为敬畏神，也就存敬畏主的心接待提多。哥林多人所表现的态度，是信徒灵性重要的关键。基督徒的灵性好不好，不只表现于胜罪方面，还表现于犯罪后，是否诚实悔改方面。信徒是可能犯罪的，可是犯罪以后是不是接受责备，肯不肯回头，或是蓄意掩盖罪恶，为自己抗辩，这可以测验一个信徒灵性的程度。

「我如今欢喜，能在凡事上为你们放心」——保罗怎能在凡事上为哥林多人放心？难道他们以后不会犯罪跌倒了吗？保罗所以能为他们放心，不是相信哥林多人此后不会再失败，而是知道他们会从失败中诚实回转，这样的信徒纵会失败，也可以放心，因他们回转以后必然更爱主。

问题讨论

保罗要求哥林多人收纳他是什么意思？他根据什么作出这样的请求？

保罗在为自己表白时最突出的表露是什么？为什么他既责备哥林多人又为他们夸口，既当面指责又背后夸奖？

什么是依神旨意的忧愁和世俗的忧愁？

本章提到保罗在马其顿遭受试炼是否徒16章的事？

保罗怎样因哥林多人悔改而得安慰？全章显示他工作中最大的喜乐是什么？

保罗说他可以凡事为哥林多人放心，那是表示他相信哥林多人不会再跌倒吗？——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八章

第三段 爱心的捐献 (8:1-9:15)

一. 称赞马其顿教会 (8:1-5)

这几节经文提到马其顿教会如何乐捐，可作哥林多人的榜样。马其顿是一个很大的地区，马其顿的众教会，最少也包括腓立北，帖撒罗尼迦等教会。

1. 捐献是神所赐的恩 (8:1)

1 所谓「神赐给马其顿众教会的恩」，就是指马其顿众教会为神工作的需要，乐意奉献的心意（见下文第2节）。可见在使徒看来，愿为神的圣工奉献，不是个人的伟大，而是神的恩典。能有机会为主的工作奉献钱财，不是亏损，倒是神的恩典。

2. 在穷乏中的捐献 (8:2)

2 马其顿教会在极穷乏中还是乐意奉献的。人们常以为自己在平安的时候，才有责任奉献钱财帮助别人。但是马其顿众教会所留下的榜样，给我们看见这种观念是错的。奉献钱财帮助人，是我们经常要学习的功课。就是在「**大试炼……极穷……**」的时候，还是应该学习尽本分奉献。看腓立比书就知道，马其顿的教会并不是很富有，如腓 4:19 所说：「**我的神必照祂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他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保罗所以会写这话，表示腓立比信徒并非很富有，他们在一切所需用的事上还是常常仰赖神的。在腓 4:16 说：「**就是我在帖撒罗尼迦，你们也一次两次的，打发人供给我的需用。**」根据徒 17:2 记载，保罗在帖撒罗尼迦的时间只有三个安息日，停留时间很短，但腓立比信徒却一次两次打发人送钱给保罗。可见腓立比信徒并非很有钱，但他们是尽量奉献，否则，何必一次两次地送钱给保罗；若他们一次送给保罗的钱很多，就不用短短三个礼拜里，分两次送钱给保罗了。

3. 尽力的捐献 (8:3)

3 使徒保罗为他们作见证，证明马其顿教会不但尽力奉献，甚至过了他们的力量。如果不是自己甘心乐意奉献，就很有理由推却，绝不至于过了他们的力量。

「过了力量」也表现他们奉献的信心。既然过了力量，也就是他们经济能力所负担不起的。把金钱奉献了之后，会叫他们在现实生活上立即面临艰难的局面。如果没有信靠神的心，怕为主牺牲，就不可能有这样的奉献。

4. 请求给予捐献的机会 (8:4)

4 他们把能够奉献钱财给别的圣徒使用，看作是一种很难得的权利，惟恐没有机会为人捐献；甚至再三的求保罗，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分。这种态度实在要叫今天的信徒惭愧。某公司增发股票，申请认购的数目竟超过增发股票数额的三十倍。这无非因为大家都认为可以投资在这间公司是很难得的机会，所以有那么多人来争取。现在我们对于奉献钱财为神家的需要而用，是否真的看作难得的投资机会。

5. 先把自己献给主 (8:5)

5 为甚么马其顿的信徒能够这样奉献呢？

因为他们先把自己献给了主。他们过一个真正完全奉献的生活，一切所想所求的，都是为着主的利益。这样当他们想到别的圣徒有需要时，就尽力帮助他们。所以一个真正奉献的人，必定乐意奉献钱财。奉献钱财是我们的一种考验，看我们到底是不是过完全奉献的生活？凡在真理上归附神的，也必甘心把钱财归神使用。

二. 劝勉哥林多信徒 (8:6-12)

保罗提到马其顿教会的好榜样之后，就勉励哥林多人也应该在这件事上像他们那样热心。另一方面，保罗并不勉强哥林多人学效马其顿。因为甘心乐意的奉献，绝不是跟别人比赛争胜。所以使徒要他们按自己所有的，不是按自己所无的奉献，并以基督的舍己为榜样勉励他们要为别人舍弃。

1. 怎样劝提多 (8:6)

6 「慈惠的事」范围应该比「供给圣徒」的范围大，所指捐助的事，不单指圣徒，也可以包括那些教外的人。但按使徒在这里所讲的，却是指帮助圣徒说的，因为上文 4 节，下文 13-15 节，很明显是指

帮助缺乏圣徒说的。圣经并没有反对信徒行善或赈济人，不过圣经有一个次序，就是先顾到神的家、神的儿女，然后才顾到外人（参加 6:10）。

2. 怎样劝哥林多信徒（8:7-8）

7 保罗的意思是：哥林多人既然在别的恩赐上很长进、「**满足**」（就是很充足的意思），那么他们在乐捐的事上，也应该有同样的长进。如果他们为着追求知识、口才、……这些事上肯花钱、花时间，又在款待神的仆人方面显得慷慨、热心，就该在这帮助远方缺乏的圣徒之事上也肯捐献，也显出热心来。真正考验人爱心的，不是只在接近我们的人之中，表现我们的慷慨，更重要的是对远方无力报答我们的弟兄，显出我们乐意的奉献。

8 虽然保罗勉励哥林多人，在奉献的事上不要落后，要赶上马其顿的众教会，但他不愿意让哥林多人有一种被人命令，而不得不作的感觉。所以在此他补充道：**「我说这话，不是吩咐你们……」**，意即他不是命令他们一定要照做。他不过是用别人的热心，来证明或试验他们的爱心。换句话说，保罗不过要把马其顿人的爱心，和哥林多人的爱心比较一下，证明哥林多人的爱心到底实在不实在罢了！

3. 基督的榜样（8:9）

9 这里提到耶稣基督为我们成为贫穷，包括物质和属灵两方面。按属灵方面来说，祂原与至高的神同等，却舍弃天上的荣耀，成为人的样式，成为「**贫穷**」。按物质方面来说，祂不但为我们成为人，而且在人当中祂是「**贫穷**」的人，**「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太 8:20）。祂这样为我们成为贫穷，结果叫我们在这两方面都可以成为富足。灵性上我们可以靠祂作神的儿女而成为富足，在物质方面也能够因祂成为富足。这正是保罗亲身的经历，正如 6:10 所说的——**「似乎贫穷，却是叫许多人富足的，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的。」**保罗是要藉基督为我们舍弃的榜样提醒哥林多人。我们也有责任在物质上为别人舍弃，使别人得着福音的好处。

4. 当照「愿作的心」办理（8:10-12）

10-12 **「把我的意见告诉你们」**，本句指明了以下的意见针对哥林多教会而发。因他们在一年前已起意办理这慈惠事，一年以后却未成事。所以上文虽然以马其顿众教会的榜样劝勉他们，下文向他们所提的意见，却并非照着马其顿教会的标准，而是按哥林多教会的程度。

捐献一定要出于乐意，甘心情愿的奉献才蒙神悦纳。怎样才是甘心的奉献呢？是**「照他所有」**，不是**「照他所无」**。「**照他所有**」应包括照他自己所预料会有的（参 9:5）。甘心乐意的奉献，不是照他所没有的财力，勉强答应超出他能力所能奉献的。这似乎和上文所说马其顿教会表现的刚刚相反，因马其顿教会按保罗所说是**「过了力量」**的。但我们要注意哥林多教会和马其顿教会在灵性上是不一样的。他们既然起了心意已经有一年，还没有完成，就表明他们中间总是有一些人有点为难。所以保罗说是**「照他所有的」**，不是**「照他所无的」**。

三. 解明主内相通之理（8:13-15）

13-15 耶路撒冷教会的信徒有缺乏，为什么要哥林多的信徒为他们捐献呢？对马其顿的众教会来说，这是不用解释的问题。对于心肠狭窄的哥林多人（林后6:12），连保罗自己也没有接受他们的供给，就不能不向他们解明主内理当相通互助的道理了。保罗自己虽然没有接受他们的供给，哥林多人却不能在爱心的奉献上没有学习，所以使徒尽力向他们讲解，信徒在财物需用上互相济

助，原是神的本意。在旧约历史中，已经蕴藏着这方面的教训了。

「我原不是要别人轻省，你们受累」这意思就是：我并不是说叫别人不必负担那么多物质方面的责任，而要你们为别人的需要受累。

保罗把旧约以色列人收取吗哪的规则，引用在信徒钱财的捐献上。旧约以色列人如果多收了吗哪，就得把多收的分给人，否则剩下的吗哪也是会发臭的。以色列人拾取吗哪可以比作信徒接受养生的需要。我们在养生的需要上该效法以色列人，有余的人有责任去补那些不足的人。为甚么神有时使这人不足，那人有余呢？就是要那有余的人学习照顾那不足的。但是富足的人未必是永远富足。他现在富足，将来可能缺乏。缺乏的也不会永远缺乏，他也可能变成「有余的」。那时，他也要学习怎样分给缺乏的人了。保罗提醒哥林多人，虽然他们现在捐献钱财，是为着帮补别人，但将来他们说不定也有缺乏的日子，需要别人的帮补。神并不强制地按着相同的数目分配信徒的财富，而容许人经历贫穷也经历富足，并学习互相补别人的不足。

以色列人收取吗哪，多收的没有余，因必须分给人，所以少收的也没有缺，这就是每天仰望神信靠神的生活。自古以来，神就要祂的儿女学习在物质的需用上信靠祂，学习用爱心互相照顾。信心生活绝不只是传道人要学习的功课，也是一切信徒该学习的功课。

四．介绍三位代表（8:16-24）

在这一小段中，保罗特别介绍奉派到哥林多的三位弟兄，他们是专为处理捐献的事到哥林多的。提多显然是这三人小组中的领袖。在这简短的介绍中，也给我们好些处理教会圣工（特别是关乎钱财方面）的重要原则和亮光。

1．提多（8:16-17）

16-17 「殷勤」原文 *spoudeen*，也有诚恳、热切的意思（参A. & G.新约字汇），英译R.V., R.S.V., K.J.V. 都译作 *earnest care*，而 N.A.S.B. 译作 *earnestness*。吕振中本则译作「热切」。

保罗为提多待哥林多人「殷勤」而感谢神，这殷勤是由于诚恳热切而有的殷勤，不是形容提多本身的勤劳。

从 17 节看来，提多到哥林多固然是受保罗的吩咐，他本身也很愿意去，可见保罗对同工的态度，虽然有权可以打发提多，却尽可能让提多自己愿意。不但他认为提多是适合代表他到哥林多的人选，也要提多自己有负担愿意负这种责任。

2．一位弟兄（8:18-21）

18-19 18节只说打发了「一位弟兄」跟提多一起到哥林多，办理捐献款项的事，却没有提到是谁。可见在此使徒只注重那奉派者灵性方面的资格。这弟兄「在福音上得了众教会的称赞」，这意思是说他在传福音的工作上，已经被教会公认是一个忠心可靠的人了。19节头一句则说：「他也被众教会挑选」，就是指这个人在办理捐献的事上，是众教会所信任的。

注意，这里先提到他为福音所做的工作和见证。「在福音上」包含了一切他为福音所付上的代价。先提到他在福音上忠心，然后才提到他在捐献的事上，被教会所信任所挑选。可见一个人对于福音的事工是否忠心，可以衡量他对其他的事情忠不忠心。在福音上不忠心不可靠的人，在钱财也是一样不可靠不忠心的。因在福音的工作上有忠心的人，必然关切神家的事。这样的人来

办理捐献的事，他就会以为神家利益筹算的态度来处理。但若他单单关心世界的事或关心他个人的前途，在处理神家的钱财时，也就可能有徇私利己的成分了。

20-21 「捐银很多」原文只用一个名词*hadroteeti*，就是「丰厚」的意思。全新约只用过这一次。中文新旧库本译作「这项巨款」，英文标准译本N.A.S.B.译作this generous gift, R.V., R.S.V.都译作this liberal gift，都是大量、慷慨的馈赠的意思。K.J.V.则译作abundance就是丰裕的意思。

从这两节经文，可见：

A. 经管钱财很容易引起人的猜疑，所以必须尽量避免给人可挑剔的把柄。

B. 虽然使徒保罗和提多，都是教会所信任的。但发起这慈惠事的主事人是保罗，而提多是保罗的亲信。保罗要在他的亲信之外，另由教会派人跟提多一同处理大数目的捐款。

C. 这虽然是光明的事，我们也要很谨慎的做，不要以为这是光明的事，就不管人家怎么的批评。如果我们处事的方法有给人批评的机会，有可疑之处，就不能单责怪人家的批评，我们自己也要负责。

D. 凡是这一类不只关乎神也关乎人的事，不但要行在神的面前，也要行在人面前。

按这两节经文的记载，提多被差遣去哥林多的时候，大概已经带着一笔捐款，也可能还顺路收集别的教会捐款，结果当然会变成相当大笔的数目了。

3. 另一位弟兄 (8:22-24)

22 保罗在这里介绍另一位没有提名的弟兄，是在许多事上屡次经过试验的人。可见使徒对于挑选甚么人来管理钱财非常地谨慎。所谓「在许多事上屡次试验过」，那就是说不单热心传福音，他廉洁可靠，不但忠心爱主，也有足够的才能可以胜任这样的委托。在管理钱财的事上受过试验，在别的事奉主的工作也受过试验。

23-24 这两节可说是上文简介的总结。在举荐以上的「三人小组」之后，保罗要求哥林多人尊重他们，并显出应有的爱心，不要因为他们来收取献款就轻看他们。

提多是保罗的同工，而且曾经跟保罗一起在哥林多工作过。另两位弟兄是众教会的代表，保罗说他们是「基督的荣耀」，意即他们的见证很能叫基督的名得荣耀。保罗要哥林多人显出他们「爱心的凭据」，意思就是显出他们对别处穷乏信徒的确有关切的心。保罗曾因哥林多人一年以前已有的心意 (8:10)，夸奖过哥林多人，所以在此保罗勉励哥林多人要显出凭据来，证明保罗对他们的夸奖是对的。

问题讨论

马其顿教会在金钱的奉献上有什么美好的榜样？

我们该怎样奉献钱财？预先承诺的奉献是否合圣经原则？

哥林多人似乎对自己曾经承诺的奉献不大热心了，类似的情形是否也发生在现代的教会中？该怎样处理这种情形？怎样鼓励信徒奉献而又不至于勉强？

神为什么允许有些人有余，另外一些人缺乏？

保罗为什么要派两位弟兄与提多共同负责收取捐款？教会在处理公款的事上该有什么原则？——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九章

五. 夸奖与劝勉 (9:1-5)

1. 夸奖 (9:1-2)

1-2 可见哥林多人对于为何要为别处穷乏信徒奉献财物，已无须使徒再写信解说什么。他们已经明白这方面的道理，也已经有心要帮补圣徒的缺乏，保罗早已知道这点，并且保罗已对马其顿人夸奖他们说：「**亚该亚人预备好了，已经有一年了。**」这也就是8:10所说的：「**因为你们下手办这事，而且起此心意，已经有一年了。**」在此所谓「**预备好了**」的意思，不是指他们已经把献款收集齐了，而是指他们一年前已经预备好他们乐意的心，为耶路撒冷的圣徒奉献。保罗大概是在哥林多人起这心意的时候，就对马其顿人讲到亚该亚人的热心，并且使许多人受激励。可是出乎保罗意料之外，在一年多以后，哥林多人竟然还是只把心预备好，却还未把钱预备好。所以保罗在这里把他怎么向马其顿人夸奖他们的话，告诉哥林多人。他们所起的心意，既已激动了許多人，他们自己也就不该落后了。

保罗有背后夸奖人的习惯，虽然哥林多信徒有许多缺点，保罗毫不徇情地指责他们，但他并没有忘记哥林多人可称许的长处，而别人的面前夸奖他们。

这两节经文给我们一点重要的教训，就是：受感动是一回事，实行所受的感动是另一回事。预备心要行道是一回事，真心实行是另一回事。讲述见证并不困难，要维持所讲过的见证却是困难的。哥林多人在一年以前已经有感动，要帮助圣徒的缺乏，而且他们这见证已经叫别人受感动了，但哥林多人是否好好地实行了他们所受的感动呢？当别人受了哥林多人感动已经把钱拿出来时，哥林多人会不会反而把他们一年多以前所承诺的浅忘了呢？这正是使徒保罗最为他们担心的。

2. 劝勉 (9:3-5)

3-4 既然保罗要先打发弟兄去劝告哥林多人「**预备妥当**」，那就表示他们还未预备好。而且保罗对他们是否会预备好放心不下。这里的「**预备妥当**」应指钱方面的预备好，不是一年前的「**心意**」(8:10)。但这两节经文的主要问题是：既然哥林多人还未预备好，为什么保罗那么快就向马其顿人夸奖哥林多教会？保罗这么做是否有不诚实的成分？注意第4节：「**就叫我们所确信的，反成了羞愧**」，哥林多人曾使保罗确信他们是真心预备为缺乏的信徒奉献。保罗因信任他们才对马其顿人夸奖他们。但现在保罗担心这样信任他们会自「**羞愧**」，因为哥林多人似乎不值得他这样信任。否则既然一年前有了这心意，怎么一年后还未把钱预备妥？

但这些话与其说是为保罗恐怕自己丢脸才劝告他们的，不如说是为了激发哥林多人，所以才利用这实际可能发生的尴尬局面，劝勉他们重新挑起当初的热心。

在此也可见预先承诺的奉献，在初期教会中已实行过。按使徒差派几位弟兄收取献款看来，显然不只是哥林多教会这样做，别的教会也曾这样做，不过哥林多教会似乎有拖延承诺的情形。但整个事情的经过，有许多地方都是现在的教会要其中吸取教训的。

5 怎么能够证明哥林多人所应许捐的钱是乐意的呢？

那要他们自己把所应许的钱及早预备好，就可以证明他们的奉献是乐意的。注意：保罗是要求哥林多人，用这种方法来证明他们的奉献是乐意的，却不是一定要哥林多人把他们所应许的拿出来。

本节「把从前所应许的捐费」和 8:12「乃是照他所有的，并不是照他所无的」，是否有矛盾的地方？注意，这两处经文是应该合起来解释的。按 8:12「所有的」，虽然不是当时把钱拿出来，不过是自己的预算中，预料会有甚么收入。例如虽然当时还没有一百块钱，可是自己预料到了某些日子就会有一百块钱的收入。所以这两节经文合起来是没有矛盾的。根据本小段经文，预先应承的奉献是合圣经的，但还是要照自己信心的程度估计「所有的」，不是勉强「所无的」。「所无的」不但指钱财方面，没有那样的力量，也包括信心方面，没有那样的信心。

六．乐捐的赏赐（9:6-15）

1．多种多收（9:6）

6 「少种……多种」可见所有为神家的需用而献出的钱，都不是损失，而是「种下」，日后必要收成。就像农夫下种，不会以为是损失，倒会为所种下的满怀希望。而且种下的愈多，收成的希望也愈丰。所以，会不会多收，全在自己要不要多种下去。全节的语气，显示在这方面的善事上，我们要不要多收获，多得赏赐，可以由自己撰择。多献上的必然多得赏，就像多种下必然多收一样，是理所当然的。保罗还恐怕读这书信的人不放心，所以再加上一句：「这话是真的。」

2．蒙神喜爱（9:7）

7 神所喜爱的捐献是甚么样的捐献呢？是乐意的捐献。怎样才是乐意的捐献呢？「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所谓「随本心所酌定的」，就是按照自己乐意的程度而作。每个人必定能知道自己献出多少会「乐意」，过了多少会感觉为难。奉献钱财，常与乐意的心、信心程度，和经济能力这三方面有关联。只有奉献者自己才能从这三方面酌定所要奉献的数目。

「不要作难，不要勉强」——捐献而「作难」或「勉强」，不外两方面的原因：一方面是出于自己的虚荣心，看见别人捐献得多，自己不甘落后，结果，在外表的数目字争得胜利之后，却又为所献的数目很大而不甘心乐意。另一方面是被人勉强，在别人过分的劝说、催促之下，不得已承诺奉献一个数目，却不是本心所愿意献的。

教会初期的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正是因勉强奉献而受罚。不过他不是被人家勉强奉献，而是自己的虚荣心使他作了虚伪的奉献。所以「随本心所酌定的」，不但酌定自己捐献的能力，更是酌定对捐献的心有多少。保罗的意思不是不鼓励信徒尽力奉献，但是他更强调乐意奉献的重要。在前面几节他夸奖马其顿教会的捐献是过了他们的力量，所以他不是说我们不可以作一种超过自己力量的奉献，像那穷寡妇的奉献那样；而是说女果没有那样乐意奉献的心，与其作难，倒不如不越过自己的能力，宁可捐得少一些，总要保持「乐意的心」。

3．多蒙恩惠（9:8-10）

8 这是给行善者的应许，神能将各样恩惠多多的加给他们。「多多加给」的目的是要叫我们能多行各样善事。换句话说：神使我们财物丰富的目的，不但表明神对我们的恩惠增多，而且表示神交托给我们的责任也增多了。祂多给我们，是叫我们多行善。所以这一节圣经的意思就是，我

们乐意捐献的结果，就能够更有能力，可以为神多行善事。这种多行善事能力，本身就是神的赏赐之一。

9 本节引自诗112:9，证明帮助穷人这件事确是神所喜爱的。捐献钱财的人，常以为捐献出去之后，自己能够享用的就减少了。这节圣经就是强调我们为主所拿出去的，并没有减少，反而存到永远（参箴19:17;太6:20;提前6:18-19）。钱财原是只属今世有用的身外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基督徒却可以作神钱财的受托者，趁着还能运用它时候，把它存到永世里去。

10 神就是那「赐种给撒种的」，那些肯多为神撒种的，神就增添他的种子，又要增添他们「仁义的果子」。上节说明我们的善果是不会失掉的，要存到永远。本节更积极地指明，不但存到永远，而且愈来愈增多。注意，本节提到两方面的增多：

1. 种子的增多，
2. 果子的增多。

换言之，不但将来积存在天上的善果增多，现在手中行善的能力也增多。所以，本节的精义与主耶稣所讲：「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太 13:12）意思是一样的。我们在钱财上愈肯为主作忠心的管家，主也把更多的钱托付我们。

4. 凡事富足 (9:11)

11 乐意奉献的人所得的第四项赏赐是可「凡事富足」。「可以多多施舍」说明了上句的富足指物质方面。对于乐意用财物帮助缺乏者的人，神是喜欢让他们更富足的。基本上，神不但喜欢祂的儿女在属灵上富足，也愿意我们在物质上富足。只是许多人在富足时只知为自己享受，忘记了对别人该尽的责任。所以对于那些忠心作神钱财管家的人，神是乐意让他们富足的。注意本节下半提到神叫人富足的两个目的：

1. 可以多多施舍。
2. 使感谢归于神。

5. 可以叫神得到荣耀 (9:12-14)

12-14 从本段经文我们知道保罗所办这供给的事，还是偏重于帮补圣徒的缺乏。从使徒行传4章我们看见，门徒曾过着凡物公用的生活，很多人把他们的房屋变卖；但那只是暂时的，圣灵也没有要教会永久这样实行。所以在使徒时代末期没有再看见那种凡物公用的生活，可是用另外的原则来代替，就是那些富足的要「补」缺乏的。

在此，使徒指出在财物上帮助缺乏的人有两样好处：

1. 能使受助者从物质的供应上得到凭据，证明信徒的爱心是实在的，就把荣耀归给神。
2. 能使他们受激励也关心那些帮助他们的人，为他们祷告。

爱心的行动能激发对方产生反应。借着物质的帮助，激发受助的人「想念你们，为你们祷告」。这不只是获得一种报偿而已，更是使那些心灵已经疲乏，爱心已经冷淡的人，大得鼓励，而觉悟到自己也该爱人，为人祷告。信徒在财物上相通互助，也是善用金钱以增进属灵方面利益的方法，远胜于为肉欲虚荣而枉费钱财。

总结 12-14 节可知：在财物上供给是具体的爱心之凭据。愿意为别人的需要而捐献钱财，也是「承认基

督顺服祂的福音」的效果。虽然福音的主要目的是救人的灵魂脱离罪与死，但福音的基本原理是爱与牺牲。所以实行爱心而在物质上照顾别人的缺乏，是接受福音的自然效果。

6. 说不尽的恩赐 (9:15)

15 为什么保罗发出这样的感谢？神那说不尽的恩赐是给「施」的人还是「受」的人呢？当然应该概括一切帮助人的和受帮助的两方面。保罗讲到这种「授受的事」时，看见了神无限的丰富。神的儿女们能够借着钱财上的捐献，使那些捐献的人自己经验到神说不尽的恩赐，又使那些受帮助的人也经验到神说不尽的恩赐。神藉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这样奇妙的安排和善意，远超人的口舌所能尽说。保罗不禁大有感触，因此他只能说：「感谢神，因祂有说不尽的恩赐。」

问题讨论

保罗既夸奖哥林多人乐意的奉献，为什么又为他们担心？

哥林多人既然有意拖延所承诺的捐献，则保罗对马其顿教会夸奖他们是否有不诚实的成分？这件事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预先承诺」的奉献是否合圣经？现在教会要实行这样的奉献，该按什么原则才不至于有勉强捐献的情形？——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十章

第四段 使徒的职权与见证 (10:1-13:14)

一. 保罗的温柔和权柄 (10:1-18)

哥林多人似乎不能领略保罗的温柔与谦卑，他们把他的谦卑看作是不敢冒犯他们的表示。当他们犯罪跌倒时，保罗勇敢耿直的劝责，他们又以为他是威吓他们。反之，他们对那些假使徒的自夸倒似乎颇为欣赏。他们对于什么是谦卑，什么是勇敢；什么是属灵，什么是属血气；什么是自夸，什么是忠实的见证，都混淆不清。本章中保罗用充满爱心的见证和真理的开导，向哥林多人劝解。

1. 不凭血气只靠神能 (10:1-5)

A. 保罗的谦卑和勇敢 (10:1)

1 谦卑并不是懦弱或胆怯，在灵性上真正谦卑的人，常常能靠着主在真理方面勇敢。保罗说他跟哥林多人在一起的时候是谦卑的，不在他们那里的时候向他们是勇敢的。这意思不是说保罗在他们那里的时候就不敢「勇敢」。这话是保罗借用哥林多人批评他的口气来说的（参林后 10:10）。

哥林多教会中，似乎有人以为保罗只敢在书信中说得严厉，见面时就不敢严厉。或以为保罗对他们的用心不诚实一致，所以见面时温柔说话，离开以后却大胆批评。

事实上，保罗离开哥林多以后，哥林多教会才发生许多的坏事。所以保罗在他们那里时，用不着「勇敢」地责备他们。并不是保罗不敢责备，而是当时根本还没有发生事情。但现在保罗写这书信的时候，既然哥林多人已经有了若干过失，保罗就得勇敢劝责他们了。

「我保罗，就是与你们见面的时候是谦卑的，不在你们那里的时候向你们是勇敢的」，也含有责备哥林多人在保罗离开之后，很快便犯罪跌倒的意思。

「如今亲自借着基督的温柔和平，劝你们」——既然按上句，保罗劝责哥林多人，是一种「勇敢」，而这下半节却说保罗是藉基督的「温柔和平」劝哥林多人。可见勇敢并不需要暴躁。温温柔柔的，和和平平的，也同样可以「勇敢」。保罗不是不敢说，也不是很暴躁不能自制地说，而是用基督的温柔和平向他们解说劝戒。

B. 不是凭血气的勇敢 (10:2-3)

2-3 「血气」原文 *sarka (sarx)*，是肉身或肉体的意思。也可以推广而言，指属肉身的这个物质界。英文标准译本常译作 *flesh* 或 *worldly* (参11:18)。

从这两节经文看来，哥林多人当中有人批评保罗凭血气行事。这些批评的人不一定是信徒，可能是另有野心的「传道人」(参下文12-18节)。第12节明说：「我们不敢将自己和那自荐的人同列相比。」显然当时有些自称是传道人的，在哥林多教会中自我宣传，却另有私心，在信徒跟前说保罗的不是。保罗声言「以为必须用勇敢待这等人」，意思是要勇敢率直地面对他们的毁谤，揭露他们的虚伪。

至于他们说保罗凭血气行事，大概是指保罗前书说话的语气太重。这些人对于严责罪恶，和发泄个人积愤、对付自己存有偏见的人，显然没有分辨的能力。所以他们批评保罗凭血气行事。

另外一个可能是因为保罗在哥林多时是带职传道的，一面织帐棚，一面传道。这些人不但没有因为保罗不受哥林多的供应而称赞保罗，反而批评他，说他凭血气行事。

保罗说：「求你们不要叫我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有这样的勇敢。」意思是希望哥林多人不要那么无知地盲目批评保罗，以致他必须不容情地指陈他们的错误。他一方面率直而必然地指责错误，另一方面却希望信徒自己醒悟，用不着他那样不徇情面的当面责备。

第3节，要分清楚两次用「血气」的意义完全不同。「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意思是在血肉的身体中做人，当然照一般人那样生活行事。下句「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意思是不按属血气之世人的手段或方法处理属神的事。

C. 在神面前的能力 (10:4-5)

4 虽然我们活在血肉的身体里面，是一个属物质界的人，但是我们的争战却是属灵的争战，所以争战的兵器不是属血气的。我们不能用世界的手段来从事属灵的争战。因为处理属世之事的手段，在属灵的争战中根本就不合用。我们争战的兵器「是在神面前有能力」，这句话暗指祷告的功效，运用属灵的权柄和能力，来攻打那看不见的营垒。这看不见的营垒是甚么呢？就是第5节所说的，撒但在人的心意上所造成各种误解真理、悖逆神的顽强偏见。注意我们所要攻击的不是人，是撒但在人心中所建造的营垒。

5 「各样的计谋」就是魔鬼陷害人的各样计谋，包括魔鬼给人的各种属世聪明，各种罪中之乐，各种假冒神的宗教和异端，以及教内外各种迷惑人的邪说，各种绊跌人的坏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自高之事」，这句话包括了所有敌神的学问，一切人的成就，以人为中心的学说与主义，和各种叫人骄傲的事。这一切事都含有叫人自高的性质，其结果都是使人远离神悖逆神的。

「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都顺服基督。」为什么需要将人的心意夺回？这句话表示人本来的心意是不顺服基督的。传道人的任务，就是把人的心意抢夺过来。这是一种心思和意志的争战。包括我们用圣经真理救恩真道，向人讲解神的心意，使人明白醒悟，又借着祷告让圣灵感动人的心，在人心中作工，把人反抗神的心意夺回。

使徒并未指明用什么兵器攻破仇敌的一切营垒，一切计谋，却在上节强调在神面前有能力；只要在神面前有能力，什么兵器都变成有能力的了。但怎样才能有神面前的能力？

按1-5节简括有七：

1. 谦卑，
 2. 勇敢，
 3. 不凭血气，
 4. 有作战的斗志和准备，
 5. 在神面前生活（包括祷告），
 6. 认识魔鬼各样的计谋、智慧，
 7. 自己顺服基督，又叫人顺服基督。
2. 保罗怎样运用权柄（10:6-11）

A. 要信徒跟他同心时才运用（10:6-7）

6 保罗有属灵的权柄，可以责备不顺服的信徒。但是他并不愿意随便运用权柄来责备人。他要等到哥林多教会的信徒都十分顺服的时候，才责备那些不顺服的人。换句话说，保罗要那些信徒能够跟他同心，和他站在一边，然后才用他使徒的权柄来对付那些不顺从的人。

7 如果他们自信是属基督的，那么他们应该想想，他们跟保罗或使徒们岂不都一样是属基督的么？他们不是有同一位主，因着同样的福音得救，有相同属灵的「血统」么？所以7节下半节是表示保罗跟哥林多人的关系很密切，同属于一位基督。

本节的「看眼前」就是指摆在面前的，原文 *proso{pon* 可以指属外表可见的。英文标准译本 R.V. 译作 *before your face*（在你们面前），R.S.V. 译作 *before your eyes*，K.J.V. 译作 *outward appearance*（即外貌），N.A.S.B. 译作 *outwardly*（即外表的）。

全节语气不很明确，但大致不外以下两种：

1. 质问哥林多人为什么只看外表

「你们是看眼前的么」，意思是你们只凭眼睛所能见的外表判别事情么？大概在哥林多的那些假传道（见12:11:13-15），很会在外表上装属灵，装爱心，又善于逢迎阿谀。当时保罗已离开哥林多，而这些人却在哥林多，并且常在信徒跟前表现得很热心。反之，保罗却在远处写了一封充满责备话语的哥林多前书。但忠言逆耳，良药苦口，真正叫哥林多人得益的，到底还是保罗爱心的劝责，而不是那些眼前讨好他们的奉承话。保罗质问他们，难道他们只看人家眼前对他们的奉承么？

下半节，保罗要求那些自信是属基督的人，再想想他们跟保罗不都是同样的属基督么？为什么不看重同属基督的关系，反而接受那些在他们眼前装假之人的挑拨呢？

2. 要求哥林多人看看眼前的事实

本节语气也可能是要求哥林多人看看摆在他们眼前的事实（不是质问），而看重他们与保罗之间的关系。

这样，下半节就是本节首句所要他们看的事实。他们该想想，保罗不是跟他们一样属基督吗？他们为什么还猜疑保罗呢？他们正是保罗将他们心意夺回归服基督的人，保罗岂会乱用权柄对付他们呢？他们应当看眼前的事实，保罗不是凭血气行事的人。

B. 为造就信徒而运用（10:8）

8 可能哥林多教会中有人以为保罗运用使徒的权柄是要「败坏」他们。因前书中保罗曾说要用使徒的权柄败坏犯罪的人（参见林前5:5），保罗在这里解释他不会随便使用使徒的权柄败坏他们。他要对付那些犯罪的人，其实也是叫他们受造就。神给他属灵的权柄是为叫信徒得益，不是为发泄他个人的愤怒。保罗不会凭血气这样运用权柄的。

「我就是为这权柄稍微夸口，也不至于惭愧。」这意思是保罗对他所拥有的使徒权柄，自信是运用得非常恰当的，他配得过神把这样的权柄交给他，因他并没有乱用权柄，所以他为这权柄稍微夸口，也不至于良心有愧。

C. 在需要时运用权柄不空言威吓（10:9-11）

9-11 「气貌不扬，言语粗俗」，这样的描写，可能是那些毁谤保罗的人故意渲染的话。保罗未必像他们所说的那么粗俗，因他很有学问；不过他不是一个装模作样，爱摆架子的人，他跟普通人一样。又因为保罗在哥林多时是那么温柔谦卑，而他写的信却是那么沉重利害，所以那些破坏保罗的假师傅，就说他所写的信大概只是威吓他们罢了。

其实温柔谦卑，绝非就是妥协懦弱；对罪恶的严谨，不让步，也并不就是待人苛刻无情。在灵性上未经过操练的人，常常误解属灵的真谛，也就误解了使徒对哥林多人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第11节，显然在哥林多教会中，还有一些不顺从保罗的人，自以为保罗只不过是信写得严厉，并不一定会照行。这等人可能自己就是惯用神的话恐吓信徒的。所以保罗特别提醒这等人，他「信上的言语如何，见面……也必如何」。他绝不是威吓他们，在必须运用权柄的时候，他绝不会不敢运用。经常谦卑柔和的人，因信徒的过失而偶然说了严厉的话时，很可能会被人误解为威吓。

3. 保罗的「界限」（10:12-18）

A. 跟那些「自荐的人」不同列（10:12）

12 这里所说「自荐的人」，是指当时在哥林多教会毁谤保罗的假传道。他们自己举荐自己，要争取哥林多信徒的佩服。保罗在这里表示他跟这些传道人并不相干，他不敢把自己跟他们「同列」。这是他自谦的讲法，实际上保罗是要表明，他和这一等传道人不是同一阵线的同工，不像彼得雅各那样。他要哥林多人自己去分辨，这种人是「用自己度量自己，用自己比较自己，乃是不通达的。」也就是说，他们是用自己作标准来衡量自己，等于没有衡量。这样衡量自己的结果，绝不会叫他们更有自知之明，反而更自欺，更黑暗，更不认识自己的本相。保罗绝不怕人误会他排挤同工，或说传道人分党派，他倒是很明确地表明他跟这些假传道人不是同路人；使徒是让信徒清楚分别真假传道人，两者全然不同的见证与人生观，这跟分党派完全是两回事。

B. 照神所量给他的「界限」(10:13-14)

13-14 「**不愿意分外夸口**」意思是不愿拿不是自己的工作成果，或自己工作以外别人的成就来夸口。保罗的工作，是照着「**神所量给我们的界限**」，意思就是照神所要他去做作的范围来做。「**构到**」就是达到的意思。保罗到哥林多做工，是照着神量给他的工作界限，按神的引领扩展工作的新境界，他和他的同工没有过了自己的界限。怎么见得他们没有越过神量给他工作的界限？因他们是努力忠心的工作，当神量度他们的忠心与工作负担的度量时，神认为他们可以承担更多的工作，也就把他们工场的境界扩展到哥林多。所以他们不是接收别人现成工作的果效，而是自己在哥林多开荒工作扩展他们的境界。使徒也提醒哥林多人，他们不是现在才到他们那里传道，他们早已在那里开始工作，把福音传给他们。

本节很强烈的暗示，当时有些别具野心的人，想趁保罗不在哥林多的机会，混水摸鱼，把哥林多教会变成他们的。

C. 不仗别人的劳碌夸口(10:15-16)

15 这意思是保罗并不把别人现成的工作，归并到自己的工作里；而是希望他所建立的教会，信徒的信心有长进，然后把福音的工作再往外开展。所以保罗工作的展开，不是不断把别人的成果归并到自己的教会里来，而是不断使教会增长，生命成熟，再向外扩展。

16 本节还是补充上文的意思。保罗发展福音工作的原则，不是去搅扰别人的工作，把别人的羊拉到自己的羊栏里，以别人做好的现成工作夸口。

注意，本章有好几节经文很容易被人误解，以为保罗也在建立自己的势力范围，不容别人侵犯。其实如果我们注意保罗说这一类话的对象，就不至误解他的用意了。在林前1:12-13;3:5-6;4:6，可知保罗对于亚波罗、矶法等人有分于哥林多教会的工作，全无顾忌，反而责备哥林多人不该分门别类；但那些鱼目混珠的假师傅，却正喜欢利用不要分门别类的讲法，使信徒接纳他们跟那些忠心的神仆同列；所以保罗在本章中一再强调他与那些「**自荐的人**」是有界限的，是「**不同列**」的。

D. 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10:17-18)

17-18 这些话也是指着假使徒说的，哥林多人似乎因为假使徒的自夸而受到迷惑，所以保罗说「**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如果我们在工作上有什么成就，我们应该把功劳归给主，这就是「**指着主夸口**」的意思。反之，不把荣耀归给主，只归给自己，都可能是别有居心。

「**因为蒙悦纳的，不是自己称许的**」，事奉神的人，是否蒙神喜悦，不在乎他自己称赞自己，而是在乎主的称赞。那些假使徒的工作，除了他们自己「**称许**」之外，还有谁称许他们呢？哥林多人竟然迷蒙无知，不会分别！

问题讨论

为什么保罗对哥林多人，当面不勇敢，背后才勇敢？勇敢和谦卑有冲突吗？

什么是凭血气行事？「**血气**」在1-5节中有什么不同的用法？保罗怎样应付属灵的争战？

保罗怎样运用他的权柄？为什么哥林多人会以为他只是威吓他们？今日传道人信徒的不信任或轻视该怎样行？保罗怎样表明他跟那些「**自荐的人**」不同列？

为什么保罗在本章下半章中一再强调工场的「**界限**」？是否保罗在建立他的工作势力范围？他不仗别

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

二. 保罗的愤恨与苦难 (11:1-33)

1. 保罗的愤恨 (11:1-3)

A. 「愚妄」(11:1)

1 既然哥林多人宽容那些为自己吹嘘的假传道，不以为愚妄，那么他们听保罗讲到自己过去怎样蒙神重用的见证，当然更会宽容他，不以为愚妄了。

「这一点」是「一些」的意思，不是指某一要点，所以本节不是特指在某件事上希望哥林多人宽容他，而是泛指上章跟本章下文、以及本书中保罗表现得似乎比较「放胆自夸」(11:17)的一些言论。注意，保罗并非喜欢表露自己的资格或工作成就，但如果让人略知神过去怎样使用他，而能因此解除人的偏见，对主的工作有利的話，他也不为自己故意隐藏。在今日教会中喜欢或善于为自己宣扬的人常易取得教会的地位，忠心属灵的神仆反而不受重视，可能是有些神仆太「为自己」隐藏。

B. 「愤恨」(11:2)

2 「愤恨」原文 *zeelos*，英译作嫉妒，但在此不是恨的嫉妒，而是描写神因爱而不能容忍我们犯罪的那种心情。

「我为你们起的愤恨，原是神那样的愤恨」，新旧库本译作「我以神的妒爱妒爱你们」，比较接近原意。神的爱，怎样使祂无法容让他所爱的人犯罪，使徒保罗也无法任由他所爱的哥林多人受迷惑，走差路。他们为祂所起的愤恨，是体会神的心而起的。哥林多人既受过那么好的栽培，领受神那么多的恩典，甚至在恩赐上没有一样不及人的（林前1:7）。现在竟然连真假神仆都不会分辨（见下文），甚至可能有人走上受迷惑的路，这实在辜负神的恩典，辜负使徒苦心的教导，令人为他们的幼稚与无知愤慨不值了。

下半节进一步解明他们为祂愤恨的原因，是因为他曾把哥林多信徒像一个童女般许配给基督。哥林多人本来跟基督没有任何关系，但因为保罗到他们中间传福音，使他们认识了基督，接受了基督的爱，和祂用血所立的约，把他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可是他们现在竟容让那些传异端的人（参下文4节），反而对使徒发生怀疑。这种对待神仆的态度，其实正是他们对基督心志不专诚的表现。

这节圣经也说出了教会与基督的关系，就像已经许配给基督的童女。所以教会不该在基督以外有所爱慕。注意，这里不是指个别信徒是许配给基督的童女，而是指全教会像童女许配给基督。

C. 警告 (11:3)

3 「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可见当时哥林多人的心有偏于邪的危险，所以保罗为他们担忧，按下文在此所说「偏于邪」，应指他们可能接受「另一个福音」或欢迎假使徒说的。

在此使徒也说明了教会应该像一个童女，向基督存有纯一清洁的心。「纯一清洁」就是专一的、

诚实的、单纯而完全信任的。

本节也解释了当夏娃犯罪时内心的情形。在创世记我们虽然看见夏娃跟撒但对话的经过，但不知道夏娃内心的光景，这里保罗就说出当时夏娃内心已「偏于邪」，失去了纯一清洁的心。魔鬼引诱夏娃吃善恶树的果子时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夏娃接受了这句话，她的心就对神的好意发生怀疑。保罗引用这件事警告哥林多信徒，若听从那些假使徒的教训、假使徒的甜言蜜语、和毁谤保罗的话，以致他们对保罗和保罗所传的福音发生怀疑，就像处在夏娃受迷惑同样危险的境地中。

2. 保罗的责问（11:4-9）

A. 可以容让另一个福音吗？（11:4）

4 这些话实际上是暗指下文13节的那些人。可见有假使徒在哥林多教会作工，他们毁谤保罗，想哥林多人听从他们的话，很现成的把哥林多教会变成他们的教会。但是这假使徒所传的和保罗所传的并不一样。他们不是不传耶稣，却传「另一个耶稣」；他们不是没有灵感，却是出于「另一个灵」的感动；他们不是不传福音，却是传「另一个福音」，跟保罗所传的不一样。保罗在此没有详述当时假使徒跟他所传的到底怎么不一样，这表示当时哥林多人都知道了，用不着保罗再说。但更重要的是：使徒保罗所传的既然绝对正确（加1:7-9），凡不合使徒所传的教训，都是错误的（参约2:10）。

「你们容让他也就罢了」，注意，本句是讥讽感叹的语气，不是赞同或允许的意思。相反的，正是不赞同的意思。注意上文第2节，保罗是「愤恨」「妒爱」的语气一直写下来的。中文新旧库本句译作「多么好容让他罢！」吕振中本译作「你们容忍他，好阿！」

B. 保罗比不上别的使徒吗？（11:5-6）

5 林前15:9保罗曾说：「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为什么保罗在前书自称为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而在本书却说他一点都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前后书说法大不相同。是否矛盾？不矛盾，也不虚假。因为他所说的两种情形都是事实。按保罗在神前所蒙的恩典来说，他的确原本不配称为使徒，因他不信基督，而且逼迫神的教会。这样的人竟成为使徒，怎会是他本身所配得的职分？这是神的恩典。但按保罗蒙恩作使徒之后的表现来说，他的确一点不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因为他的见证、能力、忠心、属灵的权柄、工作的成效，以及各种使徒应有的条件，都毫不比别人逊色。

显然保罗这样的自己申辩是不得已的。哥林多人并不领略保罗的谦虚，也不因保罗自称为使徒当中最小的而觉得他谦卑，反而以为保罗真的不够资格作使徒，所以保罗不得不向哥林多人申辩。虽然按神的恩典，保罗自己实在觉得不配作一个使徒，但按事实来说，保罗的职位绝不在最大的使徒以下。

6 本节是针对10:10哥林多人对他的批评。他们说「气貌不扬，言语粗俗」。下半节「这是我们在凡事上，向你们众人显明出来的。」虽然没有指明是什么事，但必然跟上半节有关联。就是在一切的生活、言行、处事、为人……都向众人显明，他的知识绝不庸俗肤浅，反倒是很有远见，思想高超的人。言语的措词固然重要，但与言语所表达的思想比较起来，当然思想比措词更重要。

思想肤浅的人，会比较留意在措词的文雅方面下功夫，思想高超的人，却可能不大注意措词的修饰方面，反而喜欢用通俗语句，这可能也是哥林多人批评保罗言语「粗俗」的原因。

哥林多人只凭外表或言语上的措词方面等等来批评保罗，倒显出他们本身的肤浅；就像人批评别人的文章，只知咬文嚼字的吹毛求疵，却完全忽略文章的内容和思想，这只显出批评的人本身的幼稚与肤浅罢了。

C. 「白白传……福音」错了吗？（11:7）

7 难道保罗白白传福音给哥林多人反而错了吗？保罗会这样问，表现哥林多人并没有因为保罗不接受他们的供给而敬重保罗，反而轻看他，以为他不是使徒，所以不敢接受他们的供给。也可能是那些假使徒利用这一点毁谤保罗，而无知的哥林多人竟然接受这些人的迷惑，把保罗不愿加重他们负担的爱心，当作是没有资格接受他们的供给。所以保罗质问他们说：「**我因为白白传神的福音给你们……这算是我犯罪么？**」为主牺牲，舍弃合理权利，并非必然可以换取人的尊敬与赞美，可能反而受误解与轻视，但这就是为主舍己的真谛。

「就自居卑微，叫你们高升」，本句原文是放在白白传神福音之前。英文本如K.J.V., N.A.S.B., R.V., R.S.V.也都把本句放在前面。所以本节全节都是问话的口吻。

为什么白白传福音给哥林多人会算是自居卑微叫他们升高？从本节和林前9:4-23看来，初期教会在供给神仆的观念上，显然跟我们的观念相反。他们不把受供奉的看作是在下的，反倒看作是在上的。不论子女对父母、百姓对君王都是这样。他们并不把给传道人的供给看作佣工的薪酬，而是看作一种尊敬的供给（参提前5:17）。保罗既没有接受供给，就是不配接受这项「**敬奉**」。所以保罗说他白白传福音给他们是自居卑微。

D. 保罗没有资格接受教会的供给吗？（11:8-9）

8 保罗是不是没有资格接受哥林多教会的供给呢？不是。因为保罗曾接受别的教会的供给，所以他说「**我亏负了别的教会**」，因他不是为那些供给他的教会工作，却受他们的供给而为哥林多教会工作。

注意，这里的「**教会**」是多数的。这证明保罗不单接受腓立比教会的供给，也有别的教会供给。由此可知保罗不一定一直在织帐篷。保罗提醒哥林多人不是他没有资格接受他们的供应，而是别的教会替他们尽了本分！

9 「**我在你们那里缺乏的时候**」，可见保罗在哥林多曾经有过缺乏的时候。虽然如此，他没有接受哥林多人的供给。所以他说：「**并没有累着你们一个人。**」意思就是没有叫一个人为他负担什么钱财上的责任。为什么没有呢？因为接受了从马其顿的弟兄的奉献。可见保罗接受人的供应是有原则的。为什么保罗在哥林多工作却不接受哥林多人的供给，反而接受由马其顿来的弟兄供给呢？因为保罗只接受出于爱心的奉献，从哥林多书信看来，哥林多人对保罗有疑心。

「**凡事谨守，后来也必谨守**」，在此「**谨守**」两字特别指接受钱财方面的事。「**我向来凡事谨守**」意即：我向来不随便接受你们的钱，以后也要这样谨守，我是不会累着你们的。

3. 不得已的自夸（11:10-15）

A. 挡不住的「自夸」（11:10）

10 保罗是诚实的传道，诚实的待人处世，没有诡诈的动机和手段。但这种诚实，不是他自己的旧生命里所有的，而是基督诚实的生命在他里面活出来的结果。既然有基督的诚实在他里面，而且经过时间的考验，保罗在哥林多工作，并没有累着他们一个人（11:9），他没有借着他的同工间接占过他们任何一个人的便宜（12:7），这是亚该亚一带地方的人都知道的。那就无人能在亚该亚一带的地方阻挡保罗这样的自夸了。

「这自夸」指保罗在钱财利益方面的清白，和他不接受哥林多人的供给的见证。他这样不接受，也是诚实的，不是装模作样的假爱心、假牺牲。「自夸」原文 *kauchesis* 也可译作「夸耀」（参12:1注解）。

B. 爱的拒绝（11:11-12）

11 「为什么呢」的意思就是，为什么我不接受你们的供应呢？为什么我要维持这种见证呢？「是因我不爱你们么？」对你们有偏见么？不是。神知道保罗爱哥林多人，正因爱他们，为他们的益处着想，所以保罗必须维持在他们中间诚实传道、别无贪图的见证。

12 本节首句「我现在所作的，后来还要作」可以指上文也可以指下文。若是指下文，就是说我过去怎样没有接受你们的供应，以后也必保持这种态度。这样跟上文9节「我向来凡事谨守，后来也必谨守」的意思是一样的。但本句也可以指下文，就是本节的下半节：「为要断绝那些寻机会人的机会」。那意思就是，不给那些找机会的人有机会。

「寻机会的人」是指假使徒。「寻找机会」就是找借口，找把柄。保罗在这里解明为什么他要在哥林多教会中保持不接受他们金钱接济的见证，那是为要断绝那些假使徒的机会，使他们没有任何把柄说他们跟使徒保罗是一样的。那些假使徒到哥林多时，起初可能表现得很廉洁，其实那只不过是要得着哥林多人信任的手段，后来就显露出他们的贪心了。如果保罗也不过起初拒绝哥林多人的供给，后来却照样接受他们的供给，岂不是让那些假使徒有了机会，说他们所夸的是跟使徒保罗一样么？保罗要断绝这等人的机会，所以他始终不要累着哥林多人，不接受他们供给。

C. 假使徒的诡诈（11:13-15）

13 「行事诡诈」英文圣经和中文新旧库译本，都译作「诡诈的工人」，偏重于描写假使徒的为人，是诡诈的人。要辨认诡诈的人，不能只看他的行事，或他们所装成的「模样」，应该留意他们诡诈的本质。

14-15 他们既然是诡诈的人，怎么能装成很真诚、很有爱心的样子呢？保罗在这里指出，这种人装成很属灵的样子，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会「装作光明的天使」。从这两节经文看来，假使徒不是完全没有好的行为，不过他们的好行为是装出来的，不是出于生命的。所以我们看人不能只看人表面，要看人内里的实际。

注意，保罗把「假使徒」跟「撒但」相提并论，并且明指他们不过是「撒但的差役」，他们要跟撒但一样得着该有的结局。

4. 保罗自命为愚妄（11:16-23上）

A. 请求信徒把他当作愚妄（11:16-17）

16-17 这两节的意思是，哥林多人不应该把保罗看成是愚妄的——就是没有学问、没有属灵经验，却又自夸的那等愚妄。假如他们真的要看他是愚妄的话，就得大量一点，把他当作愚妄人接纳，

忍受他在这里所说的一些「自夸」的话。

17节是解释，他这样地放胆讲说自己的经历和工作的成就，并不是「奉主的命」而说，乃是像愚妄人那样说。如果哥林多人果真欣赏那些喜欢自夸的人，就没有理由不接受保罗在这里叙述他的真实经历了。

「不是奉主命说的」原文没「命」字。新旧库译作「不是按主说的」。英文标准译本也是这样译法。

B. 请求忍耐保罗的自夸（11:18-23上）

18-21上 保罗在这几节经文里声明，他为自己的职分申辩，是像一个愚妄人放胆自夸。虽然哥林多人自命为精明的人，却相信那些假使徒的自夸。因此保罗请他们忍耐听一听保罗的自夸。看看保罗若凭血气的话，是否就没有可以自夸的地方？其实保罗不是没有可夸的，而是不要跟那些喜欢凭血气的假使徒相比罢了！

「凭血气」原文 *sarx* 就是「肉体」或「肉身」的意思。英文标准译本 K.J.V., N.A.S.B., R.V., 都译作 *flesh*（肉身）。R.S.V. 则译作 *worldly*（即世俗的）（参 10:2-3 注解）。

所以，这里「凭血气」实在就是指以属肉身、属这世界的事为夸口，也就是保罗下文所提出的那些天生的条件和各种不平凡的人生经历（包括许多为主受苦的经历）。保罗并不喜欢凭这些跟人比，或凭这些夸耀什么，但对于那些只领略属肉体之夸耀，却又面对着「假使徒的迷惑」的哥林多人，保罗不得不把自己的经历，数一数给他们看。

20节，「假若有人强你们作奴仆，或侵吞你们，或掳掠你们，或侮慢你们，或打你们的脸，你们都能忍耐他。」这些话不像是指假使徒在哥林多教会中作威作福的情形。从本书内容看来，他们还不可能做到这样的地步。这些话较可能是指哥林多信徒中有好些是作人奴仆，或曾受外人欺侮的。使徒的意思是说，如果他们受外人或主人的无理恶待，尚且能忍耐，难道受使徒轻微的指责，或稍带责备语气的自辩，就不能忍耐吗？所以本节保罗是以信徒对教外人的态度来与对待主的仆人的态度相比较。

21节上：「我说这话，是羞辱自己，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所谓羞辱自己，就是贬低自己的身分，语气与上节连贯。「好像我们从前是软弱的」，原文没有「从前」，只是语法上表示曾经软弱过。全句的意思不大明显，但按上文看来，较接近的意思是：我们这样把自己贬低的讲法，就像比起外人还不如。

21-23上 「他们是希伯来人么……？」大概那些假使徒是希伯来人，所以用希伯来人作夸口，这是天生的条件。但保罗正是生来的希伯来人（腓 3:5）。不论他们自夸为亚伯拉罕的后裔，或自夸为基督的仆人，保罗没有一样比不上他们。

「他们是基督的仆人么？……」意思是：他们自称为基督的仆人么？或哥林多人以为他们是基督的仆人么？……「我更是」。如果他们算是基督的仆人，那保罗更是基督的仆人了。这「更」字是与上文 18 节那些凭血气自夸的人比较来说的。要是那些喜欢凭肉体夸耀的人是基督的仆人，保罗就比他们有更优越的资历，可以夸耀他是基督的仆人了。下文就是保罗所提出有关他自己确是基督仆人的证据。当然，保罗这话也可能是把自己跟十二使徒比较，但按上文来看，此处更可能是要跟那些自称为使徒的人比较。

5. 保罗的苦难（11:23下-33）

A. 肉身的各种危险（11:23下-27）

23下-27 本段经文记述了保罗为基督的缘故在身体方面所受的苦难，包括很多面对死亡的危险和对身体有严重伤害的刑罚。保罗在这里提出他受苦的经历，作为他是基督仆人和使徒的凭据，似乎是要提醒哥林多人，那些假使徒能否像他那样为福音受苦？这是一个很简单的比较，证明保罗是基督真正的仆人。有关他受苦的事，有一些在使徒行传是查得到的。如他在腓立比、该撒利亚坐监牢，徒28章记载他在罗马坐监牢、被棍打等等。

「多受劳苦」——从使徒行传与书信可知保罗确是劳苦传道。而他所以劳苦，不是因人的催促，是他自己为福音格外热心的缘故（林前15:10）。

「多下监牢」——照着圣经所明记的，他曾先后在腓立比（参徒16:16-34）、耶路撒冷（徒21:30-36;23:11）、该撒利亚（参徒23:31-35;24:27;25:4-5）、罗马（徒28:16）及末次在罗马下监（提后1:17）。

「受鞭打是过重的……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林后6:5也提到曾受鞭打，但在使徒行传中，却未明记他受鞭打。

「每次四十减去一下」——（参申25:3）。

「被棍打了三次」——其中的一次在腓立比（徒16:22）。

「被石头打了一次」——就是在路司得几乎被打死的那次（参徒14:19）。

「遇着船坏三次」——在到罗马的途中也遇着一次（徒27:41）。

26节提到八种危险，27节提到八种劳苦，都没有逐一举出事实。实际上保罗传道工作中为主所受的苦实在太多，若每次经过都详加记述，本书可能变成他的传记了。他只略提大概，是为避免妨碍他写本书的宗旨。

B. 心灵的各种负担（11:28-29）

28 28节以后注重描写保罗在心灵方面所受的苦。身体方面所受的苦难是被逼的，不由自主。但是为众教会天天挂心，这种精神方面的负担，全是因爱的缘故，自己担起来的。如果没有爱心，也就没有担心。

29 这是爱的质问，却不是任何人都可以提出的质问，可见保罗如何关心每一个信徒的灵性。他的成功绝不是偶然的。如果我们不为弟兄的软弱担心，也不为弟兄的跌倒焦急，却要求别人关心我们的困难，照顾我们的缺乏，那是不公平的。但对保罗来说，信徒如果像父亲般尊敬他，也是公平的，因为他实在爱他们，像是自己的儿女那样。

C. 小结（11:30-33）

30-31 保罗的意思是，他这样的自夸是不得已的。凭他自己没有甚么值得自夸。因为他是软弱的，他能够在软弱当中承担起许多的苦难，显然是神的恩典，所以他说他若必须自夸，就夸那关乎他软弱的事，也就是夸主的恩典怎样扶助了他的软弱。

并且他以上所说的，是「那永远可称颂之主耶稣的父神」可以为他作见证的，不是说谎的。因为他上文所说的都是他的经历，都是事实，不是虚构的宣传。他不用故意加添甚么话为自己夸

耀，只不过把实际的经历说出来，好叫那些喜欢凭外表的成就自夸的人，不敢过于张狂，又叫那些属肉体的哥林多人认识自己的幼稚。

32-33 本段记载他在大马色的时候怎样被人捉拿的情形。那是保罗悔改后三年的事（徒9:25），可见本章上文所提起有关保罗的各种为主受苦的经历，是想起就写的，不是早就准备写的。所以使徒没有按照事情发生的先后写下来。但虽然随手写下，已经荦荦可观，远胜过那些凭血气自夸的人，为自己编造的许多故事。

保罗在大马色被人用绳子从窗户中缒下来这件事，也证明了他刚刚信主不久，就为主受苦，而且他从开始为福音受苦，到写本书的时候，始终没有改变他的心志，还是一样的忠心为主受苦。

问题讨论

基督徒可以嫉妒或愤恨别人吗？保罗为哥林多人而愤恨是什么意思？

为什么保罗把哥林多人对基督的心志动摇，跟撒但诱惑夏娃相提并论，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有什么证据表明哥林多人正在信仰上受到迷惑？

为什么本章中保罗对他自己使徒职分的申辩，用了与林前15:9完全相反的口吻？

有什么证据证明保罗有资格接受教会的供给？他为什么要一直保持不接受哥林多人的供给的见证？

本章12节是什么意思？保罗为主所受的苦难共有几样？可分为几类？——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十二章

三. 超自然的经历（12:1-21）

前章保罗历数自己为主受苦的经历，证明他一点不在最大的使徒之下。本章还是继续为他使徒的职分辩护。但本章偏重于讲述他从神所得的特殊启示和超自然的经历，是任何别的使徒所没有的。他被提到三层天，听到乐园隐秘的话语。他所领受的启示之大，甚至神要加一根「刺」在他身上，免得他过于自高。全章除了超自然的经历外，也充满了爱心的劝勉。

1. 三层天的启示（12:1-10）

A. 启示与乐园（12:1-4）

1. 无奈的夸耀

「自夸」原文 *kauchaomai*，新旧库本译作「夸耀」（参英文修订R.V.），并非专指为自己夸耀，也可以为某人、某事、某物夸口。这字除了译作「自夸」或「夸口」之外，有时也译作「欢欢喜喜」（参罗5:2），「乐」（参罗5:11），「夸奖」（参林后7:14;9:2），「喜乐」（雅1:9）。这字在新约书信中，以本书用得最多。按英文K.J.V.本字译作 *glory*（夸耀，荣耀）的共十一次（5:12;10:17;11:12,18〔二次〕,30〔二次〕;12:1,5,6,9）。另外译作 *boast*（夸口）共七次（7:14;9:2;10:8,13,15-16;11:16）。保罗再次表明他是无奈之中才说出他的经验。本节所说的「自夸」指下文他所讲述的经历，但他可以指11章所讲的经历。保罗虽然有很丰富的属灵经历，但是他并不喜欢到处讲自己的经历，

倒是在不得已的时候才提到他个人的经验。就像11章下半所讲许多受苦的经历，除了本书以外，我们并没有在别的书信看见保罗提过。本章提到他乐园的经验也是这样，只讲过这一次，以后就没有再提了。

2上 2. 到过三层天

这「人」实际上就是指保罗自己。怎么知道这个人就是保罗自己？从下文的话可以看出。「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我必说实话，只是我禁止不说，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过于他在我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6节），又在7节说「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保罗不直接用第一身讲这经历，因他是为哥林多人的无知，不得已要讲一些属灵的经验给他们知道，所以讲的时候，用第三身的讲法。

「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当然是指保罗本书以前的十四年。在十四年以前保罗已经有被提到第三层天的经验，可是他能够藏在心里十四年之久没有讲出来，他从来没有拿来夸口，以显示他的属灵程度；现在不得已要说的的时候，还是用一种比较隐藏的说法。从这一点我们就可以看见，保罗属灵的能力非常的大。

2下-3 3. 被提到三层天的感受

这两节经文的意思，就是描写保罗当时被提到三层天的感觉，连他自己也说不出到底是他的身体被提上去呢？还是在灵的境界里面被提上去？所以他说：「或在身内，或在身外，我都不知道」。

「三层天」，代下2:6曾提到「天和天上的天」，而诗148:4「天上的天和天上的水」的讲法。与本节保罗的见证合起来，可见圣经以神所在的「天」为第三层天，也就是超越宇宙之上的天——物质界以外的境界。第一层天就是物质界的宇宙，第二层天，按弗2:2推想，大概是指撒但现在所住的「空中」。

4 4. 听见隐秘的言语

保罗听见甚么隐秘的言语我们不知道，但必然跟他所得的启示有关。下文7节说：「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可以证明他从乐园隐秘的话语中得了启示。保罗在加1:11-17曾见证，他所传的福音是直接从天神的启示而来。这样，他所得的启示，大概跟他所传的福音有关。根据本节，可见乐园是在第三层天。主耶稣曾经应许被钉十字架的强盗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路23:43）。这样看来，信徒死了就到第三层天的乐园。

B. 保罗的夸口（12:5-6）

5-6 「为这人」，实在就是为保罗自己。保罗为着尽量隐藏自己，所以用第三者的口吻讲经历。「我要夸口」，为甚么要夸口？就是为神给他的这经验夸口，要归荣耀给主的意思。「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保罗仿佛是另外一个人，为那蒙了恩而有这特殊经验的保罗感谢主，但为他自己是没有什么可以夸口的，除了他的软弱以外，没有什么值得说的。

「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他说的是实话，不像一般人的自夸，常常言过其实。但虽然这样，他还是禁止不说。有十四年之久，他没有提到他被提到乐园的经验，惟恐别人把他看得太高。能这样「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而禁止自己不说出被提到三层天的经历达十四年之久，这件事本身和被提三层天同样难能可贵。

C. 刺和恩典 (12:7-9)

7-8 加在保罗身上的刺是甚么？圣经虽未具体说出，但上下文所给我们的暗示，已经足够让我们领会它的主要意义。在此注意有关这根「刺」，圣经所已经告诉我们有五点：

1. 它是一种限制，叫保罗不至过于自高。
2. 它是加在保罗「肉体上」的（7节）。换言之，是关乎肉身方面的难处。
3. 它是从撒但而来的攻击，神允许撒但的差役攻击保罗。「差役」原文是单数式的，可能指某一特别跟保罗作对的假使徒，也可以指某种疾病或困难。
4. 它是神加在人身上的，不是因人自取或犯罪而有的。
5. 保罗曾三次求神叫这刺离开，他却未蒙应允。

一般人的推测认为这刺很可能就是指保罗身上的某种顽疾。按加4:14,15;6:11，加拉太人曾愿把眼睛剜出来给保罗，而保罗的字又要写得很大，似乎暗示他眼睛不好，但这只是推测而已，不能作实。

照这节经文显示「刺」跟「十字架」有明显的不同。那就是：圣经提到背十字架时注重人的自愿选择。基督被钉十字架，就是祂自己情愿的（约10:18）。但「刺」却是神加在人身上，纵使求神拿去也不一定蒙应允的。

9 注意本节首句「祂对我说」，表示下句是神对保罗那三次祈求所给的答复。这答复不是应许就要把「刺」拿掉，而是宣告祂的恩典是够用的。这样的宣告告诉我们三项要训：

1. 不要一直注意「刺」是否拿开，要注目在祂的恩典随时都够用的事实上。
2. 祂的恩典既然随时够用，「刺」是否拿去都不要紧了。「够用」直接跟「刺」比较来说，祂的恩典够我们胜过「刺」所带来的难处或痛苦。
3. 「刺」是否存在既然不要紧，祂为什么还要加那根「刺」呢？要祂的仆人从经历中认识自己的软弱，又从软弱中认识祂的能力，终于学会了不为「刺」的存在忧虑，只靠基督的能力的覆庇。这就是神加刺在祂仆人身上的目的。

D. 小结 (12:10)

10 上半节的「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就是第9节「软弱」的解释。上节保罗说「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他的软弱是甚么？就是「软弱、凌辱、急难、逼迫、困苦……」。

本节下半：「因我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应与上节的末句「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对照。怎么会「甚么时候软弱甚么时候就刚强」呢？因为甚么时候软弱，就在甚么时候更专心倚靠基督的恩典，让基督的能力覆庇他。就在基督的能力覆庇他的时候，他就刚强了。

2. 使徒的凭据 (12:11-13)

A. 被逼作「愚妄人」(12:11)

11 这一节说他是被逼而成为愚妄人，与上文说他是不得已而自夸意思相同。哥林多人的幼稚无知，逼得保罗像愚妄人替自己吹嘘。

「被你们强逼的」另一个意思是：我根本不是愚妄人，是你们硬把我看成愚妄人。所以保罗不得不提出他作使徒的凭据。虽然保罗自己算不得什么，但是「没有一件事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类似的话

在11:5已提过一次，这是第二次。

B. 两样凭据 (12:12)

12 「百般的忍耐」指面对各种不同形式的痛苦而有的忍耐，像前章所提到的各种心身的痛苦和逼迫等。这些也是使徒凭据之一，却是很多人忽略了的。

「神迹奇事和异能」，虽然并非只有使徒才能行神迹、奇事、异能，但使徒却有这种特赐的权柄（也是使徒的凭据之一）。例如：彼得能叫欺哄圣灵的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死在他的面前（徒5:1-11），又能叫死了的多加复活（徒9:39-42）；保罗叫行法术的以吕马眼瞎（徒13:11）等。

神迹、奇事、和异能虽然用字不同，实质上是同一回事，不过「神迹」偏重出于神的作为，「奇事」着重事情本身的不平常，「异能」却是注重能力方面的奇异。但一般来说，并不需要作太严格的分别。在这里保罗又提这两样使徒的凭据，因这两样都是哥林多人可以亲自从保罗身上看到的。

C. 「不公之处」(12:13)

13 「不累着你们」就是不接受你们的供给。保罗在哥林多传福音，除了没有接受他们的供应，不叫他们受累以外，「还有甚么事不及别的教会呢？」也就是说，在真理的栽培上，在所接受的教导和爱护上，……保罗待他们有甚么地方比不上别的教会呢？没有。「这不公之处，求你们饶恕我罢」，所谓「不公」就是保罗接受别的教会的供给，却不接受哥林多教会的供给。保罗请他们饶恕，但这句话对哥林多人来说，却是反面责备的话，叫他们惭愧。

3. 父母般的爱心 (12:14-18)

14 保罗恐怕哥林多人存着坏心眼，以为保罗以前到哥林多没有受他们的供应，只是一种手段，想以后在他们身上得到钱财和好处。所以保罗说，这一次再到他们中间也一定不累着他们。为甚么呢？「因我所求的是你们，不是你们的财物」。他所求于哥林多人的，不是利害关系下的友情，而是父母子女般的亲情。

「儿女不该为父母积财，但父母却为儿女积财」意思就是说，在儿女还不能自立的时候，根本不会想到为父母积财，但父母却为儿女的前途积财，这是人的常情。保罗对待哥林多人正像父母待儿女那样，虽然他们像年少无知的儿女，没有想到怎样敬奉保罗，保罗却甘愿为他们费财费力。

15 保罗在哥林多是白白传福音，不但费力，而且还费财。「费财」的意思是，他除了维持自己的生活外，可能还帮助哥林多的信徒。在这里保罗发出一个非常有力量的责问：「难道我越发爱你们，就越发少得你们的爱么？」许多传道人希望信徒爱他们，但是他自己并不爱信徒。自己没有父母的心肠，却希望人家像他的儿女那样地敬爱他。可是保罗对信徒却有这种权威，他既然用父母般的爱爱他们，为甚么没有得着他们该有的反应呢？他质问哥林多信徒，要叫他们知道自己的错误。

16 「有人说」，可见哥林多人中有人毁谤保罗。本节的意思是责备哥林多人不会分辨是非。既然保罗从没有累着他们，还为他们费财费力，他们中间怎么会有人说保罗是「诡诈」，是用心计牢笼他们呢？如果哥林多人明白是非，就不会容许这一类的话流传在他们中间，甚至传到保罗的耳中了。

17-18 保罗在这里的责问包括两方面：

A. 关乎自己，他曾否占过他们的便宜？

B. 关乎提多和另一位弟兄——他所打发出去的同工，曾否占过他们的便宜？

不但保罗没有占他们的便宜，他所打发出去的同工，也没有占哥林多人的便宜。他们跟保罗有同一的心灵和同一的脚踪，除了在属灵方面帮助信徒之外，别无他求。这样，他们怎么说保罗是用心计牢笼他们呢？可见保罗选用同工，也注重他们事奉的态度，以致他们在品德、灵性、以及对今世利益虚荣方面，能有一致的步伐。

4. 凡事为造就信徒 (12:19-21)

19 可见当时哥林多信徒中，有人曾因保罗在前书中的若干辩解，而以为保罗是在为自己分诉。「分诉」原文 *apologeomai*，是「分诉」、「抗辩」、「求取宽恕」的意思。

他们先把保罗看作是已经犯了错误的人，然后把他苦口婆心的解释，当作是犯了过错的人向追究者的辩解。保罗这样说，是表示哥林多人没有正确的态度来领会他的解释。所以本节的下半节还是耐心的劝说，告诉他们：他是在神面前说话，可不是向人分诉。这样作全是为信徒的益处，为要造就他们，免得他们跌倒。传道人要用谦卑、耐心、和真诚的爱人，开解信徒心中的成见。

20-21 本段的中文圣经共提到三次「怕」字。这些「怕」不是恐慌的意思，而是担心的意思。

A. 怕见面的时候大家都失望。「你们不合我所想望的」，就是哥林多信徒没有像保罗所希望的真实悔改。「我也不合你们所想望的」，就是保罗到他们中间的时候，他们发现他不合他们的理想。

B. 第二个「怕」是怕罪恶的事情继续在哥林多发生，就是本节下半节所说的「分争、嫉妒、恼怒、结党、毁谤、谗言、狂傲、混乱的事」。犯罪不认罪、不悔改，就像病不医治一样，必继续发展下去，愈久愈深。

C. 第三个「怕」是怕神叫他在哥林多人面前惭愧。保罗为甚么会怕在哥林多人面前惭愧呢？他的意思是：如果哥林多人不悔改、离开罪恶，他在神面前就有亏欠，对哥林多人的工作就算失败，这就是神叫他在哥林多人面前惭愧了。所以哥林多人的不好，就是保罗的工作不成功，他把失败的责任归给自己。

按2:5-8;7:9-11，似乎表示哥林多教会中那些犯罪的人已经悔改（或可说主要的人已经悔改），为甚么本节还说「且怕……又因许多人从前犯罪，行污秽奸淫邪荡的事，不肯悔改，我就忧愁」？因为：

A. 这里所说的是另外一些不服从保罗的人。例如那些说保罗是用心计牢笼信徒的人（本章16节），和说保罗凭血气行事、言语粗俗的那些人（10:2,6,10,12）。

B. 保罗是在表白他对哥林多人灵性情形的深切关怀。前书所责备的那许多话，也是出于这种关切的爱心。虽然有好些人已经因前书的信息离弃罪恶，悔改了，保罗还是继续为少数未肯悔改的人担忧。

问题讨论

三层天是甚么地方？「前十四年」是甚么时候？保罗为甚么在这时才提说他十四年前的经历？

神加给保罗的刺是甚么？有甚么作用？保罗三次求这刺离开他，神所给他的答复是甚么？有甚么教训？

本章可见保罗有甚么作使徒的凭据？

从本章下半试比较保罗怎样待哥林多人，哥林多人怎样待保罗？——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

哥林多后书第十三章

四．末后的劝勉（13:1-10）

1．警告（13:1-3）

A．指证犯罪者的原则（13:1）

1 「第三次」，按行传的记载，保罗第一次到哥林多记在徒18章，但第二、三次是否在徒20:1-3，无法确定。本节既说「第三次」（参12:14），则写本书时已经到过哥林多两次（参2节）。关于他第二、三次到哥林多的可能有三：

1. 二、三次都包括在徒20:1-3之内。
2. 徒20:1-3是第二次，第三次没有记。
3. 徒20:1-3是第三次，第二次没有记。

本节引自申17:6;19:15，基督在世时也曾经这样教训门徒（参太18:15-17）。保罗在此声明，他他要按照基督的原则处理哥林多教会中犯罪的信徒。现今教会处理犯罪的信徒，或不尽职的负责人，也要照这原则（提前5:20）。

B．必不宽容犯罪的人（13:2-3）

2 保罗声明说他一定不宽容不肯悔改的人，这是因为哥林多人中间有人以为保罗只是「威吓」他们而已（林后10:9）。所以保罗说他来的时候，必定用使徒的权柄处罚那些不肯悔改的人。

「第二次见你们的时候」——圣经没有记载是在甚么时候和见面时的详细经过。

3上 这意思就是说，他们既然要看看保罗所说的话，是不是基督借着他说的，保罗就得显出他说的话确有使徒的权威了。他们既然要向他使徒的权柄挑战，他就不能宽容他们了。不然，他们岂不是以为他没有使徒的权柄么？他们既怀疑他的权柄，他怎能不用他的权柄而再宽容他们呢？

3下 这下半节继续补充他上文所说不再宽容那些犯罪的人的理由。因基督在他们里面不是软弱的，而是有大能的。这样，他们为甚么一再犯罪，甚至不肯悔改？他们为甚么顺从肉体的能力，使基督在他们的里面软弱？为甚么不顺从基督的大能，使自己得胜罪恶呢？他们要为自己的罪负责，接受该受的惩治。

3．劝告（13:4-6）

A．与基督同软弱（13:4）

4 「祂因软弱被钉在十字架上」，这「软弱」不是指灵性方面的软弱，而是指祂的谦卑柔和。祂没有用武力，也不凭自己的血气，而被钉在十字架上，因而在世人眼中，看祂是软弱的。「却因祂

是大能，仍然活着」，本句指祂虽然被钉十字架，却因神的大能叫祂从死里复活（罗1:4），所以仍然活着。照样，基督虽然在「世界」看是软弱的，被钉在十字架上，但祂在信徒身上却是有大能的，因祂叫我们从罪恶死亡之中活过来（参弗2:1）。

保罗把基督因「软弱」被钉十字架的事，引用在他和哥林多人之间的关系上。他说：「**我们也是这样同祂软弱**」，意思是我们也像基督一样，被你们看不起；但神却借着你们轻看的人作了美好的工作，把你们引到神前，显出祂的大能。既然如此，保罗深信，「**也必与祂同活**」。

B. 要省察自己的信心（13:5-6）

5 「可弃绝的」原文 *adokimos*，新约共享过八次，中文和合本的译法如下：罗1:28译作「邪僻」；林前9:27译作「弃绝」；林后13:5-7出现三次，都译作「可弃绝的」；提后3:8；多1:16都译作「可废弃的」；来6:8译作「被废弃」。

但按A. & G.希文字汇，这字有不合格，经不起考验，没有价值，和卑下的等意思。英文K.J.V.与R.S.V.本章5-7节都译作 *reprobate*（堕落或丢弃），R.S.V.三节都译作 *fail*（失败），N.A.S.B.第6节译作 *fail*，第7节却译作 *unapproved*（未经认可的，或不被承认的）。

保罗要信徒省察自己有没有信心，是不是经得起考验。因为上文说基督在他们里面不是软弱的，如果他们已经真正得救，怎么还会犯了罪不肯悔改呢？如果他们相信基督住在他们心里，那就应该有能力可以胜过罪恶，不至于失败了就不再振作起来。

「**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么？**」，和合本的译法在语气上「不是可弃绝的」成了先决条件，先有这条件然后才有耶稣基督住在心里。其实这里是叙述一种情形，不是提出条件。按英文本N.A.S.B.本句译作 *do you not recognize this about yourselves that Jesus Christ is in you? Unless indeed you fail the test*（你们在这方面还不认识自己有基督住在里面么？除非你们真的经不起考验）。中文新旧库译本的译法，在语气上跟N.A.S.B.相同——「**难道你们指着自己不晓得基督在你们里面？不然，你们就是考不中的**」，那意思就是说，你们理当知道自己有基督住在心里，理当有能力得胜，除非你们真是经不起考验，那就恐怕你并不是真有信心了。

6 上节是论到哥林多人，本节却论到保罗和他的同工。保罗盼望哥林多人不论自己是否有信心，是否经得起考验，总得要认识保罗和他的同工们，都是有真实信心，经得起考验的人。哥林多人可不该把保罗跟那些假使徒，假弟兄相比。他们认识保罗是真神仆，不但对保罗有好处，对他们本身的信仰和灵性也大有好处。

3. 求告（13:7-9）

这三节经文共有两次提到「求」字。原文 *euchomai* 在此是祈求的意思（英译作 *we pray*）。在此保罗为哥林多人有两项祈求：

A. 求神叫他们一件恶事都不作（13:7-8）

B. 求神叫他们进到「完全」（13:9）

A. 求神叫他们一件恶事都不作（13:7-8）

7-8 这里所说的「恶事」，指上文所提他们想附从假使徒的迷惑（11:3-4），毁谤使徒（12:16），以及容留各种罪恶而不悔改（12:20-21;13:1-2），保罗为他们求神叫他们一件恶事都不作，这也可以解

释为甚么保罗要那么严厉对徒哥林多人，而且准备处罚那些犯罪不悔改的人。因为保罗要求他们跟任何「恶事」都没有关联。

「这不是要显明我们是蒙悦纳的，是要你们行事端正。」——换句话说，我这样严厉地对付你们，不是要显明我保罗比你们好、蒙悦纳，而是要求你们在主面「行事端正」。

「任凭人看我们是被弃绝的罢。」如果信徒自己的行为是端正的，自己省察知道自己的信心是实在的，是经得起考验的，那么任凭人家怎么批评，怎么看待我们都不要紧了。

「凡事不能敌挡真理，只能扶助真理。」这句话针对那些同情犯罪和不肯悔改的人，他们可能凭肉体的情谊而同情犯罪者，说保罗对信徒太严厉，所以保罗提醒他们，我们凡事都不能抵挡真理，只能扶助真理。我们不能体恤人情或庇护罪恶而跟真理对抗，只能扶助站在真理一边的人。

B. 求神叫他们进到「完全」(13:9)

9 这意思就是，就算我们被人（或被你们）看作「软弱」（或看轻），你们却被人看作「刚强」——被人尊重、看得起——只要信徒真正在主里有长进，保罗都欢喜。因保罗在神面前为他们祈求的就是要他们「完全」。这第二项祈求跟第一项祈求互相补充。先是消极方面不作恶事，后是积极地进到「完全」。「完全人」原文只有一个字 *katartisis*，就是「完全」的意思，是名词。全新约只用过这一次。中文新旧库与吕振中本都译作「完全」，英文K.J.V.译作 *perfection*，R.V.译作 *perfecting*。

4. 表白 (13:10)

10 这类似的话，保罗在10:8;12:19已经说过他重复这话，为表明他这样严厉地对付他们，并不是滥用他使徒的权柄。相反的，他巴不得能不用权柄对待他们，所以他先写信给哥林多人，希望在见面时，他们已经悔改，就可以不用严厉对付他们了。

五. 末了的话 (13:11-14)

这几节末了的话，充满慈祥温柔的语气，虽然在全卷书信中有不少严厉的话，但在全书的结语中，保罗很诚恳地表露他对哥林多人的好意。

1. 保罗的愿望 (13:11)

A. 「愿弟兄们都喜乐」(13:11)

11 「喜乐」原文 *chairo*，是欢喜或喜乐的意思。但因为这字可以用作问安语，所以，在和合本中有少数几次译作「问安」（参雅1:1;徒15:23;23:26;约二10-11等）。而英文K.J.V.在此译作 *farewell*（再会，告别），但在其他地方都译作 *rejoice* 或 *glad*（参希文经文汇编）。

「愿弟兄们都喜乐」这话是普遍对一切弟兄说的。不论是反对保罗的或拥护保罗的，保罗都愿他们喜乐。哥林多教会的弟兄之中有些是遭遇患难的（1:4-7），有些是快乐的（1:24），有些叫保罗忧愁的（2:5），也有些叫保罗快乐的（2:3;7:13），有些是顺服保罗的，有些是批评保罗的（10:6,10）。

无论他们是怎样的弟兄，保罗都愿他们蒙福而有喜乐，不论他们的处境如何，他们当靠主喜乐。

「喜乐」，对在患难、试探中的信徒来说，是已经得胜的表示，对在平安中的信徒是已经感恩知足的表现。

B. 「要作完全人」(13:11)

11 就是要信徒追求完全的意思。原文只有一个 *katartizesthe*。其字根 *katartizo* 在新约中，和合本除译

作完全之外，也译作「补」（补网——太4:21;可1:19），或作「预备」（指预备作某种用途——罗9:22;来10:5）或作「相合」（林前1:10），或作「挽回」（加6:1），或作「造成」（来11:3），或作「成全」（彼前5:10）。

基督徒应当追求在生命上成长，在属灵品德上进步，在各种工作恩赐上更有信心和更善于运用。要向着「完全」追求，也就是要不停止追求，要不自满，不停滞。

C. 「要受安慰」（13:11）

11 这句话当然是针对那些受患难和因犯罪受了责备而知罪的人。保罗劝他们要受安慰，在痛苦或忧伤的时候，不要过份自信自尊，不肯接受弟兄爱心的帮助；也不要自暴自弃，不接受别人的安慰和鼓励，无故的自己苦待自己。因神允许我们受苦的目的，不是叫我们受损害，是叫我们得安慰，并用自己所得的安慰去安慰以后遭遇同样痛苦的人（1:4-7）。

D. 「要同心合意」（13:11）

11 对哥林多教会来说，这是他们最急需的需要，因为他们之中有许多纷争结党的事，这也是整个哥林多前后书的教训之宗旨。

E. 「要彼此和睦」（13:11）

11 本句英文标准本K.J.V., N.A.S.B., R.V., R.S.V.都是译作live in peace（生活在平安中）。但「平安」用在关乎信徒之间的公共生活时，实际上就是指彼此间的关系和睦。信徒个人生活圣洁，内心就有平安，信徒都不亏负别人，教会就有平安。那就是和睦的意思。

F. 「仁爱的神必同在」（13:11）

11 使徒称神为「仁爱、和平的神」，怎样才能得着这仁爱、和平的神的同在？要实行爱心和追求和睦，照着以上使徒的五点愿望和要求去实行相爱与和平。

2. 信徒的问安（13:12-13）

12-13 12节是关乎哥林多信徒彼此之间的问安，13节是保罗替马其顿的信徒向哥林多信徒问安。

可见使徒鼓励信徒彼此之间互相关怀，不论远近的信徒，都该这样彼此关心问安。「亲嘴问安，彼此务要圣洁」，新旧库本译作「以圣洁的亲嘴礼彼此问候」。N.A.S.B.译作greet one another with a holy kiss。

3. 祝福（13:14）

14 全新约中只有本节记载了这么完全又简洁的祝词。包括三位一体之神的同工和祂与人的同在。「耶稣基督的恩惠」指以基督救赎之恩为基础的一切恩典。信徒是根据基督的恩惠才得与神和好。「神的慈爱」是神为我们预备救恩的理由。罪人可以得救就是因神丰富的怜悯和慈爱。「圣灵的感动」把神的慈爱与基督的恩惠浇灌在人心里，帮助人明白并接受神的爱和恩典。祂不但过去感动我们，也要常常感动我们，叫我们常领受并传扬祂的恩惠与慈爱。

问题讨论

保罗第二、三次到哥林多是在甚么时候？

为甚么保罗要一再声言他不再宽容哥林多教会中的犯罪者？

基督因软弱被钉十字架是甚么意思？

「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住在你们心里」是否表示哥林多信徒还未有基督住在心中？

要怎样待软弱的信徒才像父母般的爱心？从保罗身上可以学习到甚么榜样？

保罗为甚么一再重申主给他权柄是为造就信徒？本书的结语中有甚么比较特别的地方？—— 陈终道
《新约书信读经讲义》